

旧约中的福音

一段通向完全的旅程

来自乃缦小婢女的福音

马克·贝尔兹

“研读圣经的习惯有些冷淡了？需要重温一个非凡的故事来温暖心灵？太久没有在旧约的字里行间看见福音的踪迹？这段关于乃缦小婢女与上帝奇妙恩典的易读叙述，必将带给你鼓励与教导。”

—— **乔尔·贝尔兹**，《世界》杂志创始人

“这是一本令人回味无穷的书。阅读时我不时停下默想祷告，至今仍在思索并赞叹乃缦婢女故事中福音的深邃奥秘。这本引人入胜的著作已列入我最喜爱的书籍清单。”

—— **苏珊·亨特**，演说家、作家及教会中的妇女事工机构（PCA）的前理事

“马克的著作最打动我之处在于，它提醒我们：上帝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祂的和好之道也异于世人的方式。乃缦的婢女宛如基督的化身——她以谦卑服侍而非沟通技巧促成和好，彰显了上帝国度里软弱反成刚强的真理：甘愿退让者，方能成就救赎性的和解。”

—— **保罗·D·库伊斯特拉**，厄斯金学院及神学院院长

“马克·贝尔兹以这段优美的旧约福音呈现，劝勉我们与上帝、与人重修和睦。他不仅是位精湛的圣经教师，更因亲身与耶稣同行这段通向完全的旅程，使其指引格外有力。”

—— **乔治·罗伯逊**，佐治亚州奥古斯塔第一长老教会牧师

“对某些读者而言，列王纪下 5 章的叙事耳熟能详；而对另一些人，它即将让人熟悉。”

这一历史事件不仅预表了新约中关于基督救赎恩典福音的清晰启示，更彰显并宣告了和好福音的信息与事工。马克·贝尔兹以充沛的活力和神学洞见展开了这段叙事。”

—— **哈里·L·里德三世**，主任牧师，阿拉巴马州伯明翰市布莱尔伍德长老会

一段通向完全的旅程

旧约中的福音

本系列以旧约人物生平为主题，面向
平信徒与牧者，旨在鼓励以基督为中
心的旧约阅读、教导与宣讲。

伊恩·M·杜古德

丛书主编

- 《合神心意的人》，马克·J·博达著
《呼求申冤》，大卫·R·杰克逊著
《背道中的信仰》，雷蒙德·B·迪拉德著
《从奴役到自由》，安东尼·塞尔吉瓦奥著
《从饥荒到丰盛》，迪恩·R·乌尔里希著
《四面受敌却满怀盼望》，乔治·M·施瓦布著
《以马内利，我们的代替》，特伦珀·朗曼三世著
《隐秘的护理》，布莱恩·R·格雷戈里著
《一段通向完全的旅程》，马克·贝尔兹著
《游走于应许与现实之间》，伊恩·M·杜古德著
《活在不止息恩典的保守之中》，伊恩·M·杜古德著
《活在不灭的盼望之中》，伊恩·M·杜古德和马修·P·哈蒙合著
《在风雨如晦的时代渴慕神》，布莱恩·R·格雷戈里著
《神圣之爱永不止息》，迈克尔·P·V·巴雷特著
《重返伊甸园》，扎克·埃斯温著
《行他们眼中看为正的事》，乔治·M·施瓦布著
《审判与怜悯中的救赎》，布莱恩·D·埃斯特尔著

一段通向完全的旅程

来自乃缦小婢女的福音

马克·贝尔兹


P U B L I S H I N 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A Journey to Wholenes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Naaman's Slave Girl
Mark Belz
Originally published 2015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6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致

巴里和安·亨宁

和解之福音的奴仆

目 录

丛书序言	ix
罗伯特·S·雷伯恩序	xiii
前言	xv
致谢	xvii
1. 故事	1
2. 将军	11
3. 婢女	23
4. 乃幔迈出信心的一步	41
5. 以利沙，第一部分	53
6. 治愈	63
7. 以利沙，第二部分	69
8. 基哈西与乃幔	87
9. 基哈西与以利沙	101
10. 以利沙终结侵袭	119
11. 耶稣与乃幔	127
12. 和解的面貌	145
13. 荣耀的期盼	171
注脚	177
经文索引	179
主题与名称索引	183

丛书序言

新约藏于旧约之中；
旧约显于新约之内。

—— 奥古斯丁

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们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极度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他们得了启示，知道他们所传讲的一切事，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你们。那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传福音给你们的人，现在将这些事报给你们；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彼前1:10-12）

“再者，我们中间有几个妇女使我们惊奇；她们清早到了坟墓那里，不见他的身体，就回来告诉你们，说看见了天使显现，说他活了。又有我们的几个人往坟墓那里去，所遇见的正如妇女们所说的，只是没有看见他。”耶稣对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24:22-27）

先知们苦苦探寻，天使也渴望得见，而门徒们却未能领悟。然而，摩西、众先知及全部旧约圣经早已预言——耶稣将要来临，受难，而后得荣耀。上帝在旧约中开始讲述一个故事，其结局令听众翘首以盼。但旧约时代的听众始终被吊着胃口。情节已然铺陈，高潮却迟迟未至。这个未完成的故事亟需一个结局。在基督里，上帝为旧约故事提供了高潮。耶稣并非不宣而至；祂的到来在旧约中预先被宣告——不仅通过关于弥赛亚的明确预言，更藉着旧约中所有事件、人物与境遇的故事脉络。上帝正在讲述一个更宏大、统摄全局的完整故事。从创世记的创造叙事到被掳归回的最终篇章，上帝逐步展开祂的救赎计划。而旧约对这个计划的记载，总以某种方式指向基督。

本系列丛书的目标

《旧约中的福音》系列丛书由我的两位恩师——特伦珀·朗文和阿尔·格罗夫斯发起，我对他们怀有深深的个人感激之情。从他们身上，我学会了如何辨识旧约中蕴含的福音信息。我深切认同他们的信念：圣经（包括旧约与新约）是上帝统一的启示，其主题的统一性体现在基督身上。本系列研究将继续秉承他们的初衷：

- 阐明基督的启示在旧约中的普遍性

- 促进以基督为中心的旧约阅读
- 鼓励以基督为中心的旧约讲道与教导

本丛书主要面向牧师与平信徒，而非学者。其首要目的是服务教会，而非学术界。

我与朗文以及阿尔的期望与祷告始终如一：愿本系列持续激发人们对旧约的兴趣，视其为不断指向耶稣基督、祂的受难以及随后得荣耀的经典。

伊恩·M·杜古德

序言

我最初得知马克·贝尔兹对叙利亚将军乃幔得治愈故事的兴趣，是在 1992 年 6 月他向我所属的美国长老会总议会发表演讲时听到的。那次演讲给我留下的深刻印象，可从我在列王纪下 5 章圣经页边写下的一段笔记得到印证：

“基哈西的行为改变了乃幔带回家的消息。当乃幔回到亚兰后讲述这段经历时，他再也不能说这份恩典是免费得来的——肉体或许会在他面前稍显荣耀。”多么犀利的洞见！

本书呈现的是一种历久弥新的圣经阐释方式：深入地解读特定叙事，通过背景、语境和细节的补充使历史鲜活呈现，并提炼出多重属灵教训。这类著作曾深受深思熟虑的基督徒喜爱。亚历山大·穆迪·斯图尔特的《三位马利亚》堪称此中典范；乔治·劳森的《约瑟传》亦是如此。更宏大的作品如 F·W·克鲁马赫的《提斯比人以利亚》或詹姆斯·斯托克的《圣保罗生平》。这些古老著作对 21 世纪的美国人而言较为艰涩，但它们曾因为从圣经叙事中提炼信仰生活的方式，而深受追求深度的基督徒珍视。

现在正是为新一代读者提供此类作品的时候，因为如果说过去一代人对上帝的话语有何领悟，那就是看到圣经历史书写得如此巧妙，以至于圣经作者们将神学、伦理和智慧的传达

蕴含、潜藏、环绕并贯穿于他们的叙事之中。与保罗在罗马书中的直白教导相比，列王纪的作者虽更为含蓄隐晦，但其作为神学家的造诣丝毫不逊于这位伟大的外邦人的使徒，作为耶稣基督福音的传讲者亦同样卓越。多年宣讲圣经叙事的经历让我深知，上帝的子民从这些历史中汲取教训的难度，不亚于理解先知与使徒的直白阐释，且往往因其真理以血肉之躯具象化的呈现，而更强烈地感受到真理的震撼力。旧约中或许没有约翰福音 3:16 这般直接的宣告，但请问，还有哪里比列王纪下5章更优美地表达并引导人信靠这福音呢？这里有撒该式的转变，也有保罗式的归正，却辅以无比细腻的心理描摹——一个困顿之人，一条当信的信息，一位传递信息的信使，恩典的馈赠，医治的应许，信心的必需与挑战，上帝的大能，认耶和華為主的告白，生命的更新，甚至一场洗礼——列王纪下5章囊括了这一切。

马克·贝尔兹是一位深知自己所言之物的人，他以优美的方式从圣经中最动人的叙事中提炼出了世间至美的真理。

罗伯特·S·雷伯恩，博士

牧师，信仰长老会（PCA）

华盛顿州塔科马市

前言

圣经的某些部分难以用大纲形式呈现，我认为此处讨论的经文便是其中之一。出于某种原因，列王纪下 5 章吸引了我二十余载。由于它是叙事体裁，是一个故事，且其发生并非遵循某种提纲，我越发觉得最佳方式是按原文脉络进行释经，而非强加本不存在的框架。

当然，从这个故事中提炼的真理可以被系统化整理，这样做也能获得不同层次的理解。但这属于系统神学的范畴，而乃缦得医治的故事本身并不系统。或许我不愿对经文进行结构化整理的原因之一，正是因为我与系统神学家相去甚远。

写书与建房颇有相似之处：存在两种方式——有计划与无计划。我向来不擅规划，因此在长时间权衡利弊、并与众多友人探讨后，我选择了无计划写作。且看这种方式成效如何。

无论是三岁还是九十三岁，人人都爱听故事。我注意到，当一位牧师在讲坛上开始讲述故事时，昏昏欲睡的眼睛会睁开，脑袋会转动，人们会直直地望向他。无论之前是否听进他说的任何一句话，他们都想知道故事的结局如何。有些人甚至可能不太在意布道的结果如何！当故事被讲述时，我们很快就会被吸引。这无疑也是耶稣自己频繁使用比喻的原因之一。

我们也记得故事。大纲需要死记硬背，但故事却不必如此。这是因为人类天性对事件比对理论更感兴趣。我们的生活是故事，而非大纲；是真实经历，而非数学公式。我们是人，而故事讲述的正是人。即便只读过一遍列王纪下5章，你也能合上圣经向孩子们复述这个故事。试着用高中代数第一章做同样的事，你就会明白其中的差别！

故事还具有阐释功能——它们让道理变得清晰。在这个关于乃幔得医治的故事中，我们将发现系统神学所探讨的那些古老福音真理，被赋予了色彩并得到澄清。例如，当我们说“救恩唯独本乎恩典”时，我们陈述的是一个奇妙而根本的真理。但当我们看到一位贫穷的先知站在自家草坪上，拒绝接受悔改罪人的金条银条时，这个真理便得到了极大的彰显。这就是“唯独靠恩典得救”在现实生活中的意义，我们通过例证最能理解它。

我的盼望是，读者或许能从中获益，不是源于作者可能拥有的洞见，而是故事本身所传达的教诲。这仅是其中一章，某种程度上看似与圣经其余部分孤立。尽管它自成一体，但我认为你会兴奋地发现，它将如何关联并例证了圣经其他部分中的诸多真理，以及当今世界中我们所面临的诸多问题。换言之，我盼望你和我一样，能从中感受到那份激动。

致谢

我在此感谢所有协助我完成本书的人，并非仅是出于礼貌。作为一名经验尚浅的写作者，我极度需要他们每个人的帮助，并从每位给予的支持中获益良多。

或许这并不常见，但在 1964 年，我之所以爱上我的新娘琳达，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她的文笔无人能及。她充满激情，且能有力地道出思想。遗憾的是，她一生中写作并不多，但她帮助了他人写作，尤其是她的丈夫。感谢我生命中的挚爱。

我的儿子亚伦是一位诗人兼作家。他的父亲认为他在这方面颇有天赋，许多人也这么认为。亚伦试图让我跟上时代的文风，并在许多其他方面给予帮助。当我意志消沉时，他敦促我继续前进，并在每一步都给予我鼓励。亚伦，我正需要这些。

最友善却也最无情的帮助来自我的好友兼法学院同窗约翰·斯通布雷克。他接受了我的请求——作为一位成就斐然的作家，通读书稿并提出任何他认为合适的建议。他细致地读完了整部作品（可怜人啊），但大多时候并非提出建议，而是直接下达命令。举例而言，其中一条我最初抗拒的指令是删除初稿中大部分我插入的分号。约翰发邮件告诉我，说我“正单枪匹马地试图复兴分号的古老用法”。为了避免显得迂腐，我删除了大部分分号。可以说，他对作者实施了一场“分号切除术”，且未施麻醉。

致谢

但通过这种方式以及其他无数种方式，他极大地提升了本书的写作质量，且分文未取。谢谢你，约翰。

最后，我必须感谢我六岁的孙女汉娜，她常常用

“爷爷，你什么时候才能写完你的书呀？”这样的催促鞭策我。这个问题让我立刻回到圣经和笔记本电脑前。如今书已写成，汉娜和我终于能坐在沙发上读别人的书了。

第一章

故事

概 览

这是一个记载于列王纪下 5 章的故事，讲述了先知以利沙治愈一位叙利亚将军的麻风病。我将随着叙述的推进称其为故事。但如同许多故事一样，它也是真实的历史事件，并非寓言——尽管与耶稣所传讲的寓言有许多相似之处。其中的人物真实存在，涉及的民族也是世界历史的特定时期真实存在的民族，时间远在耶稣诞生前八百余年。作为历史记录，它真实可靠，因撰写者既是优秀的历史学者，也受圣灵启示。

我们确信主将这一事件保存在文字记载的圣经中，是因它如所有经文一样“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 3:16）。它通过真实的人生，阐明了福音的真理、原则与运行轨迹。早在新约时代之前，就彰显了上帝在救赎中至高无上的主权与能力，以及使福音临到普世的旨意。这故事展现了福音中上帝超越性的恩典——跨越奴隶与主人、犹太人与外邦人、先知与异教徒、上帝与人之间的鸿沟。

主题与焦点

本文的主题是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 章中所宣称的和好职事，焦点则落在叙利亚将军家中的犹太小婢女身上。当人们复述这个故事时，她常被遗忘——或许因她仅被提及一次。但事实上，她才是主角。若非这个无名孩童向女主人作见证，便不会有后来的医治，也不会有这则故事。

故事完整记载于列王纪下 5 章。读者能立刻感受到作者精炼的叙事风格——用极简的文字承载深意，亟待被“打开”。而我们知道这故事注定要被打开，因为耶稣本人在路加福音 4 章中就曾阐释过部分内容。换言之，其意义、应用与预言性远超故事本身。对于稍有圣经基础的读者而言，只需读一遍乃缦的故事，便会联想到福音书中已知的种种信息。这故事能引发强烈共鸣。

约旦河

约旦河是这一事件的核心，因为乃缦正是在此处得到医治。这条河在整部圣经中都具有重要意义，直至今日仍与洁净、医治和过渡等概念紧密相连。施洗约翰在旷野传道时，命令听众悔改己罪，并在约旦河中为那些听从并顺服之人施洗。耶稣本人也由施洗约翰在约旦河施洗。对我们而言，水洗象征着除罪洁净等多重意义，而约旦河始终承载着这层含义。当代肯塔基蓝草音乐歌手瑞奇·斯卡格斯曾这样描述约旦河的洁净之力：“我将下到

约旦河畔 / 让清凉的河水涤净我的灵魂”，并注意到乃缦发现“那清凉的河水使他痊愈了”。¹

这条河还象征着“过渡”——自公元前十五世纪起，当以色列人作为一个民族进入迦南地时，它便承载了这一意义。这一犹太历史上的里程碑事件成为所有信徒的象征，不仅代表死亡——从此生过渡到天上——也代表在此生与临终时经历的新生。这正是耶稣谈及“过渡”时所意指的：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 5:24-25）

这条河有时象征医治，尽管在我研读这个故事时惊讶地发现，乃缦的事迹是圣经中唯一记载在约旦河获得身体痊愈的记录。事实上，正是乃缦在此得到医治的缘故，至今仍有成千上万的人前往这条河朝圣，期盼自己也能获得痊愈。对基督徒而言，这条河已成为灵性治愈与转变的象征，当我们“过渡”时，便被洁净并得以配进入上帝的国：

当我行至约旦河畔，愿焦虑恐惧平息；死亡之死与地狱的毁灭，引我安然抵达迦南彼岸。²

约旦河这三重象征意义——洁净、过渡与医治，都与叙利亚人乃缦的故事息息相关。在这一关乎

上帝超自然作为的事件中，乃缦的罪得洁净，从死入生（约 5:24），并得医治。他领受了在基督里的上帝救恩的一切福分。

文本

这故事仅是犹太历史的一个片段。它记录了以色列——北国——在所罗门辉煌王国崩塌分裂约两百年后发生的一桩异事。这是一个关于疾病与医治、富足与贫穷、不信与信心、渺小与伟大、软弱与刚强、盟友与仇敌、奴役与自由、谎言与真理、敬拜与亵渎、平凡与圣洁——甚至教会纪律的故事。虽篇幅精炼，却精彩绝伦引人入胜。无论你是否读过，请先再读（或首次阅读）列王纪下 5 章——我在下文附了整章经文。若时间不允许阅读本书，跳过它！——只需细细品味故事本身。

将这一幕想象成戏剧。故事始于一位强大的叙利亚军官，以色列的敌人，身患可怕的麻风病。这位骄傲却染病的敌方军官从舞台左侧登场。随着剧情推进，这位强大的叙利亚人获得治愈。当终幕降下时，军官从舞台右侧退场——此时他已褪去傲慢，身体痊愈，更令人惊叹的是，他成为了上帝家族的一员。这个曾经的敌人，如今与他们和他们的上帝完全和解了。

这个故事完美诠释了和解的福音。随着情节展开，我们将看到福音之光愈发明亮，直至见证旧约圣经中先知以赛亚所言的范例：

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了大光；
住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们。（赛 9:2）

我们将在此见证这一真理的彰显：上帝的救赎恩典已临到外邦人。这预表了使徒行传中记载福音向外邦人开启的伟大时刻。显然，当使徒保罗说“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林后 5:19）时，并非仅指基督死而复生后的时代。使犹太人与外邦人同归于一、与上帝和好本是上帝永恒的旨意，而在此我们看到，早在耶稣降世前八百年，上帝就已如此行。

为便于讨论这个故事的起始，现将经文列于此处：

列王纪下 5章

¹ 亚兰王的元帅乃幔在他主人面前为尊为大，因耶和華曾借他使亚兰人得胜；他又是大能的勇士，只是长了大麻风。

² 先前亚兰人成群地出去，从以色列国掳了一个小女子，这女子就服侍乃幔的妻。³ 她对主母说：“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风。”

⁴ 乃幔进去，告诉他主人说，以色列国的女子如此如此说。⁵ 亚兰王说：“你可以去，我也达信于以色列王。”于是乃幔带银子十他连得、金子六千舍客勒，衣裳十套，就去了；

⁶ 且带信给以色列王，信上说：“我打发臣仆乃幔去见你，你接到这信，就要治好他的大麻风。”

⁷ 以色列王看了信就撕裂衣服，说：“我岂是神，能使人死使人活吗？这人竟打发人来，叫我治好他的大麻风。你们看一看，这人何以寻隙攻击我呢？”

⁸ 神人以利沙听见以色列王撕裂衣服，就打发人去对王，说：“你为什么撕了衣服呢？可使那人到我这里来，他就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⁹ 于是，乃幔带着车马到了以利沙的家，站在门前。¹⁰ 以利沙打发一个使者，对乃幔说：“你去在约旦河中沐浴七回，你的肉就必复原，而得洁净。”

¹¹ 乃幔却发怒走了，说：“我想他必定出来见我，站着求告耶和华——他神的名，在患处以上摇手，治好这大麻风。¹² 大马士革的河亚罢拿和法珥法岂不比以色列的一切水更好吗？我在那里沐浴不得洁净吗？”于是气忿忿地转身走了。

¹³ 他的仆人进前来，对他说：“我父啊，先知若吩咐你做一件大事，你岂不做吗？何况说你去沐浴而得洁净呢？”¹⁴ 于是乃幔下去，照着神人的话，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他的肉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洁净了。

¹⁵ 乃幔带着一切跟随他的人，回到神人那里，站在他面前，说：“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

现在求你收点仆人的礼物。”

¹⁶ 以利沙说：“我指着所侍奉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不受。”乃縵再三地求他，他却不受。

¹⁷ 乃縵说，“你若不肯受，请允将两骡子驮的土赐给仆人。从今以后，仆人必不再将燔祭或平安祭献与别神，只献给耶和華。¹⁸ 惟有一件事，愿耶和華饶恕你仆人：我主人进临门庙叩拜的时候，我用手搀他在临门庙，我也屈身。我在临门庙屈身的这事，愿耶和華饶恕我。”

¹⁹ 以利沙对他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乃縵就离开他去了；走了不远，²⁰ 神人以利沙的仆人基哈西心里说：“我主人不愿从这亚兰人乃縵手里受他带来的礼物，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跑去追上他，向他要些。”

²¹ 于是基哈西追赶乃縵。乃縵看见有人追赶，就急忙下车迎着他，说：“都平安吗？”

²² 基哈西说：“都平安。我主人打发我来说：‘刚才有两个少年人，是先知门徒，从以法莲山地来见我，请你赐他们一他连得银子，两套衣裳。’”

²³ 乃縵说：“请受二他连得”；再三地请受，便将二他连得银子装在两个口袋里，又将两套衣裳交给两个仆人；他们就在基哈西前头抬着走。²⁴ 到了山冈，基哈西从他们手中接过来，

放在屋里，打发他们回去。

²⁵ 基哈西进去，站在他主人面前。以利沙问他说：“基哈西你从哪里来？”回答说：“仆人没有往哪里去。”

²⁶ 以利沙对他说：“那人下车转回迎你的时候，我的心岂没有去呢？这岂是受银子、衣裳、买橄榄园、葡萄园、牛羊、仆婢的时候呢？”²⁷ 因此，乃缦的麻风必沾染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基哈西从以利沙面前退出去，就长了大麻风，像雪那样白。

和解之主题

随着故事的展开，我们将略微窥见一种永恒的联结——当我们通过耶稣基督与上帝和好、并与彼此和好时，这种双重联结便形成了。这种“双重联结”在乃缦的故事中以萌芽形态显现，它是未来岁月中将被显明的真理雏形，但即便处于萌芽状态，其意义已极为深远。这两种联结密不可分：与上帝和好必然意味着与人和好，而真正的与人和好若脱离与上帝和好便无从存在。有人曾说十字架脚下的地面是完全水平的，事实正是如此。使徒保罗如此总结道：

所以，你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披戴基督了。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

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 3:26-29）

进一步思考

1. 这个故事为何会被收录进圣经呢？初次阅读后，您能否找出它与圣经中其他章节的关联之处吗？
2. 你会如何描述这个故事的（多个）主题？它如何与福音的整体信息相契合？是否呼应了圣经中其他主题？
3. 在故事讲述过程中，是否有任何情节让你感到意外？
4. 在阅读列王纪下 5 章之前，当你听到约旦河这个词时，脑海中首先浮现的是什么？你认为这些观念与本章故事的情节有关联吗？
5. 从最广义的角度来看，你认为这个故事对于上帝与不同种族之间的关系，以及不同种族之间彼此的关系有何启示？

第二章

将军

乃幔

乃幔是一位处于职业生涯巅峰的军人。他是亚兰军队的统帅，大马士革是亚兰的首都。他侍奉亚兰王便哈达。由于在战场上的胜利，乃幔赢得了国王的高度信任，国王尊他为“大”（王下 5:1）。国王因他坚强的品格而对他极为器重，这品格使他适合担任“勇士”的职责。世俗的成功属于乃幔，“只是他长了大麻风”（第 1 节）。

乃幔的背景未被记载；我们不知道他是出身卑微还是高贵，也不清楚他的训练和经历。但作为一名军事指挥官，他异常出色，这从他为便哈达取得的胜利中可见一斑。我们没有关于乃幔具体军事行动或他取得的特定胜利的记录。但我们被告知，他曾使他的国家亚兰取得胜利。我们还从其他经文了解到，其中一些胜利是以以色列北国为代价取得的，并且耶和華上帝正在帮助乃幔获得作为军人的英勇。

耶和華当时将胜利赐予以色列的主要敌人亚兰人，这看似奇怪。他们是外邦民族，不认识以色列的上帝。但上帝的作为奥秘难测。耶和華在以色列历史上的其他时期也做这样

的事。当以色列人初次进入应许之地时，上帝并未让祂的选民立即驱逐所有迦南人，而是说：

“因这民违背了我吩咐他们列祖所守的约，不听从我的话，所以约书亚死的时候所剩下的各族，我必不再从他们面前赶出，为要藉着试验以色列人，看他们肯照他们列祖谨守遵行我的道不肯。”这样耶和华留下各族，不将他们速速赶出，也没有交付约书亚的手。（士 2:20-23）

后来，正是耶和华亲自命定巴比伦劫掠耶路撒冷，而犹太人抵抗巴比伦入侵的行为被视为悖逆；抵抗者必致灭亡（耶 21:9）。圣经中最悲痛的宣告之一——或许是以色列历史上至暗时刻的写照——如此写道：“因此耶和华的怒气在耶路撒冷和犹大发作，以致将人民从自己面前赶出”（王下 24:20）。但耶和华并未弃绝祂的子民，这番话亦蕴含安慰，因这严厉的管教中显明祂的眷顾：

我儿，你不可轻看耶和华的管教，
也不可厌烦他的责备；
因为耶和华所爱的，他必责备，
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箴 3:11-12）

耶利米对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发出不要抵抗巴比伦的警告，其核心要义与此相同：“不可轻看耶和华的管教，也不可厌烦他的责备。”耶利米告诉他们，无论现在或将来，你们终将明白这管教是为你们的益处。“耶和华说：我知道我向你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

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耶 29:11）。在这些例子中，无论是迦南人还是巴比伦人，都未意识到是耶和华使他们战胜以色列。他们倚靠自己的神祇，全然不知真正的统帅是谁。同样，没有任何证据表明，乃缦认识到是耶和华在指引他辉煌的军事生涯。

乃缦与上帝的关系

乃缦与所有人类一样，与耶和华存在着某种关系。他虽不知晓这种关系，但这种关系确实存在。乃缦曾率军攻打以色列，是以色列的敌人。他敬拜的不是耶和华，而是亚兰的假神临门。乃缦不认识耶和华，尽管耶和华认识他并赐他成功。在列王纪上记载的一场与以色列和犹大的战役中，以色列王亚哈被亚兰人“随意”射出的一箭射穿铠甲而死。那次事件中，亚兰人成功夺取亚哈性命的事件与人类的军事技巧或战略毫无关系。连叙利亚士兵都认为那是侥幸，实则不然。是上帝安排了这一切，使叙利亚人得胜。乃缦很可能至少听说过这场胜利；他可能参与了那场战役，尽管圣经未提及他的参与。无论乃缦是否参战，耶和华都在安排他生命中的事件，但乃缦全然不知耶和华将如何在他生命中动工。

乃缦自以为对以色列的上帝有所了解，但他的认知几乎全是错误的。他并未将耶和华视为超越地方神明的存在——而是认为在众多神明中，耶和华只是其中之一。列王纪上 20 章记载，当亚兰与以色列在山地交战后，亚兰的军事集团对以色列的上帝形成了特定看法。那场战役以以色列获胜告终，溃败的亚兰军队开始寻求答案。

经过一番考量，叙利亚军方认定这场冲突表明以色列的上帝必定是山神（显然，因为以色列赢得了战役）：

“以色列人的神是山神，所以他们胜过我们”（王上20:23）。于是亚兰人调整了策略，决定下次在平原与以色列交战，那里亚兰诸神更有胜算。

这是当时的普遍认知。诸神众多且各有辖域。人们只需弄清特定地域的“邮编”，将事务交由擅长该领域的神明处理。对于任何留心观察、善用头脑的人，这些神明既可操控也可规避。这些神明或许对精通策略者有价值，但他们太局限且地域性强。足够狡黠之人能操纵局势避开他们，或利用他们求得庇护与胜利。作为亚兰军队统帅，乃幔无疑持这种观点，他的职责正是设法绕过以色列的上帝。但此举恰恰暴露了他对以色列上帝的无知与误解。

乃幔认为诸神，包括以色列的上帝，都如同棋盘上的棋子。他全然不知以色列的上帝正以至高主权与亲密无间的方式介入他的生命。以色列的上帝不仅在山上工作，也在平原、在亚兰——无处不在。正是耶和华本人赐予乃幔成功与失败。是耶和华使他的君王对他青睐有加。（如后文所示，这份“青睐”在故事中将至关重要。）以色列的上帝是那位安排万事的至高者，正如祂早先在出埃及记中所记载的。上帝指示摩西对法老说：“其实，我叫你存立，是特要向你显我的大能，并要使我的名传遍天下。”（出9:16）

困境与救恩

一个人常常意识不到主此刻在他生命中的作为，直到后来通过后视镜才看清。几年前，我与密歇根州某教会的一位长老交谈。那是傍晚时分，我们坐在他面朝湖泊的后院里。传说中北伍兹的蚊子刚刚开始了它们的夜间轰炸。我问这位长老信主多久，以及如何归信基督。他在草坪椅上靠了一会儿，拍打着蚊子，然后开始回答：“嗯，我第一次注意到主在我生命中的工作是 1958 年。”

当信徒回首往事时，他能看见这一切。当这种领悟突然降临在我们身上时，我们会将碎片拼凑起来，然后惊叹于上帝怎样安排事件、怎样使用他人将我们带入天国。一位匿名诗人写道：

我寻求主，而后方知是祂推动我的灵魂去寻觅祂，原是祂在寻找我；真正的救主啊，非我寻见祂，乃是祂寻见了。我。¹

数年来，我每周三都会参加圣路易斯当地教会的男士午餐会。每周都有一位弟兄被邀请作见证。这些见证有个共同主线：他们都曾遭遇难以理解的困境——或是伤痛疾病、财务崩盘，甚至灾祸临头后才归信基督。其中一人的小女儿在泳池溺亡；另有一人遭遇车祸命悬一线；有人罹患癌症；还有人被迫破产；更有人在卧床的数月期间，生平首次通读圣经——整整两遍。在所有这些案例中，生命的困境都让他们意识到

他失去了控制，遭遇了无法独自解决的困境。

我们教会的一位成员向我讲述了他如何归信基督的经历。当时他和妻子住在达拉斯。由于不认识主，他们的婚姻乃至生活的方方面面都陷入困境。在一位朋友不断敦促下——主要是为了摆脱这个烦人的劝说者——他和妻子开始去教会听福音讲道。布道并未完全说服他，但他正走在正确的道路上。后来发生的一件事彻底改变了他。某天，在一栋三十多层大楼的顶层开完商务会议后，他乘电梯下楼。电梯下降的速度远超预期，仿佛自由落体般急速下坠，最终在一楼剧烈震动停下。他说自己只记得离开顶层时还不是信徒，但抵达大厅时已全然皈依！

某天深夜，我们从辛辛那提飞往圣路易斯机场时，飞机遭遇了一场猛烈的雷暴。当然，我表面上镇定自若——除了浑身发抖、牙关紧咬、指节发白这些细节。坐在后排的两名男子显然也陷入了同样的恐惧瘫痪状态，因为我听见其中一人对同伴说：“该念《圣母经》了！”这两人此后是否与上帝建立了新的关系，我不得而知。但我可以肯定，我朋友在电梯里的那次惊吓是永恒且持久的，绝非转瞬即逝。上帝常以这种方式在人脑中与心里种下永恒的转变。祂自有祂行事的方式。

对这些人而言，正是**困境**引领他们归信基督。如今每个人都切身领悟到，为何从前作为奴隶贩的约翰·牛顿会如此见证：“是恩典教我战兢，/ 亦凭恩典释我忧。”

上帝如此行，并常在其主权设计中允许撒旦挑起祸端，其缘由是上帝为我们量身定制的——尽管我们正受苦。这并非因祂乐于见我们挣扎或受苦。祂并非施虐狂。但祂确实让我们持续受困，直至我们喊出“认输！”以确保最终当我们耗尽己力并无法自行解决问题或摆脱困境后，能明白是祂满足了我们的需要，是祂在我们深陷苦楚时回应了呼求。祂赐予我们极宝贵之物：在患难中满有恩慈的安慰。祂的杖与竿，终必带来安慰（诗23:4）。这些事教导我们要全然倚靠祂。

七十年代末，我和妻子曾参加某教会的敬拜，其牧师如此表述：

我们社区有一对年轻夫妇。二人皆拥有研究生学历。他们不认识主，但丈夫有份好工作，妻子是居家母亲，乐于在学校图书馆做志愿者。他们有两个美丽健康、学业优异的孩子；房子已付清贷款；丈夫定期获得晋升，职业目标悉数达成。他们在邻里间口碑良好。生活看似完美无缺。随后某天突遭巨变——或更糟的是，变故始终不来。（汤姆·埃格伯特）

没有什么比一个表面拥有幸福却远离上帝、一生未曾被上帝打断的生命更可悲的了。

乃缦的困境

乃缦并非主动寻求救恩。他并非自愿染上大麻风。是他的小婢女促使

他萌生了前往撒玛利亚求见先知的想法。他只是在对那些不由自主地闯入他生活的种种事情做出反应，但也正是这些事迫使他不得不转向某处、转向某人寻求帮助。在叙事的这一节点，乃缦正经历着约翰·牛顿诗句前半段所描述的心境，对后半段却一无所知。他的恐惧在不断滋长——尚未得到缓解。后来他会发现，正是上帝的恩典让他患上了大麻风，也正是上帝的恩典教导他的心学会敬畏。

大麻风对乃缦而言无疑是毁灭性的打击。这疾病绝非转瞬即逝的医疗性问题，而是一种严重、终身伴随且令人尊严扫地的社会性残疾。在他所处的时代，大麻风的患者最终会被隔离，遭受社会甚至家人的排斥。乃缦的病情意味着终有一日他将被所有人隔绝，唯有其他大麻风的患者相伴。古代社会鲜有污名能与之比肩。圣经生动地描绘了摩西律法下大麻风患者的处境：

身上有长大麻风灾病的，他的衣服要撕裂，也要蓬头散发，蒙着上唇，喊叫说：“不洁净了！不洁净了！”灾病在他身上的日子，他便是不洁净；他既是不洁净，就要独居营外。（利 13:45-46）

营外绝非将军容身之地。他的军旅生涯极可能就此断送。作为统率军队的指挥官，他本需与部下密切接触。但大麻风的患者绝不能置士兵于风险中。乃缦曾是战功赫赫的将军，作为亚兰军队的统帅，他素来擅长掌控部下与战略局势。他早已习惯发号施令，看着他人执行。但此刻他深陷困境，且心知肚明——正直面着生命中这场无法掌控的恐怖灾厄。

圣经只是简单地记载：“只是他长了大麻风。”他无法逆转自己日益恶化的健康状况。无论他在战场上多么英勇，或在生活的其他方面多么成功，此刻他不得不承认自己的无能为力。他的生活正被彻底颠覆，而他对此束手无策。他能向谁寻求帮助呢？

我们的困境

你是否曾经历过这样的时刻——当毁灭性的事件闯入你的生活，而你却完全无能为力？你靠自己无法改变任何事，更糟的是，你发现其他人也同样束手无策。或许有人能给予你些许帮助、鼓励或为你祈祷，但你知道没有人能解决你的困境。它就那样存在着，令人窒息。你最恐惧的事情正在发生，你发现自己置身于没有答案的黑暗隧道中。当你凝视隧道深处，以为看到一丝微光时，那光芒却突然熄灭，黑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浓重，浓重到你能真切感受到它的压迫。你跌入了谷底。约伯正是如此：

我未曾吃饭就发出叹息；

我唉哼的声音涌出如水。

因我所恐惧的临到我身，

我所惧怕的迎我而来。

我不得安逸，不得平静，

不得安息，却有患难来到。（伯3:24-26）

大麻风并非罪，也不能说它由罪引起。但它却是罪的写照。在圣经中，它常代表一种不洁与无法治愈的状态，导致孤立与孤独。它紧紧依附于你，不肯离去。

它侵蚀着你，具有破坏性，并逐渐深入你的身体。最终，它会导致你的死亡。先知以赛亚曾描述过这种状况：

你们已经满头疼痛，
全心发昏。
从脚掌到头顶，没有一处完全的，
尽是伤口、青肿，与新打的伤痕，
都没有收口，没有缠裹，
也没有用膏滋润。（赛1:5b-6）

先知描绘了当我们病入膏肓却试图凭自己的方法自救时的绝望境况。我们都患上了罪病，除上帝的医治外别无良方。这已经足够糟糕，但正如以赛亚书 1 章中的以色列人，属血气之人总是昏睡在长椅上，自以为一切安好，甚至对自身状况毫无察觉。但像乃幔一样，我们也不过是行尸走肉。若上帝爱我们，必会震醒我们。上帝爱乃幔，当列王纪下 5 章的叙事开始时，这位叙利亚的元帅已彻底清醒。

这个乃幔束手无策的病症，将成为他生命的转折点。以一种惊人的方式，这将引领他进入天国的怀抱。他会发现，在上帝的法则中，跌至谷底未必是坏事。乃幔将获得他迫切需要的帮助，而这帮助将来自一个意想不到的源头。

进一步思考

1. 你是否曾像乃幔一样，因生活顺遂而志得意满？可曾觉得人生一帆风顺，未来也将毫无波澜？回顾那段时光时，你是否

相信事情真的会进展得像你想象的那样顺利吗？
那对你来说真的是个好时候吗？

2. 你是否曾像乃缦一样，在生命中遭遇过艰难之事？

那是什么？它最终对你有益吗？是以何种方式呢？

3. 当你面对超乎寻常的困境时，可还记得是如何应对的？是否寻求他人帮助？他们是否彻底解决了你的困境？

4. 回顾过往，上帝是否以某种具体方式帮助了你？

诚实回答。若你认为上帝未曾相助，请直言不讳！

第三章

婢女

一个被掳的孩子

叙利亚人经常袭击以色列，部分原因是为了抢夺牲畜、钱财、衣物和人口。在一次袭击中，乃缦的游击队掳走了一个犹太小女孩，强迫她跟随他们前往亚兰。显然，他们对她的唯一价值定位就是奴隶，于是将她变成了奴隶。这个柔弱的灵魂如今远离家园，孤立无援，遭受压迫，甚至可能被虐待。她一定在自问：我的未来会怎样？我还有机会再见到父母吗？他们还在一起吗？我的兄弟姐妹和朋友们还在吗？他们是活着，还是已被杀害？

很难想象还有比这些袭击者施加在这个小女孩身上更冷酷无情、更不可饶恕的罪行。他们用蛮力将她从家园、从安全感中撕裂，远离她所爱和爱她的人，远离她依赖和信任的人，然后迫使她在远离家乡的地方沦为奴隶。她没有通讯的权利。乃缦的手下绑架了这个孩子，他们对她毫不在意。在他们眼中，她不过是一件物品。

然而，列王纪下第 5 章中揭示的所有惊人事件，皆因这孩童口中说出的话语展开。

需特别注意的是，列王纪下第 5 章的背景是奴役——并非泛指一般意义上的奴役，

这也不是一个国家或民族的奴役，而是一个特定年轻女子的奴役。她所遭受的不公极具个人性。

若我们要为这个女孩写一篇儿童睡前故事，很可能会这样构思：一位勇敢的小女孩因品格高尚、心地善良，加上些许魔法仙尘的庇佑，终将摆脱奴役与父母团聚。又或许，她会在以色列英勇王子的吻后从亚兰军队手中获救，从此过上幸福生活。我从未给儿孙读过其他结局的故事——没有快乐收尾的童书根本卖不出去。但这并非我们书写的故事，现实也并非如此。

针对儿童的犯罪被视为尤其恶劣，不仅在《日内瓦公约》等战争法规中如此，耶稣的教导亦然。祂珍爱孩童，并警告说：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颈项上，沉在深海里（太 18:5-6）。孩子全然依赖且信任他人，极易被引导。耶稣明言，辜负这份信任、虐待孩童的行为当处以死刑。“冒犯”一词或许不足以描述乃缦手下的暴行——他们欺凌了这个毫无反抗能力的女孩。

乃缦的罪责

乃缦最终是罪责难逃的一方。他指挥了那些绑架小女孩的手下。显然，他知道他们抓了她，因为她正在他家中为奴。他本有能力将她送回她的祖国和家人身边。他不仅最终要为

他默许了她的被俘负责，更要为他日复一日地主动作恶，持续囚禁她以谋取私利负责。

奴隶制即暴政，奴隶主皆为暴君。1858年，亚伯拉罕·林肯在伊利诺伊州奥尔顿举行的第七场林肯-道格拉斯辩论中，将任何形式的奴隶制定义为专制暴政。他指出，对立政党中充斥着

所有那些明确断言奴隶制是正当的人，以及所有像道格拉斯法官那样对奴隶制持无所谓态度、既不说它是对的也不说它是错的人。这才是真正的议题。当道格拉斯法官和我本人的微弱声音归于沉寂后，这个议题仍将在美国持续存在。这是普世之间正义与谬误这两大原则的永恒斗争。自时间伊始，这两大原则便针锋相对，并将永远斗争下去。一方是人类普遍的权利，另一方则是所谓“君权神授”。无论以何种形式显现，其本质相同。这种精神宣称“你们劳作流汗挣面包，而我坐享其成”。无论它化身为何种形态——无论是出自企图奴役本国人民、靠他人劳动果实为生的国王之口，还是作为一个种族奴役另一种族的托辞，这皆是同一种暴虐原则。¹

林肯所言直指心灵的暴政。究其根源，这并非政治或社会现象。无论以何种形式显现，它始终是一种个体性的、内在的失序，其种子深植于我们每个人心中。

这一真理有助于我们理解乃纒此刻的人生境遇。当我在大学时期

修了两个学期的逻辑学，因而这变得非常逻辑化。我们被教导以命题式思考，其过程大致如下：

a —乃缦是个暴君 b —暴君皆是罪人

c —罪人是罪的奴仆 因此 —乃缦是个奴隶

这正是耶稣向犹太人暗示的——他们自称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所以是自由的，“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但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约 8:34）于是，压迫者乃缦自身所受的奴役远比那小女子深重。他同样是个奴隶，亟需获得自由。

这位叙利亚的元帅此刻面临两大难题。他为第一个问题忧心忡忡，却可能对第二个浑然不觉。他知道自己患了大麻风，这种致命疾病令他极度忧虑。而他或许从未意识到第二个问题——“手上沾满鲜血”，源自他对权力的滥用和对一个小女孩持续的压迫。他完全清楚自己陷入的医疗困境；更糟的是，因着罪，他已身处致命危局，尽管此时他尚未意识到这点，可能只担忧前者。

乃缦是袭击这个女孩家族的恐怖分子的主要头目。他是压迫者；她是被压迫者。他强大；她弱小；他是施暴者，而她则是受害者。他的国王对他器重有加，但便哈达王很可能根本不知道她的存在。乃缦统领军队，她却毫无权力。他发号施令；她唯命是从。他是主人；她是他的奴隶——他拥有她。他高高在上；她卑微如尘。我们甚至不知道她的名字。

婢女对乃缦的关切

但乃缦才是那个病入膏肓的人。令人震惊的是，这个年轻的婢女却关心着他。说她本应心怀怨恨和苦毒都显得过于轻描淡写。从人的角度来看，这才是我们预期的反应。她本可以诅咒他遭遇最坏的下场。是他将她从父母身边夺走。那大麻风——尤其是若以死亡告终——正是他应得的报应。那才叫公正。

但她却有着非同寻常的人类态度。得知主人患大麻风后，她对乃缦的妻子惊呼道：“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风。”这句简短的惊呼中浓缩了关于这位无名婢女的大量信息。

阿尔特·林克莱特是过去年代的一位艺人（我自己也快成老古董了，所以还记得他），他有个节目叫 *Kids Say the Darndest Things*（童言无忌）。这话不假，但我们在此看到的并非完全如此。她盼望主人去见以色列先知的愿望并非那种童言无忌——不是孩子可爱又令人惊讶的突发奇想。也不能仅仅用她天性善良来解释，尽管她很可能确实如此。

相反，这声呼喊流露出她对主人乃缦真挚而深切的关怀。她渴望他得到最好的结局，不愿看他继续受这疾病的折磨。她的关切并非出于义务或被迫，而是发自内心。她没有因被掳而心怀怨恨或认为他罪有应得，反而只表达了纯粹的关切（盼望他得医治并催促他去撒玛利亚见先知）与期盼（深信先知必能治愈他）。

仿佛她曾亲耳聆听耶稣在登山宝训中的教诲：“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

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太 5:43-45）。或者你可能会认为她穿越了几个世纪，读到保罗在罗马书12:14的劝诫：“迫害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她是个孩子，很可能做着简单的杂役，过着奴隶般单调严酷的生活；但她对自己真实的本性有着深刻理解，看到了远比眼前处境更广阔、更激动人心的存在。她本可以与历代无数像她这样生活的信徒同唱如下词句：

在每个境遇中觅得欢欣，
总有事情要做或要承受；
想想有何等圣灵居于你心，
那是天父对你微笑的模样。²

显然这女孩有着纯洁甜美的品格，但不仅只是如此。更是有某种力量，或某个位格，在她里面运行。从她的呼喊中可以窥见许多：“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风。”

圣灵的果实

乃缦的小婢女展现了爱。爱不仅是一种感觉：它是真实的同理心和对他人真切的关怀。这种爱尤其不体现在只对那些善待你的人示好。她对乃缦——她的“主人”——的爱是完全无私的。“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太 5:46）。她爱她的敌人！她爱她的压迫者、绑架她的人！她的呼喊实际上是在为他祈祷。“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这是一个被天上垂听的祈求，让他愿意前往以色列并得到医治。

这个女孩祈求主人康复的愿望，不仅表明她是个品德高尚的人。事实上，常人在这种情况下通常不会说出这样的话。帮助敌人是愚蠢的行为。记住耶稣说过：“你们听见有话说：

‘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这是过去乃至现今世俗的智慧。但真正的智慧、真正的爱是“要爱你们的仇敌，善待那些恶意利用你们的人。”这个婢女是从何处寻得这般爱的？

她满心欢喜。她的言语热情洋溢、鼓舞人心、轻快乐观。一个孩子怎能这样的境遇中保持喜乐？这不仅仅是性格活泼开朗的表现。她的喜乐真实而深沉。而她所欢喜的，正是对那位非凡神人——撒玛利亚先知——的回忆。她兴高采烈、毫不掩饰、信心满满且快乐地催促主人前去见他并得医治。她的喜乐之源何在？

她展现了平安这个词最深刻的含义，因为她传递了平安。“他必向列国讲和平”（亚 9:10）——这正是她所做的，因为乃幔是异教徒。这是向外邦人宣告福音的精髓。“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这人的脚登山何等佳美”（赛 52:7）。她身处异乡，远离故土，作为乃幔的敌人——以色列国中一个谦卑柔弱的少女，却向他述说平安。他对这个平安的维度理解甚少，但很快将亲身体验。当后来他与以利沙分别时，这位伟大的先知告诉他“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王下5:19）。这正是出人意外的平安（腓 4:7）。这个婢女从何处得来这种平安？

她是个善良的人——不仅是个乖巧的小女孩，更是刻意对另一个人，乃幔，怀有善意。她理解他的困境，并真诚地盼望他得到最好的结果。

这份良善并非仅是性格的产物，也不是努力工作的结果。我们可以竭尽全力独自尝试，但我们的努力永远无法带来这种良善。“树好，果子也好；树坏，果子也坏；因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太12:33-35）。

事实上，属血气的人甚至不想要这种良善。你究竟是出于什么原因会盼望那些曾极其恶劣对待你——恐吓、绑架并奴役你——的人身上发生非常美好的事，而且除了继续被奴役之外别无回报？我天生绝非如此——我们都不是这样的人。在属血气的人看来，这种良善往好了说是天真，更可能只是愚蠢。这种良善究竟从何而来？

答案在于，这些非凡的特质并非源自“世俗世界”。

最近我参加了一次圣经学习班，有位学员笃定地表示圣灵直到新约时代才显现。许多基督徒持此观点，认为使徒行传 2 章描述的五旬节标志着圣灵开始内住于信徒心中。

毫无疑问，五旬节那天圣灵大能的特殊浇灌开启了教会的新纪元，但圣灵早在那个日子之前就已在这颗星球上运行作工。翻开创世记首章便能寻见祂的踪迹：“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创 1:2）。大卫在诗篇 51 篇中祷告说：“不要从我收回你的圣灵”。纵观整部旧约，我们都能看到圣灵的工作，而乃缦的故事正是其明证之一。我们确知圣灵在此运行，因这个小婢女身上显明了圣灵的果子——她的仁爱、喜乐、和平与良善

与其说是她所拥有的品质，不如说是她所结出的圣灵果实更为贴切。

加拉太书 5:22-23a 列举的这些果实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和节制”。在这简短的宣告中，她展现了这样的果实。这果实并非凭空而来或源于优良基因，而是源于住在她里面的那位。这果实就是她内里有圣灵的确据。就像结出苹果的必定是苹果树。

她的忠信

这个小女孩在两方面也显忠信。首先，她忠于以色列的上帝。在传递关于上帝先知能做什么的见证时，她毫不尴尬或胆怯。她没有说“他或许能医治你”或“他可以医治你”，而是说“他必将医治你！”她认为只要乃缦去以色列见那位伟大的先知，医治就是板上钉钉的事。

只有当我们知道她被圣灵充满，才能解释为何这个婢女会如此说。“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路6:45；另见太 12:33-35）。

她是个孩子，怀揣着孩童般的信心。这种信心单纯、坚定且毫无保留。这正是主所喜悦的信心：“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可 10:15）。我们成年人常被世俗的顾虑所困扰，担心我们对超自然事物的见证在非信徒那里显出非议。但在这位婢女的呼喊中，我们看不到丝毫这种忧虑。若她心存犹豫，或许会说：“你们可能难以相信，但我觉得以色列有个人或许能帮你们。值得一试。”

然而，她没有给自己留退路，也没有采用深思熟虑的理性修辞。事实上，她根本没有任何特别的策略，只是陈述了她相信上帝的事实。她毫不含糊地绝对忠于上帝。

我父亲是爱荷华州农田里的传道人，他就是这样的。大约十二岁时，我跟他去当地修车厂修车（那辆车总是需要修理）。父亲习惯无论到哪里都作见证，之前他已多次跟这家店的老板谈过福音。那人很有礼貌，但不是信徒。那次，父亲对他说：“亨利，你和主之间的问题解决了么？”父亲倾向于直截了当。我不记得亨利的回答，但我记得（说来惭愧）父亲问这个问题时，我低头看着自己的鞋子——感到尴尬。我担心亨利会怎么看我们。尽管才十二岁，我已经计划竞选州长。虽然尚未宣布参选，但我已经感觉到这不是拉票的方式。但我父亲对政治并不敏锐。

通过阅读她的陈述，你可以得知，乃缦的小婢女并不会低头盯着自己的鞋子。她直视着女主人的眼睛。

她忠于上帝，也忠于其主人。她本可以理所当然地保守这个秘密——关于一位能治愈她主人大麻风的特殊人物的好消息。但她展现了忠信。这个关于撒玛利亚先知的事实是个好消息，而她正确地认定这对他和她都是好消息。显然，就乃缦而言，小婢女对他个人福祉的忠诚与奉献是他完全不配得的。令人惊叹的是，这个小婢女站在他这边。她在乃缦的困境中与他同在，与他并肩对抗大麻风。她与乃缦合一。合一是关切、同情与利益共同体的和谐或联合。如此，她与上帝合一，也与人合一，正如耶稣一样。

实际上，她是一位调解者，因为调解者服务于对立双方的真实关切。

她眼中的主人

当她看到乃缦时，她看到了什么，或者说看到了谁？他当然是她的主人。她也视他为以色列的敌人。但在她孩童般的视野里，她看到的远不止这些。这些只是表象，而非乃缦的本性。用哲学学生熟悉的术语来说，对她而言，这些世俗特征只是偶性，而非这个人的本性。

那些从世俗角度定义乃缦的事物，此刻对她并不重要。当她注视主人时，她看到的是上帝的形象。乃缦和她一样——都是人类，同属一个族类。她的目光谦卑而纯粹，毫无杂念。她不会以黑人、白人、民主党、共和党、富人、穷人、受过教育、未受教育、犹太人、外邦人来界定他。她看到的只是一个患了大麻风的人，简单明了。他需要帮助。她是他的奴隶，但这同样无关紧要。

奴隶制毫无益处可言。它并非孤立地对某个人施暴，而是一种持续存在的恶行，一种顽固且贬损人格的压迫。然而即便在奴隶制的背景下，主仍然规定了行为准则。“甘心侍奉，好像服侍主，不像服侍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弗 6:7-8）。显然，这个小女孩虽身为奴隶，却如同在服侍主一般地生活。

她直指他的大麻风

她的怜悯准确回应了他的需求。声称爱一个人固然可贵，

但这份爱必须是针对特定情况、特定个人的。乃缦患有大麻风，这是他生命中挥之不去的难题。她直指这一确切需求。这预表了耶稣整个医治事工的缩影，包括他在前往耶利哥路上医治盲人的事迹。当耶稣经过时，那人向祂呼喊，耶稣便停下吩咐人领他过来。当那人临近时，耶稣问他：“你要我为你做什么？”他回答：“主啊，我要能看见。”耶稣说：“你可以看见！你的信救了你了。”（路18:40-42）

我们通过“言语与行为”向世界作见证。但往往我们将二者割裂，以为言语与行为互不相干。耶稣并没有人为地将二者割裂。祂听见有人向祂呼求，便让那人说出他的需求。那人没有给出冗长而充满神学正确的答案，并自认为这是拉比所期待的。没有神学考问。相反，盲人给出了最简单、最直白的回答——一个世上男女皆能理解的答案：

“主啊，我要能看见。”

而这正是耶稣想听到的回答。耶稣并未说：“你当然想要看见，但你真正需要的是信靠我。关于你眼瞎的事我们稍后再谈。”耶稣深知这个可怜人最迫切、最明显的需求就是重见光明，主关心的是在这个层面上帮助他。当耶稣赐他能看见时，这远不止是一个抽象实例的教学：耶稣医治他的眼睛因为他是个瞎子。乃缦的小婢女也是如此。她没有谈及那些可能被讨论的更宏大主题。她和主人都清楚知道的是——他患了大麻风，需要被医治。就像耶稣一样，她直指对方的需求发言。

看看那位外邦人的使徒是怎么说的：“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若渴了，就给他喝；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

在他的头上”（罗 12:20）。或者，如果你的敌人患了大麻风，就治好他的大麻风——至少尽你所能满足这一具体需求，比如敦促他去见以色列的先知。而不是“如果他渴了，就搂着他的肩膀告诉他你会为他祈祷”然后继续与家人共进周日晚餐。

并非一杯水、一点食物或从失明或大麻风中得医治就是问题的关键。毫无疑问，盲人最迫切的需要是信靠基督。他的医治并非故事的终点，医治也不是乃幔故事的终点。但为有需要的人提供针对他需求的直接补救措施——不仅仅是泛泛的同情表达或神学讲座——能显示出个人的关切，并体现对那人深刻而真实的爱。这是一个受伤的灵魂能够理解并感激的行为。

风险与恐惧

当你通过主动帮助他人解决具体的需求来表达爱意时，实则将自己置于巨大的风险之中。说“我们会为你祈祷”远比问“这个月我们能帮你付电费吗？”轻松得多。当你提出对方的具体需求并邀请人来回应这份需求时，可能会被要求提供具体的帮助，这虽是一种喜悦的负担，却仍是负担。耶稣曾发出具体邀请并得到回应——他的邀约带出了对方明确的求助：“主啊，我要能看见。”

这个女孩告诉女主人，只要乃幔去以色列找先知预约，他的大麻风就能痊愈。她给出这个保证时，正是将自己置于风险之中。万一他们嘲笑她呢？万一她被证明是错的呢？但真怜悯总需要实实在在的付出，并且付出就意味着风险。

孩子们大多不会纠结于这类的付出，因为他们并未充分意识到其后果。我们可以从他们身上学习，因为我们的症结在于害怕后果。大卫王曾说：

你因敌人的缘故，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了能力，
使仇敌和报仇的闭口无言。（诗 8:2）

通过这个小女孩对主的赞美——隐含在她热情地为乃缦的妻子引荐先知的行为中——这个孩子正在建立一座坚固堡垒以对抗对上帝的仇敌，这座堡垒让上帝的仇敌哑口无言。尽管她看似弱小，但她并不倚靠自己的力量，而是凭借圣灵的大能显得刚强。

对乃缦而言，这个小婢女不过他战利品中的一个——一个每日提醒他胜利的象征。然而，正是从这个孩子口中，乃缦听到了他一生中最好的消息。而他竟也听从了她。尽管此时的信心只有芥菜种般微小，但乃缦开始相信了。这是他生命中的重要转折点。这故事后续的一切，都源于一个婢女简单的见证。因着她朴实的见证，乃缦踏上了令人振奋的治愈之路，不仅是身体上的，更是灵魂上的治愈。

归向耶稣的邀请

因此，这个女孩的品格——她的爱心、忠信与良善，都是住在她里面的圣灵所结的果子——成为乃缦生命即将发生转变的关键因素。这也将成为对以色列上帝—耶和华大能的伟大见证。但还有更深的意义——她的话语中蕴含着超越“时间废墟”³的永恒真理：这位婢女的呼喊其实是一个归向耶稣基督的邀请。

我们深知此言属实，因这几乎就是新约在字面上的见证与诫命。它是教会及历代基督徒延续至今的见证，并将持续到现世终结：巴不得你去见以色列的先知！必能医治你！这是向地上每个男女老幼发出的伟大福音邀约。这是人人都需要的医治，因众生皆难逃死亡。大卫曾描述自己因罪而遭受的摧残：

因你的恼怒，我的肉无一完全；因我的罪过，我的骨头也不安宁。

我的罪孽高过我的头，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

因我的愚昧，我的伤发臭流脓。

我疼痛，大大拳曲，终日哀痛。

我满腰是火；我的肉无一完全。

我被压伤，身体疲倦；因心里不安，我就唉哼。

（诗 38:3-8）

这个婢女并不认识耶稣。但她知道耶稣的一位先驱——撒玛利亚的先知，也清楚这人能对前去求见他的人施以何等作为。以利沙象征着耶稣，而她明白，对于自认“身体毫无健康”、虚弱不堪、被彻底压垮、内心痛苦呻吟的人来说，以利沙正是他们应当寻求的那一位。

以利沙预表着耶稣，对这个女孩而言，他就是耶稣。对乃缦来说亦是如此。耶稣意为“救主”，字面即“耶和華是拯救”。这正是女孩所认知的以利沙。当时乃缦正面临着死亡的威胁——他的生命正被大麻风逐渐吞噬。

婢女

那婢女知晓此事，并为此作证：以色列的先知必拯救你。
耶稣是伟大的医治者。

以赛亚同样预言道：“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赛 53:4a）。“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第 5b 节）。约翰·牛顿这样描述自己的需要：

罪孽灵魂的医师啊，我将我的境况带给你面前；

求你抑制我狂躁的病症，以你的恩典治愈我。

怜悯我所承受的苦痛，看我是何等哀伤憔悴；

因为除你以外，我别无治愈之望。⁴

她传讲福音

这正是福音的核心，也是我们所传扬的佳音。我们身患绝症，如同行尸走肉，亟需能带来生命的医治。唯有在一处地方、唯有在一个人身上才能寻得。所有人都需要从人那里听闻这信息。这个小婢女是以色列的使者——虽非自愿

（如同罗马监狱中的使徒保罗），但终究是位使者。她是个传道人——并非今日教会中特定的职分，而是带有首字母大写P的传道人。正如罗马书 10:14b-15 所描述的传道人：

“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

信徒之所以成为传道人，只因他们将福音传与他人。他们向他人传递这佳音：以色列中有一位先知必医治你！唯愿你前去与他相遇！这便是人所需做的一切。认清你的需要，承认你的需要，去见他，他必医治你。这样的传道绝非徒劳，而是必有果效。

虽然所有信徒都被视为传道人，但这或许只是理想的状态，而非普遍现实。且看这婢女如何行事——她以毫无保留的言辞向敌人、向以色列公开的仇敌传讲福音。而我们这些自称信奉圣经的基督徒，大多未曾如此传扬过这佳音。其中一个原因，无疑是我们将“为主征战”理解为必须公开对抗甚至敌视属灵的仇敌。例如，我们如何定性并对待堕胎行业的从业者或恐怖分子？公开谴责他们的罪行、指出这些行为亵渎圣洁上帝固然正确，但我们是否也应怀着福音的心肠，恳求这些被压制的人“去以色列得医治”？我们是否谦卑至此，能热切而充满爱意地敦促那些敌视福音的人来见以色列的先知？我常因胆怯而退缩，惧怕遭遇敌对反应——更糟的其实是，对方无反应。我若预先就认定他们不会相信我所说的，那我还会说什么呢？

若说世上真有人会如此感受，那必是这位小婢女。谁会相信她呢？她所能期待的合理回应，恐怕只有一阵嘲笑。但即便心存畏惧，她也未曾退缩。她的行为令我汗颜——她满心欢喜地传讲福音，毫不顾虑他人的反应。

于是这个婢女将惊天喜讯告诉了主人：若去撒玛利亚，他不仅病得痊愈，更将认识以色列上帝——耶和华。但正如后文所示，她无意中引发了一连串事件，而正是这些事件令主耶稣付出生命代价。

进一步思考

1. 你是否有认识像这个婢女一样的人 —— 孤独、被利用、遭遗弃或受虐待？你自己是否有过类似经历？若有，当时感受如何？
2. 这个小女孩能否将生命中圣灵果实的彰显归功于自己？
3. 她在哪些方面“效法基督的形象”？（参看罗 8:29）
4. 你是否曾对分享见证感到犹豫、羞耻或尴尬？原因是什么？如何改变这种状况？

第四章

乃缦迈出信心的一步

令人惊讶的信心

为何这些叙利亚人会相信这个小女孩？她不过是个被奴役的孩童，显然不是医疗建议的可靠来源。年幼孩子最拿手的健康建议通常是这样的：“只要在你脸上贴个创可贴，头痛就会好起来啦！”充满爱意、甜蜜、关怀又安慰——可惜并不准确。我们不会采纳这类建议。

然而，乃缦的妻子并未轻视女孩有关撒玛利亚先知的热情推荐，她认真对待此事并将消息转告了丈夫。乃缦同样没有置之不理。相反，他直接向上级亚兰王禀报了这个婢女的话。在似乎仅掌握女孩所述信息的情况下，乃缦就当即请求前往以色列去见那位能医治他的非凡先知。

他们为何相信她？我认为有几个原因。首先，这女孩显然在乃缦家中备受尊敬。我们不知道她为奴多久，但在此期间她显然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就像约瑟在埃及为奴时那样，或如但以理在巴比伦被掳时一样。显然，她不是个愚蠢的孩子，也不是个爱编造荒诞故事的人。

她的话语——即便是这般看似荒诞的言辞——也具备可信度。她的主人们相信她所宣称知晓的事。

当然，乃缦当时也处于山穷水尽之境，而这种境况常能让人稍稍敞开心扉。他的健康和生命危在旦夕，他拼命寻求一线生机。他必须尽快采取行动。当人们身处绝境时，往往愿意孤注一掷。

我们家族有位成员罹患晚期癌症。终其一生，他只听从医生的医疗建议，是个彻头彻尾的“遵医嘱”派。在这方面他极度保守，甚至因主治医生反对而拒绝顺势疗法。但当医生宣布他的癌症无药可医后，他对我说：“这些年当生命无虞时，我对医嘱从不质疑。可现在真正需要医生救命时，世上却无人能助！”于是这个素来理性、谨遵医嘱的人开始寻求其他疗法。他设法从墨西哥获取苦杏仁苷，尽管医生称这只是虚假盼望。他切碎桃核杏核食用，几乎愿意尝试任何偏方。既然医生束手无策，他认为不妨一试。你能责怪他吗？毕竟曙光未现。

这种绝望感很可能至少部分促使乃缦决定听从那婢女的建议。噩梦不一定是睡眠障碍或心理问题的证据，反而可能是上帝干预的迹象，且始终在祂的主权掌控之下。祂会利用噩梦驱策我们走向祂所指引的方向。

前文我曾提及参加过一个午餐会，在会上男士们分享了他们如何走向悔改与得救的见证。他们中几乎所有人都曾经历过某些

生命中可怕的危机，并且这些危机触发了他们对福音的敞开。上帝不仅使用这样的境遇；祂更是主权性地引发这些境遇，为让我们走到自我的尽头，从而让我们被祂所吸引。

但最终，乃幔和他的妻子之所以能积极回应那婢女的话，是因为圣灵不仅在她（婢女）里面动工，也在他们（乃幔和他的妻子）里面运行。这是一种超越人类智慧的强大结合。尽管乃幔走投无路，尽管他们尊重这女孩，但去敌国寻访先知岂非荒谬至极？从人的角度看确实如此。显然，这其中存在另一种“视角”——是主亲自开启了他们对她话语的接纳。

另一件事印证了远超世俗常识的力量在运作：亚兰王便哈达竟也相信了那婢女的话！按常理，国王本应认为他的元帅疯了，大麻风侵蚀了理智。但国王不仅支持乃幔对女孩的信任，更是热切响应：“你可以去，我也送信于以色列王”（王下 5:5）。

于是，便哈达以实际行动兑现了他的承诺。他投入巨资支持这一冒险行动，押上了大量金钱与财产。亚兰王国正孤注一掷——字面意义上的——将盼望寄托在那位备受尊敬的军事指挥官前往撒玛利亚的旅程上，而这一切仅仅基于一个小婢女的话。别无其他依据。

再看陪同乃幔将军出行的仆人们。当乃幔最初拒绝听从以利沙的指令、转身要回大马士革时，随行的仆人们也展现出洞察力与勇气，纠正了他的方向，劝他做合乎情理的事——遵从以利沙的指示。由此可见，显然有不少的叙利亚人被那个婢女的话说服了。

乃幔的信心以行动彰显

乃幔相信他所听闻的，信心开始萌芽。他全然接纳了那小女孩的话，即刻筹划启程。这并不复杂。他并非被繁复或高超的论据说服。他倾听那小女孩，就如同外邦人倾听使徒保罗的宣讲：“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并没有用高言大智对你们宣传神的奥秘。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我在你们那里，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我说的话、讲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叫你们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2:1-5）无论是身为传道人的小婢女，还是作为听道者的乃幔，都参与了这超乎人理解的属灵工作。这非属世的智慧，乃是从上头来的智慧。

乃幔的“迈出一步”正是亚伯拉罕般的信心，耶和华曾对亚伯拉罕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亚伯兰就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了”（创12:1-4）。同样，乃幔此刻开始确信未见之事（来 11:1），并用行动表明。对上帝话语的信心才是真智慧，这种智慧会让人做出在未受圣灵更新的属血气之人看来荒谬的事。但正是这种单纯、直接、毫不质疑的信心，深得上帝的喜悦。

希伯来书 11 章列出的旧约先祖及其他蒙上帝称许之人的“信心名人堂”从未引述这些人的话语，这一直令我印象深刻。这整章记载的都是行动，而非口头的信心宣告——尽管后者也至关重要（罗 10:9-10）。亚伯拉罕离开了故乡；挪亚建造了方舟；

亚伯献上祭物；摩西的父母藏起他们的儿子；等等。行动有力地说出、见证并教导（福音）。虽然圣经中没有记载亚伯说过的话，但“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来 11:4）。尽管乃缦未被提及在希伯来书 11 章中，但他同样有资格跻身这信心的名人堂，因他动身了。

首先，他为旅程做了准备。作为亚兰军队的统帅，且得到国王的批准，这趟行程具有官方性质。我们虽不知其随行队伍规模，但清楚知道他携带的巨额钱财：他筹备了 6000 舍客勒金子（150 磅）和 10 他连得银子（750 磅）。按当前金价每盎司 1492 美元、银价约每盎司 34 美元计算，乃缦所携财物相当于现今 358 万美元的金子和 40.8 万美元的银子，现金总额接近 400 万美元。再加上“十套衣裳”（在当时价值不菲）的估值，并考虑贵金属市场的波动，我们将其总额估算为 400 万美元。

高昂的医疗费用似乎自古有之。这个小女孩的转诊治疗费用日渐攀升。乃缦和他的国王认为，像这样的治愈——如果真能成功的话——自然代价不菲，但对他们而言，每一舍客勒都物有所值。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更遑论免费的医疗，尤其是在被视为敌国的土地上。

便哈达的书信

乃缦还带着亚兰王的书信前往。这个故事里等级制度显而易见。由于乃缦需向国王复命，他以为联系那位传说中的“撒玛利亚先知”的正规方式，理应先觐见以色列王。若用图示表示，流程将是乃缦上报叙利亚王，再由国王联络以色列王，

乃幔迈出信心的一步

再由以色列王引荐至先知面前。乃幔必须按照当时的外交礼仪规范来进入以色列。

因此，他必须携带便哈达致以色列王约兰的书信，并奉上巨额钱财——尤其当时亚兰与以色列正处于敌对状态。即便假设两国当时维持着某种临时休战协议，这种和平也必然脆弱不堪，因为圣经记载此事前后两国都爆发过公开冲突。当然，乃幔绝不能空手前往。毕竟即使在冷战中，金钱也能打通关节。

圣经记载了便哈达致以色列王简短书信的内容：“我打发臣仆乃幔去见你，你接到这信，就要治好他的大麻风”（王下 5:6）。亚兰王显然不会认为以色列王本人就是先知，他遵循的是等级制度：将书信和请求呈递给以色列王，因为他认定任何能行此神迹的先知都应当是王国的重要资源，自然归王权管辖。因此便哈达认定，以色列王只需下令就能召来先知，委派其执行医治仪式。

约兰的悖逆回应

以色列王读完信后勃然大怒，撕裂衣服说：“我岂是神。能使人死使人活呢？这人竟打发人来，叫我治好他的大麻风。你们看一看，这人何以寻隙攻击我呢？”（王下 5:7）

约兰王或许对以利沙知之甚少，但这不太可能，因为此前耶和華已多次藉着以利沙彰显了神迹大能。

当以利亚乘旋风升天后，以利沙继承了主人“加倍的灵”，他拿起以利亚的外衣击打约旦河水，使水分开得以渡过（王下 2:9-14）。他治愈了耶利哥城的恶水（2:19-22），在前往伯特利途中，因遭一群少年人嘲弄，便召来母熊撕裂他们（2:23-24）。他解除了锅中致死的毒物（4:38-44）。他为一位寡妇加增油，使她得以装满所有能找到的器皿，卖油还债并有剩余度日（4:1-7）。他向书念一位富足却无子的妇人预言得子，后果然应验（4:11-17）。当这孩童在烈日下猝死后，以利沙凭借内住耶和華的大能，行出最令人震撼的神迹——使孩子从死里复活（4:18-37）。

约兰王必定熟知其中一场所彰显的神迹。以利沙曾奇迹般地引水成溪、聚水成池，帮助以色列、犹大和以东这三个结成可疑联盟的国家对抗摩押——既为以色列战士解渴，又诱使摩押人落入致命埋伏。摩押人误将晨光映在水面的红色当作血泊，以为三王已“自相残杀”（王下 3:13-27）。当摩押人冲来抢夺战利品时，埋伏的以色列军队将他们彻底击溃。

若认为约兰对这些记载中的神迹一无所知，实在是难以令人信服。此王未将乃幔送往以利沙住处最可能的原因，是他根本不信以利沙能治愈大麻风。约兰缺乏信心。这与耶稣时代的境况如出一辙。尽管耶稣行过无数有据可查的神迹，多数人仍不愿相信。事实上，正是这些神迹促使他们想要杀祂（约12:10-11）。

由于约兰不相信以利沙能治愈乃幔，他唯一能想到的就是便哈达试图设局挑起战端——向他提出一个明知不可能满足的要求！二战初期，希特勒就曾不断向波兰提出各种要求，目的就是当波兰拒绝时制造入侵借口。希特勒一心想要挑起战争。同样，以色列王认为这次为乃幔求医治的请求是个诡计，是亚兰为再次与以色列开战找的借口：提出不可能实现的要求，为不可理喻之事正名。

约兰的问题在于他没有将世界视为上帝的世界。当遭遇此类危机时，他拒绝思考耶和华可能在做的事，仅以人的角度来评估。他对待乃幔的事并非唯一例证。两章之后，当叙利亚人围困饥荒中的撒玛利亚时，耶和华在某夜介入，致使整个叙利亚军队溃逃，遗弃所有物资和粮食。四个大麻风的患者前去探查并将好消息带回给王。约兰的反应被记载如下：

王夜间起来，对臣仆说：“我告诉你们亚兰人向我们如何行。他们知道我们饥饿，所以离营，埋伏在田野，说：‘以色列人出城的时候，我们就活捉他们，得以进城。’”（王下 7:12）

将上帝置于画面中

当我们把上帝移到画面外时，就犯下了严重的错误。约兰曾目睹上帝在以色列多次施行神迹干预，但他顽固地拒绝相信。在每一个案例中，约兰都因缺乏信心而导致

猜疑与恐惧。乃幔离去后，约兰王便在宫殿里撕裂衣服，唯恐便哈达寻衅开战。当叙利亚人神秘消失时，约兰无法相信是上帝奇迹般供养了以色列饥荒中的百姓，反而怀疑其中有诈、败局将至。以色列王不肯信；叙利亚的乃幔却信了。

对比约兰与大卫王在相似情境下的反应。约兰面对挑战时束手无策，而年轻的大卫迎战之际，却向全世界宣告他所仰仗的力量。“你来攻击我，是靠着刀枪和铜戟；我来攻击你，是靠着万军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怒骂带领以色列军队的神！”他对巨人歌利亚如此呐喊（撒下17:45）。大卫没有撕裂衣服或举手投降，反而抓住机会欢然宣扬耶和華的名。

我们应当撕裂衣裳、披麻蒙灰俯伏在主的面前祈求怜悯，而非在世人面前绝望地举手投降。在约拿的故事中，当他宣告上帝即将对尼尼微人施行的审判时，这座拥有逾数十万居民的城市，甚至连异教的国王都明白当如何行。国王随后颁布了这样一道法令：

“人不可尝什么，牲畜、牛羊不可吃草，也不可喝水。人与牲畜都当披上麻布。人要切切求告神。各人回头离开所行的恶道，丢弃手中的强暴。或者神转意后悔，不发烈怒，使我们不至灭亡，也未可知。”

于是神察看他们的行为，见他们离开恶道，他就后悔，不把所说的灾祸降与他们了。（拿3:7-10）

邪恶的亚哈王因他带领以色列人走入歧途的罪而被以利亚宣布上帝的审判，而后，他“撕裂衣服，身穿麻布，禁食”，上帝便以无比的怜悯回应他：

耶和華的話臨到提斯比人以利亞說：“亞哈在我面前這樣自卑，你看見了嗎？因他在我面前自卑，他還在世的時候，我不降這禍；到他兒子的時候，我必降這禍與他的家。”（王上 21:27-29）

因為亞哈是在耶和華面前自卑，而非在人前，上帝便回心轉意，將審判延遲至亞哈死後。相比之下，當乃幔出現時，亞哈的儿子約蘭在這困境中甚至都沒有想到耶和華；相反，他在敘利亞使團面前自卑。在這方面，他比他父親還要糟糕，這可不是輕易就能達成的。

先知在本鄉無人尊敬

讓我們看看這個顛倒的局面。亞蘭王的元帥乃幔和他的王——這些外邦的異教徒——竟相信以色列的先知能治愈他的大麻風。他們的信心比以色列王還大！這位猶太先知在大馬士革受到的尊崇遠勝於在以色列得到的待遇。但這種有悖倫常的“顛倒”現象，却也並不令人意外。正如耶穌在故鄉拿撒勒對眾人所說：“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沒有不被人尊敬的”（太 13:57）。因此，耶穌“因為他們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13:58）。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賽 53:1）。以色列王約蘭不信。他不信乃幔的見證，

他不信大麻风患者的报告，也不让主的臂膀向他或者任何人显现。他本该相信。尽管此时王国分裂，但这位国王仍坐在以色列的王位上。他本应像摩西、约书亚、撒母耳和大卫那样。

但乃缦手持书信站在约兰面前并非为了挑衅，而是为了求医治。他身处正确之地——一个本应能听闻上帝医治大能福音的地方。他站在上帝选民的君王面前，但看上去像是来错了地方。

当约兰如此回应时，乃缦必定担忧这趟旅程徒劳无功。他或许开始怀疑小婢女的话——若以色列王都不知晓这位先知，还有谁能知晓？难道自己被派来参加一场荒唐的马车游行？是否该直接转身回家，承认这种事本就不可能是真的？回到大马士革时若仍满身大麻风，是否会沦为笑柄？因轻信婢女的离奇故事而成为村中愚人？乃缦必定闪过一念：自己或许正在追逐一道令人难堪的彩虹。

不可抗拒的恩典

但“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腓1:6），因此无论撒玛利亚王宫中的情形如何，这项使命仍在正轨上。约翰·加尔文曾论及上帝“不可抗拒的恩典”，乃缦此刻正要亲身体验其含义。上帝必完成祂所开始的工。此外，这次在撒玛利亚王面前的失败停留亦有其神圣目的。

即将在乃缦生命中成就的工作，并非源于君王的权柄或人的能力。乃缦向来习惯于

重要事务通过命令链来完成。但乃缦即将发现，这次医治之旅截然不同。以色列王都无法动用或委派上帝的大能。约兰王至少说对了一句话：“我岂是神，能使人死使人活呢？”他当然不是上帝。上帝的仆人以利沙是以色列的伟大先知，他不受以色列王或任何人间权柄辖制。通过与国王的这次交锋，乃缦开始明白，即将发生在他身上的事完全超乎人间权力体系之外。

进一步思考

1. 是什么让乃缦的妻子、乃缦本人以及便哈达王相信小婢女的话？她的话为何具有可信度？
2. 你是否曾陷入过束手无策的绝境？这种处境是否促使你寻求过去从未考虑过的帮助来源？
3. 当你被迫寻求帮助时，你的动机和优先事项是什么？你是否只着眼于世俗或人类的目标？你是否考虑过主在这个情境中可能对你怀有的旨意？
4. 约兰的暴怒如何帮助乃缦理解即将发生在他身上的事？
5. 在小婢女与乃缦的关系中，你是否观察到了任何和解之工的迹象？

第五章

以利沙，第一部分

先知的干预

先知听闻了王宫发生的事。我们虽未被告知他如何得知详情，但对以利沙而言，向他守秘密是极困难的（见王下 5:26）。他知晓事件始末——因乃缦的请求导致国王撕裂衣裳——便给约兰王传信：“你为什么撕了衣服呢？可使那人到我这里来，他就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第 8 节）。以利沙为以色列王的行径感到羞耻，我想他也是在代以色列的上帝感到羞愧。

以利沙传给国王的不只是一则讯息，更是严厉的斥责。约兰本该知道以色列有位能医治乃缦的先知。作为神选之民的统治者，他早该知晓以利沙所行的神迹。但这位国王并不相信，拒绝承认以利沙是神人，实质上就是在拒绝承认上帝自身。国王在公开场合的举动表明，他不相信有位超自然的上帝在以色列施行作为。他撕碎衣袍并指控亚兰王意图“寻衅”，正说明以色列王在以无神论的方式解读此事件，否认真神的大能。

以利沙并未说：“让那人来见我，我必医治他。”这本是即将发生的事，但以利沙的

首要目标是教导乃缦知道以色列有一位先知。并且通过这位先知，乃缦将遇见以色列的上帝，这才是整个事件的核心。毫无疑问，若得医治，乃缦是会心怀感激。但以利沙着眼于大局，他希望乃缦因被引向那位永活真实的上帝而献上无限的感恩。因此，当以利沙说：“可使那人到我这里来，他就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他并未提及医治，因为他是在回应乃缦终极而真实的需求——这一点后来也被乃缦亲口承认理解了。

草坪上的会面

乃缦听到使者转达的邀请后，立即冲出宫门赶往以利沙的住所。“乃缦带着车马来到了以利沙的家，站在门前”

（王下 5:9）。他带着随从，满载要给以利沙的金银，准备与这位以色列声名远播的先知交易。但当他抵达并通报来意时，以利沙正忙于他务——可能是在接电话、回邮件或口述信件——无法亲自出门。取而代之的是，以利沙派出一名仆人指示乃缦：“你去在约旦河中沐浴七回，你的肉就必复原，而得洁净”（第10节）。

这一幕想必相当引人注目。一支王室随行车队停在先知住所门前——这很可能是以利沙接待过的最显赫的一批访客。这支来自亚兰的代表团刚觐见过以色列王，如今乃缦应邀来到先知家中，自然期盼能与以利沙会面。但以利沙并未现身，而是派仆人带着指示到门口引导乃缦在约旦河中沐浴。乃缦无需亲自面见先知。

乃缦的暴怒

但这种处理方式令乃缦极为不满。他勃然大怒，转身就要返回家乡。他未曾料到会得到这样的回应——或者说毫无回应。他没想到以利沙会在任何方面怠慢自己。他原以为先知会以符合外国军队统帅身份的外交礼仪亲自迎接。乃缦是位重要人物，理应受到相应礼遇。他期待的是皇家级别的欢迎仪式、隆重的典礼、驱病咒语。他想要一场“作秀时刻”。

乃缦直白地向随从道出愤怒缘由：“我想他必定会出来见我，站着求告耶和华——他神的名，在患处以上摇手，治好这大麻风。”（王下 5:11）

这正是乃缦所设想的场景。从大马士革前往撒玛利亚的途中，他已在脑海中勾勒出这场医治仪式的画面——绝不是像青蛙一样在肮脏的约旦河里扑腾七次，甚至没有先知亲临主持。他想象的是庄严肃穆的仪式，以利沙会施展某种神秘咒语（呼求他的神，而非乃缦的神），先知挥手之间——唰！痊愈！他以为这会像仙度瑞拉在皇家舞会之夜变身那般神奇。乃缦期待的是非凡的、充满魔力的仪式。任何逊色于此的仪式都会伤害他的骄傲。

骄傲被称为致命之罪不无道理。对我而言（想必对许多人亦是如此），它几乎不可战胜。它有无数种表现形式。于我而言，它往往不通过明显的吹嘘或傲慢显露，而是以更阴险的方式显现——比如让我自以为能主宰人生轨迹。我总是转向自我。

而这样的尝试总是以失败告终。但没关系——像个傻瓜一样，下次我还会重蹈覆辙。骄傲，无论以何种形式出现，都会蒙蔽我们对现实的认知，从而导致愚蠢的行为。路德曾形容人在堕落状态时说：“罪使我疯狂”¹，这绝非夸张之词。

乃缦至少在当时就经历了这样的时刻。当他离开以利沙的住所时，骄傲几乎占据上风，阻碍了他的道路，破坏了他自身的最大利益。虚荣扭曲了他的优先级，使他无法看清自身困境的真相，从而威胁到他可能被治愈的机会。自负即将让他错失最需要的东西——他患有大麻风，这正是他站在以利沙门前的全部原因。他需要的是治愈，而非仪式性的咒语。

但当乃缦听到以利沙的指示时，他忘记了最迫切的需求。以利沙没有亲自出来施行医治已经够糟了，更过分的是，这位先知竟要求叙利亚将军去约旦河沐浴——这条河至今仍以泥沙含量高著称，是出了名的浑浊。乃缦愤懑地想：若沐浴能治病，至少该让我选条像样的河。大马士革清澈见底的亚罢拿河和法珥法河才是理想之选，在那般澄净的水中感染风险（尤其对他溃烂的伤口而言）也会降低。更让乃缦恼火的是：若早知道沐浴就能痊愈，何必耗费巨资千里迢迢来此！

救恩不依我们的条件而定

但乃缦并非这场事件的主导者。以利沙先知代表耶和華发言行事，掌握着主动权。以利沙深知乃缦无法按自己的条件达成此事。乃缦或许认为

这场医治仪式最佳和正确的方式应该是由他和以利沙庄严体面地站在他自己所选的一条河中完成。但以利沙却命令乃缦前往敌国境内一条肮脏的河流，手脚并用地浸泡在那浑浊的水中——不是一次，而是整整七次。

收到以利沙的信息后，乃缦开始像世俗之人一样思考，就像本应该更明事理的约兰王在宫中时那样地思考。这不足为奇。由于以利沙不会亲临现场，乃缦便以为是河水本身具有治愈之力。他尚未领悟到能力并非来自河水，而是源自耶和華上帝。治愈之力也不在以利沙身上，尽管他是上帝施行医治的器皿。约旦河的河水与先知都将成为医治的媒介——正如耶稣用唾液和泥土治愈盲人。但治愈的能力永远来自上帝。

我们人类都像乃缦一样。我们渴望仪式感、形式主义，只在脑海中“向主俯伏”，却不像使徒约翰在拔摩岛上所见证的那样——“众天使都站在宝座和长老并四活物的周围，在宝座前，面伏于地，敬拜神”（启 7:11）。我们当警惕仪式主义，它容易掩盖一个事实：唯有屈膝时，医治才会降临。

屈膝已属不易，何况俯伏于地？用唾沫和泥土和成的泥？肮脏的约旦河？这些方法有失尊严，我们觉得多此一举。

但主的医治——无论是肉体还是灵魂——从不按我们的条件进行。我们并非昂首挺胸、自以为是地指挥一切进入天国。相反，总是在我们双膝跪地、放弃自我主张之时，我们才能进入天国。这本身就并不是易事。我们总想当副驾驶甚至机长，但救恩完完全全是上帝的领域。

回想一下，亚兰人惯于操纵他们的神祇。这是他们对神明的认知——这些神明主权有限，受制于各自的特定职能和地域疆界。神明必须被限制在其所属的领域内。

乃缦不习惯与那位掌控全局、主宰万有的上帝打交道。他想要至少保留部分控制权，就像弗兰克·辛纳屈那首空洞（且属撒但）的歌曲《My Way》所宣扬的——他宣称自己的一生不曾屈膝，而是“我行我素”²。

这正是撒但在上帝面前所持的立场。正如“蓝眼睛老翁”所唱，这就是历史的记录。还有比这更自我毁灭的吗？从魔鬼在天上背叛的那一刻起，它就一直在走自己的路：拒绝顺服，执意我行我素，选择开始“说真心话而非屈膝者的祷词”。因它拒绝向造物主——万王之王、万主之主——跪拜，便如闪电般被逐出天庭。

但在这生死攸关的事上，我们必须保持谦卑。我生命中的“记录”显示了什么？或许我不会像辛纳屈那样随声附和，但自省之下，可能辛纳屈有勇气说出——或唱出——我避之不及的残酷真相。事实上，由于我们执意按自己方式行事，所有人都背负着自我定罪的记录。正因如此，我们才呼求唯一的解药：“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路18:13）。这可怕的记录可以被清除。何等奇妙的福音！

值得注意的是，这才是故事中乃缦第一次开始偏离他的使命。他听从了妻子的话，相信了那个小婢女。他怀着如此强烈的盼望和信心，认为以色列的先知能治愈他，以至于急忙去见国王请求准许前往。他筹集巨资作为酬谢，召集随从踏上旅程，

当他抵达撒玛利亚时，也遭到了以色列王的断然拒绝。但他那愚蠢而危险的虚荣心，如今却准备将所有努力和盼望都扔进垃圾桶。我本想说他那发脾气、愤怒冲动决定返回大马士革的行为令人难以置信，但我哑口无言。因为我自己也常常做出同样的事。骄傲使人盲目。当我们任由它占据上风时，就会丧失一切。

乃缦并非第一个试图按自己方式行事的人类。该隐也曾如此。他献给上帝的祭物与耶和华所命令的不同，因此上帝不悦纳。而他兄弟亚伯的祭物被悦纳，因为是按上帝的规定献上的。当上帝拒绝该隐的供物时，他和乃缦一样大发雷霆。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什么发怒呢？你为什么变了脸色呢？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门前。它必恋慕你，你却要制伏它”（创4:6-7）。

如同该隐一般，乃缦此刻的行为宛如疯癫之人。他正调转马头返回大马士革之路，全然放弃了自己的使命。当怒火占据上风时，人常会如此——暴怒之下轻率地决定抛弃一切。对乃缦而言，这造成了字面意义上“非按我方式，便无路可走”的绝境。

乃缦仆从们的干预

乃缦带着仆从也属于上帝的护理。这位叙利亚将军惯于发号施令，仆从们也惯于听命。但此刻，仆从们却斗胆给予了他恭敬而严厉的劝诫，试图唤醒他的理智。他们拦住他问道：“我父啊，先知若吩咐你做一件大事，你岂不做吗？何况说你去沐浴而得洁净呢？”（王下5:13）

如果以利沙真的指示乃缦去做一件“大事”，比如朝圣、苦修、赤脚走过火炭——这类轰动、炫目且英勇的行为，类似踏上寻找圣杯的冒险之旅，他或许倒不会如此恼怒。但以利沙却开出了一个令乃缦感到羞辱且有失尊严的处方，一种他认为有损身份的行为。他尤其不愿在自己的部下面前做这种事。

在愤怒中，该隐与乃缦站在了人生的同一个十字路口。他们可以选择顺服上帝、谦卑己心，也可以固执己见。毫无疑问，上帝曾给该隐指明出路——“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但该隐任由愤怒驱使，走向了罪恶的深渊。乃缦则听从了智慧的劝诫。通过这两件事的对比，我们明白了一个看似微小的选择可能带来天壤之别的结果。对固执己见者而言，结局是一场谋杀；而对听从劝诫者来说，则意味着接纳、医治与永恒的救恩。

乃缦在这个故事中两次听从了仆人的建议：第一次是听从了使女的提议，第二次则是采纳了随从们的劝告。倾听并接受地位卑微者的恳求需要谦卑之心。不知何故，他的心变得柔软，能够聆听他人——甚至是那些他视为低微之人——的声音。当乃缦两次接受他们的建议时，通往上帝赐下福分的道路便为他敞开了。

进一步思考

1. 以利沙邀请乃缦到他家的首要目的是什么？你认为他为何要这么做？他的理由是什么？
2. 以利沙为何让乃缦去约旦河沐浴，而不接受乃缦的计划？这说明了什么？这又说明了在实现和解过程中，内心需要准备什么？

3. 为什么我们不能勇敢地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尝试呢？
为什么上帝不认可这种努力？

4. 从乃缦听从他仆人（即地位低于他的人员）的这一行为中，能得到什么教导？这又说明了医治、救恩与和解的过程是怎样的呢？

第六章

治愈

进入河中

从撒玛利亚城到约旦河的旅程大约有二十五到三十五英里，具体取决于所选择的路线。因此，乃幔和他的随从们可能花了两三天时间完成往返。圣经仅提到“他下去，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王下 5:14），但未详述旅途细节。我们无从知晓乃幔当时的心态，但考虑到他曾因以利沙指示他去约旦河沐浴而大发雷霆，即使最终听从了仆人们的建议，他很可能仍带着几分赌气和不情愿。由此可以推断，他对整个行动必然心存疑虑。很难想象他会一马当先走在队伍最前面。尽管如此，他还是去了。

当乃幔来到浑浊的约旦河时，他依照以利沙的指示在河中浸浴七次。他的大麻风果然如小婢女和先知所预言的那样痊愈了。第七次浸浴后，他从河中上来，肉体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洁净了”（王下 5:14）。

何等壮观的场面。将军乘着战车而来，带着所有随从、金银和华贵的衣物。他手持本国国王致以色列王的官方书信，要求以色列王治愈他。这支队伍停在

治愈

河岸边，带着所有那些随行之物。但当乃幔下到约旦河中时，他必须放下这一切。他甚至必须脱下他的外袍，为了这个程序，他不得不脱到只剩下内衣。他不能携带任何官方指令、礼仪、财富、华丽衣物或高声望仪式的想法。只有他的身体，浸入约旦河中。除了简单、不加修饰的顺从，别无他法：“照着神人的话”（王下 5:14）。

上帝告诉亚伯拉罕离开迦勒底的吾珥；亚伯拉罕照做了。以利沙告诉乃幔在约旦河中浸七次；乃幔也照做了。

耶稣陪伴乃幔

当乃幔下到河中时，他并非独自一人：耶稣亲自陪伴着他。在这简单、谦卑的举动中，耶稣引领着乃幔。祂以祂的同在与榜样引领乃幔。祂是那位“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耶稣不是在我们的谦卑中跟随我们，而是我们在祂的谦卑中跟随祂。没有其他路径能获得主的祝福，也没有其他治愈的盼望。

耶稣降世时，舍弃了自己的荣耀。他将这一切搁置一旁，为要拯救罪人。所有象征职分的装饰、那彰显祂对宇宙万物及众人绝对权柄的外在标志，祂都留在了身后。因此，祂也能帮助乃幔将地位与权力的装饰一并留在河岸。那些与救赎无关之物，在此毫无用处。耶稣正与乃幔一同踏入约旦河。无论是乃幔，还是我们中的任何一人，若背负着重重负累，便无法进入天国。

若不屈膝跪拜，乃缦和我们任何人也都无法进入天国。因此，主让乃缦跪下，使他谦卑。上帝使乃缦谦卑，但并未羞辱他。我的一位朋友最近住院一周左右后告诉我，在医院里他觉得失去了矜持——但尊严犹存。当我们被上帝带入救恩时也是如此。我们被带入谦卑的顺服，但并未完全蒙羞。乃缦七次浸入水中——尤其是在他随从的面前这么做——是谦卑之举，这并非是对他的贬低。

重生

乃缦欢欣鼓舞地从河中上来，带着一个崭新健康的身体，肌肤如少年般柔嫩。对他的部下来说，这需要一些时间来适应——要习惯看着他们的将军有着少年般的皮肤！他们昔日饱经战火的领袖现在看起来像是一个拥有成人身躯的孩子。在一个看起来正处于青春期的手下服役会是什么感觉？有一点我们知道：乃缦身体的这一变化将不断提醒他，也提醒他的部下和所有认识他的人，在那天的约旦河，在神人的命令下，发生了件超自然的事情。乃缦在今世和永恒中都被改变了，这是显而易见的。

我已年届七十，妻子也紧随其后。我们有四个孙辈，年龄从十六岁到六岁不等。如果你年约五十或更年长，想必也和我一样，望着这些孩童娇嫩的肌肤时，会怀念自己曾经拥有那般光洁皮肤的遥远岁月。他们的手臂光滑无瑕——没有皱纹，也无老年斑。他们的脖颈

治愈

没有松弛，肌肤光滑、紧致且富有弹性。有时我们会渴望时光倒流，哪怕只为拥有孩童般的肌肤。

这正是乃缦所得的恩赐。大麻风虽已消退，但他获得的远不止于此。圣经虽未记载乃缦的年龄，但作为成年的大麻风患者，他原本布满溃烂疮口。就算这类化脓恶疾被遏止治愈时，溃烂处也会随着愈合结痂，留下触目疤痕——成为过往病痛的沉重印记。但乃缦身上毫无疤痕。他的肉体竟如孩童般焕然新生！所有可怕的溃烂瞬间消失无踪。他洁净了，顷刻间得到治愈。当身体的变化逐渐被看清时，我们可以想见乃缦内心也正迸发出孩童般纯粹的欢欣。

当尼哥底母夜间来见耶稣时（约 3 章），耶稣告诉他：“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问道：“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

显然不是。耶稣指的是属灵的重生，而非肉体的。但乃缦比任何人都更接近实际的肉体重生。他并未完全回到母腹，但上帝将他带回了相当久远的阶段——回到“幼童”时期。在此情境下，约旦河确实是一处青春之泉。

你能想象乃缦的感受吗？他不止一次，而是数十次查看自己的手臂和双腿。他必须掐捏那新生的皮肤，以确信这不是梦境。可曾有人听闻过这等奇事？乃缦与部下之间也必定有过一些不合军人仪态的高击掌动作，他们在惊愕与纯粹的喜悦中雀跃欢呼。

他的思绪想必也转向了那位犹太小婢女。他能忆起她欢快的声音，她对以色列先知那份单纯而坚定的信心。

如今她离奇的断言得到了证实。乃缦必定在想着她，想着回到大马士革后该说些什么，该如何感谢并报答她所做的一切。他的皮肤如今和她一样了！言语已无法表达。他能想到的任何方式都不足以表达。她怎会预知这一切事的发生？一个孩童竟促成了他奇迹般的痊愈！

乃缦永远转变

这个小婢女充满信心的善意之言所带来的，远不止是医学奇迹。乃缦的生命被永远改变了。这变化或许始于他的身体，但迅速深入了他的内心与灵魂。若他知晓歌词，此刻定会吟唱这首灵歌：

我知道我已改变 我知道我已改变 我知道我已改变

天堂众天使已签下我名。

若你不信我已被救赎 就随我下到那古老的约旦河畔
我踏入水中 河水冰凉刺骨 啊 它冷却了我的身躯
却无法冻结我的灵魂。

天堂众天使已签下我的名。¹

在河岸目睹这奇迹的仆人们，定是吓得魂不附体。尽管正是他们力劝乃缦听从先知之言，但当治愈真的发生时，他们的眼睛必是瞪得如铜铃般大。或许就像使徒行传12章中的罗大——那个与其他基督徒一同为彼得获释祷告的使女。按理说她本该期待奇迹发生，可当她听到敲门声去应门时，她竟亲眼看见彼得站在那里！

她又惊又喜，甚至忘了给彼得开门就冲回屋内告诉教会的众人，留下可怜的彼得仍站在门外。期待这一幕吗？算是吧。但仍难以置信。任何曾以具体方式见证祷告应验的基督徒，都能切身体会罗大当时的感受。我们不断祷告、祷告、再祷告，祈求上帝行事。我们甚至从理论上相信这事可能发生。但当具体的祷告得到具体回应时，我们却几乎不敢相信。这太震撼、太美好，美好得不像是真的。

乃缦本可在约旦河痊愈后直奔大马士革，但那对以利沙太失礼，也太忘恩了。更何况，那不是他真正想做的。他渴望回到撒玛利亚，必须与以利沙分享这个奇迹，必须为这神奇的治愈表达感激之情。

进一步思考

1. 这个故事或其他经文中有何证据表明主亲自与乃缦同在并医治了他？
2. 乃缦病变的肉体恢复如孩童之身，这一事实有何重要意义？
3. 为何乃缦在返回大马士革途中想顺道去以利沙的家？
4. 乃缦的感恩之心如何反映他刚刚经历的奇迹？请对比路加福音 17:11-19 中记载的十个大麻风患者的反应。
5. 为何感恩之心对主而言至关重要？

第七章

以利沙，第二部分

分享福音

乃缦有重大的喜讯要告诉所有人，但他此刻最想见到的正是以利沙。他想向这位伟大的先知展示自己痊愈的身体，表达感激之情，并献上谢礼。然而他首先开口的却是见证。当乃缦回到以利沙的家时，他高声宣告：“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王下5:15）。值得注意的是，这段信仰告白先于其他所有被记载的相关言辞。对乃缦而言，认知“除以色列外天下无神”甚至比身体得医治更重要，这一信念占据了他的思想核心。

还记得约兰王愤怒撕裂衣服后，以利沙差遣使者去见他的情景吗？先知当时并未说“让他来见我，好知道我能医治他”，而是说“好叫他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王下5:8）。此刻的乃缦——刚经历大麻风得洁净的神迹痊愈归来——高声宣告：“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这正是以利沙所期待并预见的结果。此事已然成就。

以色列的上帝——独一的真神

稍退一步，看看乃缦身上已发生的重大转变——正如这句伟大的信仰告白所证明的。让我们再次回想亚兰军队在列王纪上 20 章与以色列交战失败后所得出的结论。乃缦的军队自以为参透了以色列上帝，说：“他们的神是山神，所以胜过我们。”如第二章所述，他们认为所有神明（包括以色列的上帝）都有局限性和地域性。但他们错了。直到今日，仍无人能参透或限制耶和华上帝。

乃缦的世界观被彻底颠覆了。“这太不可思议了！”他必定这样想过，“普天之下除了以色列，再无别神。这涵盖的范围何其广阔！意味着祂是万有的主宰。不仅包括以色列，还有亚兰、大马士革、伊利诺伊州、里诺市，以及宇宙间一切人事物。那些我曾祭拜的，或未曾祭拜的——全都不是真神！”乃缦本可以回应说：“如今我知道以色列的上帝不仅是山神，更是医治麻风的上帝。这位上帝至少有两项专长。”但更深刻的转变发生在乃缦身上——他认识了一位“无限、永恒、永不改变”的上帝¹。正是在这位上帝之中，他开始了生活、动作和存留（徒17:28）。福音彻底改变了乃缦。

从乃缦的宣告中，我们可以窥见圣灵在人心运行、带来转变时的某些特质。有时这些变化是即刻发生的——乃缦当即就认清了治愈他疾病的真正源头。他既未提及使女在此事中的作用，甚至也未提到以利沙。凭着更新后的生命本能，他瞬间明白了这是以色列上帝的作为。无人需要告知他这一点，因为圣灵早已将这真理不可磨灭地刻在他的心思意念中。

乃缦拥有救赎性的信心；他是一个信徒。他如今认识了以色列的上帝—耶和华，尽管尚未填补所有认知空白，也没有见到上帝，却对未见的事确信不疑（来 11:1）。乃缦已加入我们这些共享亚伯拉罕信心之人的行列——这信心“就算为他的义”（创 15:6；罗 4:3,22）。通过这场重大转变，乃缦在上帝面前得称为义。

值得注意的是，在乃缦与以利沙的对话中，双方都未提及治愈之事。这个神迹如同所有神迹一样，是极具说服力的征兆，本值得大书特书。但尽管肉体痊愈对乃缦及其未来至关重要，这神迹与他心灵获得的医治相比，却只能退居次位。乃缦心中已铭刻见证，因结识真神而满心震撼。约翰福音9章记载那位耶稣医治的先天盲人，亦是如此。

耶稣听说他们已把〔那生来瞎眼的人〕赶出〔会堂〕，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回答说：“主啊，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约9:35-38）

医治的神迹背后，更重要的是一颗植入新信徒心中的信心种子。

乃缦欲以财物相赠

乃缦对以利沙的救治满怀感激之情，这实属情理中。他回望自己的车驾，看见满载着他所带来的金银与华服，

并向以利沙提出请求：“现在求你收点仆人的礼物”

（王下 5:15）。这并非邪恶的请求。他不像使徒行传 8 章中的术士西门，试图用金钱购买圣灵的医治能力以谋取商业利益。乃幔想做的只是以有意义的方式表达感激。当以利沙的上帝赐予他如此的大恩时，他不愿表现得吝啬。

这看似微不足道，但乃幔并未使用“收取报酬”或“我真心想为您的服务支付费用”这类措辞，而是说“请收下一份礼物”。他必定意识到，无论多少金钱或衣物都无法等价于他所获得的恩典——他的痊愈，尤其是世界观的根本转变（“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远非世俗价值所能衡量。他当即明白这一点，因此没有用报价玷污这一神圣的时刻，只是单纯表达了向先知及其信仰团体献礼的愿望。

以利沙拒绝乃幔的馈赠

以利沙的即刻回应令乃幔及其随从震惊：“我指着所侍奉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不受”（王下 5:16）。诚然，以利沙虽是以色列上帝的先知，却也是人，会面临人性的试探。他必定曾为这份馈赠心动，尤其是当馈赠者正是那位曾与以色列争战的亚兰元帅。这难道不能合理地视为亚兰对以色列所犯战争罪行——例如掳掠幼女为奴——的部分补偿吗？甚至可将其视作上帝亲自赐下的巨大恩典。试想，上帝以如此奇妙的方式将祝福带给祂的子民！或许有人会说，这笔涌入以利沙事工的资金正是上帝对其顺服的印证。当时，以利沙本可以找到的数十种

理由收下这笔钱，并出具税务用途的收据。

但以利沙拒绝了，他的拒绝并非出于内心的良善。他并未说：“乃缦，你真是太客气了，但请千万别放在心上。我从未想过要报酬。能帮上忙就很开心了。很高兴看到你的康复。”不，以利沙的拒绝与彰显自己慷慨毫无关系。这不是一个“好人好事”的故事。相反，他的拒绝全然关乎一位忌邪且圣洁的上帝——这位上帝绝不与人分享救赎之工的责任与荣耀。因此以利沙以旧约这部分常用的誓言起首：“我指着所侍奉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不受”（王下5:16）。

以利沙是至高神的仆人，他深知自己正立于圣地之上。

他使用这个誓约的目的，既是为了提醒自己正在为谁效力，也是为了向他人见证这一真理。在我们所有的交流中，在回应前默念（甚至必要时大声说出）这些话，不失为一个好方法。它能净化对话内容，使我们不偏离正轨。当我们忘记自己在为谁效力、应向谁交账时，往往会陷入诸多麻烦。既然以利沙需要自我提醒，我们同样需要。

此外，以利沙明白这不是他的神迹。若接受乃缦礼物，就等于让他成为说谎者，也等于是在向乃缦宣称治愈之功应归功于以利沙。而他深知这完全是上帝的作为，就像我若因你的作为而接受报酬，便是欺瞒。以利沙绝非说谎之人。

这位伟大的先知不愿将上帝的奇迹归功于自己。乃缦似乎也得出了相同结论：当他高呼“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时，他也是在见证自己的认知——治愈他的是以色列的上帝，而非先知以利沙。

我们基督徒在这方面总是难以自持。无论信主多久，我们总渴望得到赞誉。我们盼望人们对我们事工发出惊叹和赞美；我们渴望被认可；我们想从上帝自己在我们里面所成就的工作中收割好名声。这比金钱更具诱惑力，因为大多数人即使没有报酬，也会因获得嘉奖而欣喜若狂。这是我们人性的一部分，对以利沙而言也无疑是一种试探。

我必须再次提及我的父亲——爱荷华州的一位乡村牧师。不止一次，有非信徒想赠送礼物给他。父亲会感谢潜在的捐赠者但明确拒绝，因为他不想给人留下福音可以用金钱购买的印象。没有人能通过向我父亲或者他的教会捐款来换取上帝的恩宠。他拒绝捐赠绝非因为当地的教会资金充裕——事实上，连我父母那微薄的 200 美元月薪（他们要靠这笔钱抚养自己的八个孩子，还要接济几名寄宿学生）也常常被拖欠。尽管对父亲而言，接受任何馈赠都是诱人的，但救恩这份白白的礼物，绝不容妥协。

以利沙拒绝乃幔馈赠还有另一原因。那个仍在大马士革为女主人工作的小婢女，依然身为奴隶却无偿付出，正是她开启了这一连串事件。正是因为她乃幔此刻才能站在以利沙的前院，身心俱得痊愈。她未曾获得报酬，也从未想过要得到回报。那不是她的动机。她唯一的渴望就是这一刻的实现——乃幔能“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并且“治愈他的大麻风”。若以利沙此时接受乃幔的礼物，便是在亵渎小婢女对上帝恩典的纯粹见证。这位伟大的先知绝不会做出如此荒谬之事。

先知受试探

如同所有信徒在生命中都曾经经历的那样，以利沙正面临强烈的试探。但他深知这是个陷阱，因而保持警惕。这就是为何他的回答简洁、切中要害且毫不犹豫。

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若不向尼布甲尼撒王下拜，就会面临烈火窑的刑罚。他们也立即回应道：“尼布甲尼撒啊，这件事我们不必回答你”（但 3:16）。这些年轻的犹太人和以利沙之所以能迅速作答，是因为他们明白：若从容斟酌回应，若任由自己在脑海中反复权衡，若比较利弊得失，便极易误入歧途。他们都本能地意识到肉体的软弱与圣灵的大能，因此预先坚定了立场。但某人（指撒旦）却试图让我们所有人在这类关键时刻花时间考量各种可能性。

你是否嗅到了阴谋的气息？撒旦正在入侵。就在乃缦宣告“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这个由他所承认的上帝亲自放在他心中的信念——后，魔鬼立刻介入对话。当乃缦提出金钱酬谢时，撒旦正借他试探以利沙。这并非指乃缦成了撒旦化身，而是表明撒旦的影响力已然显现。以利沙拒绝接受任何馈赠看似小事，但撒旦深知若能诱使以利沙收下钱财，他将赢得一场重大胜利。

这情形与彼得的伟大告白极为相似——因为紧随其后的，是一句明显受撒旦蛊惑而试探耶稣的言论。耶稣问门徒：“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赞许彼得的回答，告诉他“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但随后撒旦便同样渗入了这个

谈话。当耶稣随后预言自己的死亡时，彼得责备他说：

“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

耶稣转身用尖锐的话语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太 16:13-23）乃缦和彼得都怀着良好的动机。但耶稣和以利沙都能看透乃缦和彼得所看不见的事，辨识出宇宙层面正在发生的事。耶稣和以利沙各自都受到了魔鬼本人的诱惑，他们都清楚地知道自己正受试探，并都给出了明确无误的回答：“不。”他们绝不能也绝不会向黑暗之王屈服。他们连一秒钟的妥协都不予考虑。

为何这一刻成为分水岭？因为以利沙拒绝收受钱财的举动，正是在向乃缦（也通过圣经向我们所有人）作见证：耶稣基督的福音是白白馈赠的。它不是商品，即便你想付钱也买不到。“你们一切干渴的都当就近水来；没有银钱的也可以来。你们都来，买了吃；不用银钱，不用价值，也来买酒和奶。”（赛 55:1）福音必须分文不取。如果我们被允许支付哪怕一点点，救恩就会取决于我们自己。那根本算不上救恩。当以利沙拒绝报酬时，他以一种有力而令人信服的方式传扬了福音的白白馈赠。

上帝必供应

此外，以利沙并不需要这些钱财，因为上帝并不需要。在乃缦面前，他是作为上帝的代言人站立。以利沙站在上帝的位置上，适用于上帝的一切也适用于他。“万军之耶和华说：‘银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该2:8）。圣经还说道：

我不从你家中取公牛，
也不从你圈内取山羊，
因为，树林中的百兽是我的，
千山上的牲畜也是我的。
山中的飞鸟，我都知道；
野地的走兽也都属我。
我若是饥饿，我不用告诉你，
因为世界和其中所充满的都是我的。（诗 50:9-12）

上帝并不需要金钱，因此我们作为祂葡萄园里的工人，也不需要金钱。这是乃缦必须明白的特定真理，也是每个上帝的儿女都需领悟的。当他准备前往以色列时，从未怀疑自己需要为所得之物付上代价。考虑到随身携带的大量钱财，他原以为必须支付巨额费用。但以利沙传讲了恩典的福音，乃缦必须明白这恩典是无法用金钱购买的。以利沙让乃缦脱离了金钱本位的观念。从今以后，乃缦将和所有信徒一样，持有一套对这世界的思维模式而言全然陌生、难以理解甚至看似荒谬的价值观体系。

但乃缦仍坚持要送礼物给以利沙，再三恳求他接受。以利沙再次拒绝（王下 5:16）。乃缦这才明白自己无法说服他，便不再强求。

至此，关于服务报酬的争议在以利沙和乃缦之间算是了结了。然而可悲的是，在魔鬼眼中这事并未真正解决。我们将在下一章探讨这一点。此刻的乃缦，则将以利沙的答复视为最终决定。

乃缦的第一个请求：一车泥土

这位约中的新生子民接着又提出另一个请求：“你若不肯受，

请将两骡子驮的土赐给仆人。从今以后，仆人必不再将燔祭或平安祭献与别神，只献给耶和华”（王下5:17）。主在新信徒身上的作为何等奇妙，不是吗？乃幔尚未学习十诫，却已牢记第一与第二条诫命：“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它”（出 20:3-5a）。乃幔的本能经历了翻天覆地的转变。就在一两日前，他还对跪拜别神毫无顾忌。但如今他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圣灵已在他心中植入一种敏锐的觉悟——唯有一位真神，且乃幔也早已明白这位真神不会将自己的荣耀分给任何其他神明。

乃幔将敬拜上帝

令人震惊的是，乃幔在经历神迹般的医治后，立刻谈到了敬拜。似乎没有人告诉他要以敬拜回应，但他却这样做了。这是因为敬拜是一个信徒的自然本能——特别是当他认识到自己这个罪人竟被上帝的指头触摸时。亚伯拉罕的仆人也是如此，他曾极其详细地祈求征兆，以挑选适合以撒的女子。还未等他的祷告完毕，答案就以同样精细的方式一一应验，顺序与祷告内容完全吻合，速度之快如同机枪扫射。面对祷告如此精准的回应，亚伯拉罕的仆人被上帝的同在所震撼。圣经记载：“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创24:26）。

这种敬拜往往毫无预兆地临到信徒，不需要任何前奏来让你预备进入

敬拜服事的心境。它发生在我们刚刚亲身尝到祂的能力、慈爱与个人关注的那一刻，我们除了俯伏敬拜别无选择。这是在我们里面的新生本性的自然流露。所有信徒在与主同行的过程中，都会在不同阶段经历这种感动。

乃缦此刻明白了真敬拜的核心，他开始为未来筹划。即将返回故土之际，他渴望带走一些以色列的泥土。当初在以利沙家门前大发雷霆时（尚未得医治前），他曾声称宁愿选择亚兰清澈的河水也不愿踏入浑浊的约旦河。

但如今他却执意要带走这些泥土。他请求以利沙给他两匹骡子所能驮动的土量，要带回亚兰筑坛敬拜独一真神。他深知唯有以色列的上帝配得敬拜：“从今以后，仆人不再将燔祭或平安祭献与别神，只献给耶和华”（王下 5:17）。

此处并未解释乃缦为何认为需要用以色列的泥土筑坛，但这显然是为了帮助他敬拜耶和华上帝。乃缦表示他曾向其他神明献过“燔祭和祭物”，而他再次出于本能地认为应当建造一座新坛。

我们可以理解他这种良心上的考量。他不愿因为在那些曾用于供奉（如今已知是）假神的祭坛上献燔祭，来亵渎耶和华上帝的名。当然，并非必须用以色列的泥土来建造这样的祭坛。但这将作为乃缦的生活在大马士革回归常态时一种持续的提醒，对他及其随从而言，这一重大医治来自以色列的上帝。一座从异地带回的祭坛并不是要宣称以色列的泥土或水能带来医治的拯救，而是如耶稣后来宣告的：“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约4:22）。

它将成为对亚兰人的一个可见提醒——以色列中有先知，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

乃缦的第二个请求：特别许可

随后，乃缦向以利沙提出了另一个请求。这实际上不是对以利沙的请求，而是对主耶和华的恳求：“惟有一件事，愿耶和华饶恕你仆人：我主人进临门庙叩拜的时候，我用手搀他在临门庙，我也屈身。我在临门庙屈身的这事，愿耶和华饶恕我”（王下5:18）。乍听之下，这或许显得荒谬。甚至有人质疑乃缦先前信仰宣告的可信度。毕竟，进入偶像庙宇并屈身跪拜难道不是明令禁止的吗？乃缦感觉到这可能是个问题，因此他事先请求饶恕。

但我认为对乃缦提出这一请求的批评是不合理的。有人说他这样做将丧失原本可能获得的祝福。他虽已得医治，但仅止于此。然而我觉得令人惊叹的是，在刚成为上帝子民的初期阶段，乃缦就请求主“赦免”他协助君王在神庙仪式中的行为。

乃缦是位军事将领，受训预判战场的“未来态势”，因此他必须知晓前方潜伏的危险。此刻他正是在如此行事——预想着返回大马士革后的生活，边思忖边陈述：“我必不再敬拜除以色列上帝之外的神明，那将是罪孽。当我陪同君王进入临门庙祭拜时，我并非在敬奉别神。

愿主宽恕我表面上的行为。”乃幔明确表示他不会跪拜。真正跪拜的将是国王，而乃幔仅仅是搀扶便哈达的身体。通过这一请求，乃幔展现出他至少隐约理解了何为真正的敬拜——即用心灵和诚实敬拜。以利沙仁慈地告诫乃幔：“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王下 5:19）。

若认为乃幔的请求表明其缺乏信心，便与以利沙的回应相矛盾。当以利沙告诫他“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时，实则是赐福于乃幔。此处希伯来语原文为 *shalom*。这不仅是道别，更是先知对乃幔及其生命的祝福。乃幔已是信徒，而信徒拥有“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腓4:7）。

这平安是上帝藉以利沙对乃幔所说的话。它并非仅是对乃幔处境的迁就，好让他在返回大马士革面对公务职责时有所准备，因为上帝不会与偶像或拜偶像的人做交易。这 *shalom* 乃是主对乃幔毫无保留、无条件的祝福。因此，若要在此批评乃幔，难道不应该更严厉地批评以利沙吗？很难想象，以利沙会用一个误导性请求所引发的“平安”宣告来混淆乃幔（以及我们所有人）的视听——特别是这样的认可（按我们可能的想法）会导致这位新的皈依者陷入罪中。

乃幔在临门庙中的见证

以利沙本来同样可以说：“去作见证吧。”还记得列王纪上 18 章中，以利亚挑战巴力先知的故事吗？巴力的先知们终日呼求他们的神降下火来烧尽他们摆在祭坛上的祭物，

但假神巴力因无法行神迹，始终毫无回应。巴力的先知们陷入癫狂，自割身体，尖叫着祈求答案。依然寂静。天空如青铜般凝固。

随后以利亚在另一座祭坛上预备祭物，多次浇灌众所周知的阻燃剂（水），只向耶和华祷告了一次。上帝的火即刻降下，吞噬了祭物、祭坛、水以及周围的一切。这是上帝通过神迹，与假神形成鲜明对比，从而彰显自己真神身份的经典时刻。类似的情景也出现于十灾期间摩西面对法老的时刻——埃及术士能模仿部分神迹，却终究失败（见出8:18）。

此处亦然。经文具体描述了假神临门庙中的仪式：“我主人进临门庙叩拜时正倚靠我的手臂”。显然乃缦与王常行此事。在乃缦治愈前，王若是冒险倚靠，接触的将是乃缦那病态、溃烂，和传染性的手臂。而如今那手臂却如孩童一般健康。

此刻的便哈达心中会作何感想？他必然早已知道医治并非临门神明的强项——木石雕成的偶像本就不擅行医治之事。他也清楚乃缦是奉他的命去了以色列，并且痊愈而归。如今乃缦定会四处宣扬：普天之下，唯有以色列的上帝才是真神。从今往后，每当国王在乃缦的陪同下向临门屈膝时，亚兰神明与那施行医治的真神之间的悬殊对比将昭然若揭，这场景对临门崇拜者而言何其难堪。乃缦陪同国王来参与这场荒谬祭祀的行为，此刻已成为永恒的见证。

毫无疑问，当以利沙对乃缦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时，他眼中闪烁着光芒。他知道以色列的上帝将借用乃缦入侵临门庙，羞辱虚假的崇拜，将光明照进黑暗之地。主可以进入任何他想进入的房间，而且不需要得到许可。

和解达成

还需注意的是，以利沙的祝福“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不仅表明乃缦与上帝之间的和解已经完成，还表明“撒玛利亚的先知”与敌人之间的和解也已实现！这就是当我们与上帝和好——也就是“靠着基督的血得亲近”时所发生的事（弗2:13）。当我们亲近上帝时，自然而然也会发现我们与那些亲近上帝的人相近。

值得注意的是，先知能够以和平遣返敌人。当以利沙和乃缦意识到耶和华已促成他们之间的和解时，两人心中必定充满极大喜乐。他们作为朋友站在耶和华面前。

乃缦的喜悦之心

于是乃缦启程返回大马士革。此时的他与当初那个暴怒转身、初次与以利沙交谈后就要折返的样子判若两人。他当时作何感想？在这长达百余英里的归途中，他脑海中翻腾着怎样的思绪？回忆过去几天难以置信的经历，他的心潮澎湃。他思索着导致自己痊愈的种种事件：那个小婢女、便哈达王对此行出人意料的支持、他在以利沙面前发的脾气、以及坚持劝说他

冷静下来并遵从以利沙指示的仆人们，以及他在约旦河中浸浴七次，当 he 从水中出来时——完全痊愈——的惊奇。

还有更大的事值得深思。他现在明白了只有一位上帝，就是以色列的上帝。通过亲身经历，乃幔知道这位上帝是亲近人的，因为祂如此亲密且个人化地对待了他。乃幔被上帝的手指触摸过。他明白自己与全宇宙的上帝有过一次个人性的相遇。

他一定也在想着那些压得马车吱呀作响的金银衣物。它们毫无用处，必须原样带回。这可能是他生平第一次有人拒绝为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报酬。至少可以说，这极不寻常。他获得了生命中最伟大的礼物——闻所未闻的被即时治愈的大麻风——而以利沙却分文不取。

他低头看着自己的手臂和双腿：依然完好无损。“我做了什么配得这难以理解的恩宠？”他自问道。他挠着头试图想明白。这说不通。准确地说，这对以前的乃幔而言说不通，但他此刻正开始领略耶和華上帝那奇妙的恩典。

还有一件事困扰着他。难道因他是位伟大的将军就得了特殊恩待？但他曾率军攻打以色列。那里的犹太人都知道他是敌人。然而，出于某种他无法理解的缘由，他竟被拣选来接受这份从天而降的祝福，且施恩者是个犹太人。为什么？怎么可能？难道他做过什么配得这独一份的仁慈之举？不，他心想，恰恰相反——我攻打过以色列，现在还有个犹太小婢女在服侍我。不，他作为伟大军人的名声绝不可能是得医治的原因。

此刻，我确信乃幔得出了一个结论，尽管这结论看似超乎世俗常理：

以色列的上帝爱我，尽管我是祂的敌人！他已与独一的真神和好。他无法接触到罗马书。他还不知道这种和解会具体通过上帝儿子的死与复活来实现（罗 5:10）。但他知道自己以某种方式与上帝和好了，并且以一种个人、亲密的方式，上帝成了他的朋友。他无法完全理解这一切，但他知道必定如此。

他迫不及待要分享这个好消息，脑海中已经开始在描绘那将是怎样的场景。首先，他会告诉妻子、小婢女和国王。这将是乃缦终极的“展示与讲述”之日——比他任何一次返回大马士革报告军事胜利都更重大。让他们看看你的手臂、腿、脸、头皮——全都痊愈了！让他们看看你的肌肤如何焕然一新，仿佛回到了十岁！从头到尾告诉他们发生了什么事，尽管你其实不知道如何发生。告诉他们你回到以利沙的家，如何向以利沙献上金银衣物，先知又是如何断然地拒绝你。

告诉他们，全地只有一位真神——崇拜临门或其他任何神明都是浪费时间的徒劳之举。召集你的臣宰，宣告以色列的上帝不仅是山岳之神、平原之神，甚至不仅是以色列之神，而是“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告诉他们这位上帝已与你结为朋友，祂是有位格的上帝，是亲自触摸并医治你的那一位。告诉他们你至今仍不明白为何上帝偏偏拣选你得医治，但你将永远感激祂的恩慈。

给他们看你带回大马士革的以色列的泥土，告诉他们你需要协助建造一座耶和华的祭坛，从此不再向其他神明献祭或燔祭。并告知他们需要派人帮你卸下所有的银子、金子和衣物，因为每件

发生在你身上的奇妙之事都全然免费。事实上，即便你曾为此争辩，也不被允许支付分文。请吟诵约瑟夫·哈特（1759 年）的诗句：

来吧，困苦者，来吧，欢欣颂扬神丰盛的恩典；

真实的信心与悔改，这一切都是引你亲近神的恩典。

无需银钱，无需银钱，来就近耶稣基督得赎！²

这是乃缦在他踏上归途时，心中逐渐构筑的、充满活力与喜乐的见证。

他和他的皇家随从继续沿大马士革之路前行，但不久便发现有人从后方快步追来。当追赶者逐渐逼近时，乃缦下令队伍停下。整支队伍靠向路边。待那人临近，乃缦便认出他——是以利沙的仆人基哈西。

进一步思考

1. 乃缦从治愈中学到的主要真理是什么？这在上帝的救赎与和解工作中重要吗？
2. 一个人认识上帝主权与至高无上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 3 文中有哪些证据表明这次治愈是上帝的神迹而非以利沙的功劳？
- 4 为何敬拜在乃缦此刻的思维中占据主导？这种即刻想要敬拜的渴望从何而来？
5. 乃缦将带着怎样的见证回到大马士革，尤其是面对便哈达王时？你认为以利沙在二人分别时是否考虑过这一点？

第八章

基哈西与乃缦

故事的余下部分

保罗·哈维是一位著名的媒体人，于 2009 年去世。在他作为电台播音员的职业生涯中，他创办了一档名为《*The Rest of the Story*（故事的余下部分）》的热门节目，节目中他会讨论一则广为人知或鲜为人知的新闻事件，并向听众揭示关于该事件中一些令人惊讶的额外事实。

我们已经研读了列王纪下 5 章的前半部分（1-19a 节），内容涉及乃缦的治愈与得救。本章最后一部分（19b-27 节）则记录了“故事的余下部分”。这一章的前半部分为圣经读者所熟知，但关于基哈西的部分却常被忽视。对于圣经中记载的故事和事件，如果其中某些部分不如其他部分那么令人愉快，我们往往会这么做。

以但以理在狮子坑中的故事为例。我们喜欢讲述前半部分关于勇敢的犹太俘虏但以理——他公然违抗大流士王所颁布的不可向除王以外的任何人祈祷的禁令。因这一违抗行为，但以理被惩罚投入饥饿的狮子坑中，而主封住了狮子的口，将但以理从必死之境拯救出来。然而，我们往往就此打住。通常不会继续讲述国王后来将指控但以理的那些人——连同他们的妻子儿女——扔进同一个狮子坑的部分，

他们的骨头在身体坠地前就已粉碎（但 6:24）。

我们对待大卫与歌利亚的故事也是如此，刻意忽略了大卫用机弦甩石击杀巨人后、用刀砍刳歌利亚的脖颈直至其首级脱落，随后又将那颗血淋淋的巨大头颅作为战利品带回耶路撒冷的事实（撒上 17:51）。我们讲述挪亚一家在方舟中得救的故事，却避而不谈当时地上其他所有活物——男女老幼——都在大洪水中溺亡的残酷真相（创7章）。

我们总爱复述浪子回头的比喻（路 15 章），那个离家出走最终被欣喜若狂的父亲接纳的逆子。却很少注意“故事的余下部分”——长子与父亲争执并拒绝参加悔改浪子归家宴席的部分。这个比喻以长子愠怒地站在家门外的场景戛然而止（25-32 节）。

所有这些圣经故事以及更多的故事都有一个共同点：一部分让我微笑，一部分让我畏缩。每一则都记载了上帝的恩典，但也包含祂的审判。我们不喜欢审判，宁愿选择童话故事——在那里人人永远幸福快乐。但那不是历史，不是真实的世界，也不是上帝的世界。诚然，上帝的恩典胜过我们一切的罪，最终我们将进入祂荣耀、喜乐、无罪的国度。然而，我们也必须了解祂对罪的憎恶，了解罪对我们个人及整个世界造成的破坏，以及祂因而施行的当下审判。祂的怜悯与审判在历史中紧密同行。

我们的痛苦是我们自己选来的。更重要的是，我们未能教导上帝全部的旨意（徒 20:27），也未能妥善处理真理的道（提后 2:15）。上帝在圣经中已赐予我们所需的一切

为要拯救我们的生命。若我们能一同接纳苦涩与甜美，将是明智之举，这不仅因为保持现实态度是好的，更是因为故事中艰难的部分与轻松的部分有着天然且不可分割的联系；它是理解整体所必需的。当我们忽视那些看似令人不悦的内容时，便剥夺了自己对上帝永恒真理丰富性与深度的领悟。

我曾造访加利福尼亚的水晶大教堂，当时由自称积极思考者的罗伯特·舒勒牧师主持。在教堂书店里，一本为吸引积极思考者而设计的圣经令我颇感兴趣——所有被视为“积极”的经文都用亮蓝色高亮标注，其余文本则未作标记。在不久前阿摩司书的教学中，我深知这卷书自始至终充满审判。于是出于好奇，我翻到该书，果然未见任何蓝色高亮。虽未查阅列王纪下5章，但我猜19b-27节同样不会有漂亮的蓝色标记。基哈西所作所为的记载正是这则故事中的艰难部分，或许也是我们不愿告诉孩子的部分，它让我们感到不安。

基哈西对以利沙提出异议

基哈西曾在以利沙家中目睹乃缦提出馈赠。他听见以利沙对乃缦的回应：“我指着所侍奉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不受”（王下 5:16）。这位神人、他的主人所说的话，基哈西听得一清二楚，但他内心却持不同看法。事实上，他的观点截然相反。他认为以利沙应当接受这份献礼。在他看来，以利沙的做法欠缺明智。

以利沙向乃缦道别后，基哈西反复思量此事。他听见以利沙对乃缦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但他认为此时宣告平安为时尚早——除非乃缦

在收银台前停下脚步。于是，基哈西开始自言自语，琢磨以利沙的所作所为。他低声嘟囔道：“我主人对这亚兰人乃幔太手软了，竟不接受他带来的礼物”（王下5:20）。

基哈西认为以利沙要么是年老不中用，要么是耳朵被蜡堵住了。无论如何，他都难以相信自己听到的话。毕竟，作为以利沙的贴身仆人，他深知这个家的财务状况。眼下他们最缺的就是钱和几套新衣服——这些能缓解家里的燃眉之急。

基哈西越想越觉得，以利沙不仅判断失误，还白白错失了帮助大家的机会。说到底，仆人们和以利沙是休戚与共的。如果以利沙非要如此慷慨，大可用自己的积蓄。他没权利替所有人做决定。

基哈西对以利沙不满，不仅因为涉及大量金钱利益，更因为整件事有失公允。并非指医治本身不公——他还不至于如此极端。以利沙有权在事工范围内按己意行事。但以利沙并非财务主管。想想乃幔从撒玛利亚之行所得到的恩典，拒绝他的感恩奉献至少有点处事不公。

“我主人，”基哈西心想，“对这亚兰人乃幔太手软了”（王下 5:20）。一个人白白得医治已够糟糕，更何况对方还是外邦人、异教徒、亚兰人——以色列的仇敌！这可不是让敌人肃然起敬的方式。大马士革那些人听说以利沙拒绝报酬，定会认为以色列人都是蠢货。不，基哈西无法容忍这种愚行。

以利沙一定是头脑发热了。这从头到尾都是一笔糟糕的交易，而基哈西决定就此采取行动。

基哈西的谋算

基哈西继续自言自语并开始谋划。他低声说道：“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跑去追上他，向他要些。”

“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这一短语在旧约中多次出现，作为强烈的誓言。以利沙拒绝乃缦礼物时也曾如此起誓（王下 5:16），但附加了“我所侍奉的”（更直译为“我所站在祂面前的”）这一短语，通过特别强调他与上帝的仆从关系以及上帝正在现场聆听、察看仆人言行的事实，强化了誓言的力度。

以利沙对这些事实有着敏锐的觉察并据此行事。基哈西必然也知晓这些，但至少在这件事上，他为了满足贪欲而罔顾事实。基哈西选择不去正视自己站在永生上帝面前侍奉的事实。此刻，基哈西正以最骇人听闻的方式妄称主名：他以上帝之名起誓，却公然违抗上帝本人。

基哈西何以沦落至此？简言之，只因他无法接受以利沙的拒绝。本书前一章曾谈及以利沙对乃缦献金的即刻回绝。基哈西听闻后心有不甘。以利沙未加思索便断然回绝，而基哈西却在被拒后反复盘算。他思忖再三，认定以利沙对乃缦太过心软；再思量，决意去索要钱财；更绞尽脑汁编造连篇谎言以谋得钱财。他未见烈火窑的警示，便贸然此行，

他权衡再三后付诸行动。一旦踏上这条路，便万劫不复。

基哈西采取行动

机会之门正急速关闭——乃缦的车驾已驶出一段距离，每一分钟都弥足珍贵。基哈西必须追赶上去。他也明白需要编造个像样的理由才显得合理，但可以边跑边想。这类情境他或许早已驾轻就熟，为达目的临时编谎信手拈来。行进间完成这套说辞对他来说不成问题。

乃缦看见基哈西奔来便下了战车。“都平安吗？”当基哈西气喘吁吁地停下脚步时，乃缦关切地喊道。基哈西抹着汗平复呼吸答道：“都平安。”随即开始编织谎言：“我主人打发我来说：‘刚才有两个少年人，是先知门徒，从以法莲山地来见我，请你赐他们一他连得银子，两套衣裳。’”

基哈西本可亲自向乃缦提出更多的要求，因为鉴于乃缦的感恩之心，他很可能也会得到同样的馈赠。但基哈西不愿冒险。他已在自言自语时妄称了耶和華的名，用欺骗的方式假借以利沙之名。或许在他眼中这只是小过，但这个谎言的厚颜无耻，至少体现在三个方面。

首先，基哈西谎称索要一他连得银子和两套衣服是以利沙的主意。不，这完全是基哈西自己的主意，与以利沙毫无关系。这个谎言尤为可憎，因为它让乃缦误以为以利沙改变了心意，以为以利沙当初拒绝他献金时的那句“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的誓言并非那么坚定。

因此它暗中破坏了以利沙作为永生上帝先知的话语和声誉。

这个谎言尤为恶劣，也是因为它诽谤了以色列的上帝。如果基哈西所言属实，那么上帝通过祂仆人所传达的话语本身便是可塑的、不确定的、可更改的。基哈西未必有意贬低以利沙或亵渎耶和華的名，但他确实这样做了，因为他的目光被其他事物吸引。他唯一的关注点在于金钱，而这扭曲了一切。乃缦刚刚认识的那位上帝昨日、今日、直到永远都是一样的，祂永不改变，但基哈西却说祂改变了——是金钱驱使他如此宣称的。

其次，基哈西编造了关于两位“先知门徒”少年人的故事，声称他们需要经济援助。这手法略显狡黠但并不高明。他告诉乃缦，这两个年轻神学生“刚刚到访”——也就是在乃缦离开以利沙家后的极短时间内发生的事。由此，基哈西为这个请求注入了紧迫感。

他不得不这么做，因为他总得为以利沙如此迅速地改变主意这一事实找个说辞。基哈西必须面面俱到。我敢说：这种画蛇添足之举对撒谎者而言可谓信手拈来。我深有体会，因我自己也曾屡试不爽。显然我比基哈西经验更老道，因他所说的全是谎言——无一字属实。如今我已更臻圆熟，懂得在谎言中轻巧点缀一两句真话会更令人信服。主啊，求你怜悯。

当然，基哈西从未打算与任何人分享这些钱财。他打算独吞。

乃缦顺从基哈西的请求

乃缦对基哈西的请求求之不得。“乃缦说：‘请受二他连得’；再三地请受，便将二他连得银子装在两个

口袋里，又将两套衣裳交给两个仆人；他们就在基哈西前头抬着走”（王下 5:23）。

基哈西在乃幔心中重新唤起了一个错误的观念。他谎称以利沙派自己来办这件事，使乃幔误以为先知愿意接受报酬。或许当时乃幔认为这只是细枝末节，反而因被索取而欣喜——这样能减轻他的亏欠感。无论乃幔作何反应，基哈西已在一件极其神圣的事上误导了他。如同先前对待以利沙那样，乃幔再次“力劝”基哈西，这次甚至主动将银两加倍：“请受二他连得！再加两套衣裳！”他说。

因此，基哈西自然贪婪地攫取了他所能得到的一切，之后或许还会后悔没多要些，尤其是当他的请求被加倍满足时。他收下了银子和衣物。事情进展得极为顺利——乃幔为每个学生各给了一他连得银子，外加一套衣物。靠着这些，他们至少能撑过一个学期。

这绝非小数目。一他连得据估算约合 75 磅，所以这是 150 磅的银子——重得连普通人都难以举起，更别提搬运了。这仅是乃幔银子的 20%。或许基哈西该考虑拿走全部金子——6000 舍客勒，同样估算为 150 磅。但他只拿了他要拿的部分，由于一人无法搬运，乃幔还借了两名仆人协助他。

想象这滑稽的一幕：乃幔让战车、马匹、货车和随从都停了下来，他们必须等待仆人完成差事。并且他们也会驻足观望基哈西和两名仆人费力地将财宝拖上山丘。抵达山顶后，基哈西打发仆人离开，声称剩下的路自己处理。他盘算着必须如此，才能偷偷进城，将财宝藏进家中。他可不想让那些在以利沙营地的人偶遇他，且看到

有两名乃缦的仆人随行。这难免会引人侧目。

乃缦被篡改的见证

试想基哈西公然欺骗的行为对乃缦的认知与见证造成了何等影响。他必然困惑不已——以利沙原本态度坚决，为何突然改弦易辙？莫非乃缦还是要为先知的服事来支付报酬？

尽管如此，他仍迫不及待要回大马士革向众人报喜，仍能展示自己如孩童般光洁无瑕的皮肤。但现在，他还得补充说明：虽然交易还算划算，却不如最初被告知的那般白白馈赠。他必须付出些代价才能认识统管万有的上帝。看来以色列的上帝与临门在这点上并无太大分别。

乃缦收到的信息被篡改了。他现在认为以利沙垄断了上帝的恩典，可以为此收费。这恩典不再是白白馈赠的。乃缦再也不能唱约瑟·哈特赞美诗中的这句：“无需银钱，无需银钱，来就近耶稣基督得赎！”¹不，或许你不需要带很多，但必须带一些。以色列的上帝与乃缦为友，但这友谊需要代价。而福音若需花费一分一毫，便不再是福音，因为它无法被保证（罗 4:16）。

基哈西攻击了福音的核心

这是一场闹剧，因为基哈西已经攻击了福音的灵魂。这源于基哈西的信念——以利沙

对乃缦“太过心软”了。这听起来似曾相识。文士和法利赛人在不断抱怨耶稣与税吏、妓女以及各样罪人共进晚餐时，正是这般说辞。他们以此谴责耶稣医治那生来瞎眼的人，声称那人生而有罪；也以此指责耶稣赦免行淫时被拿的妇人——你对这些人太过心软了。

路加福音 15 章以对耶稣的批评开篇：“众税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稣，要听他讲道。法利赛人和文士私下议论说：‘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路 15:1-2）。耶稣用三个比喻回应：迷失的羊、失落的钱币和浪子的比喻。在第三个比喻中，耶稣通过浪子回头的故事反讽了他们的批评（路 15:11-32）。

一个人有两个儿子，一个安分守己，一个却桀骜不驯。我的一位法律同行称这种逆子为“坏球”。长子勤勤恳恳地做着家务，而幼子却恣意妄为，哄骗父亲分得家产后便离家出走。他尽可能远离家人，以为这种独立与自由能带给他个人的满足与幸福。但过了一段时间，他钱财耗尽，并未如想象中的那般快乐或满足。

他得到了想要的，却对所得到的感到厌恶。事实上，他沦为乞丐，发现自己吃的残羹冷炙——不是从冰箱里拿出来的，而是猪食。他开始反思自己有多么愚蠢。他想起了曾劳作过的父亲农场；想起了每次围坐在餐桌时的丰盛饭菜；想起了他们总有大量剩菜可存入冰箱。但他也明白，是自己决意背弃这一切，挥霍了继承的财产和与之相关的一切。如今他无法挽回。那段人生已彻底结束。

但他已陷入困境，别无选择只能回家。于是他心想，回去时必须谦卑认错。我要向父亲坦白感受——我为做了这等蠢事而懊悔。然后我愿给他当雇工干活。虽不知这样能否被接纳，但别无他法。年轻人就这样踏上归途。当快到家却“相离还远”时，坐在门廊的父亲望见了，竟提起衣袍跑去相迎。他吩咐仆人宰杀肥牛犊，为这个愚昧却悔改的儿子大摆筵席。耶稣继续讲述：

那时，大儿子正在田里。他回来，离家不远，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便叫过一个仆人来，问是什么事。仆人说：“你兄弟来了；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来，把肥牛犊宰了。”

大儿子却生气，不肯进去。他父亲就出来劝他。他对父亲说：“我服侍你这么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

父亲对他说：“儿啊！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路15:25-32）

大儿子非常愤怒，甚至不愿进屋与弟弟相见。他一生勤勤恳恳为父亲工作。

当他走近那所房子时，便能听到音乐声和舞曲声。当他透过窗户向外看时，简直不敢相信眼前所见的一切竟然是这样的景象。为那个懒惰的浪荡兄弟举办如此欢宴，于他而言简直不可理喻且令人作呕。

已故学者兼传道人埃德蒙·克劳尼常宣讲这则寓言。他会这样描述长子话语中的疲惫怨愤：“这些年来我像奴隶般为你卖命，如今你却为根本不配的人大摆宴席。若有人配得庆祝，那也该是我。你却从未为我如此行。这太不公平。你对这个败家子太过心软了。”

这个税吏。这个罪人。这个浪荡兄弟。这个亚兰人。你对他们太过心软了。基哈西、律法师、法利赛人与长子都陷入同样的困境。他们未能像小婢女、以利沙、耶稣和浪子父亲那样看见真相——他们看不见一个需要医治、洁净、友谊与接纳的可怜罪人，看不见上帝自由丰盛的恩典，更看不见“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5:20）。这些人皆因自己的可悲选择，被排除在上帝圣徒的喜乐庆典之外。

这正是撒旦所期望的。基哈西在此事件中展现的贪婪、爱财、自我中心及破坏福音见证的行为，正是撒旦一贯鼓吹的。撒旦憎恶真正的和解，深知若在这些领域得逞，就能使我们与上帝及其子民隔绝。它企图让人变得和它一样：站在门外拒绝进入。

基哈西如同那个大儿子，虽“这些年”为主人辛勤劳作却从未致富。他用自定的“公平”标准为自己行为辩护，但良心必定深受谴责——因他不仅撒谎，还偷偷进城将钱财藏于家中。此刻他不得不编造更大的谎言来掩盖罪行。

进一步思考

1. 若你儿时曾参加过主日学，是否记得某些圣经故事没有讲完整？为何你认为讲述者仅呈现部分内容？你认为这种做法明智吗？
2. 你看到了哪些证据表明撒旦参与了基哈西的思想和行为？你认为撒旦的动机和目的是什么？
3. 金钱为何常常影响我们做出糟糕的选择并妥协我们的原则？你是否曾因金钱而妥协？如果是，你认为自己为何会采取这种明显不明智的行动？
4. 基哈西的行为对乃幔产生了什么影响？这些行为如何影响了乃幔对所发生之事的理解及其见证？
5. 基哈西在哪些方面与法利赛人相似？为何耶稣常常对法利赛人的教导感到愤怒？法利赛人的态度会如何以及损害和解的工作，并且其中的原因是什么？

第九章

基哈西与以利沙

基哈西直面审判

基哈西必须向以利沙汇报，至少如果他还想保住工作的话。于是，在将那些装满银子和衣服的袋子锁进地窖后，他走进站去站在主人面前，报到听命。他暗自盼望以利沙会派他跑个差事或做些日常杂务，这样就能证明以利沙对他那见不得人的勾当毫不知情。但他又害怕以利沙会问出那个最致命的问题——而事实正是如此：“基哈西你从哪里来？”

（王下 5:25）。当你去了不该去的地方时，这个问题足以让你万劫不复。

基哈西的回答又是一个厚颜无耻的谎言，而且蠢得离谱：“仆人没有往哪里去。”这简直愚不可及。基哈西跟随先知多年，早该明白他在先知面前无法隐瞒任何秘密。这世上若还有谁清楚这种谎言愚蠢至极，那非基哈西自己莫属。

更何况，即便他希望这次能瞒过以利沙，他也本该记得——他和所有信徒都深知这一点——当时上帝本人在场，目睹了整个事件。但我们不必对基哈西的非理性感到震惊，因为罪在本质上就是非理性的。我一直对犹太人回应耶稣使拉撒路复活后的反应感到惊奇：他们竟想杀了他！就因为他能让人从死里复活？

这难道听起来像是个计划？路德先前指出的观察在此同样适用：罪使我们“疯狂”。¹

如果向以利沙撒谎隐瞒行踪是愚蠢之举，那么对耶和華本人试图撒谎简直就是疯狂。但这并非此类谎言首次或最后一次被尝试。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偷食禁果后，便躲藏起来回避主。耶和華前来寻找他们，呼唤道：“你在哪里？”亚当回答说自己因赤身露体而躲藏。但显然，这并非全部真相。耶和華从一开始就见过他的赤身（创 3:8-11）。他试图躲藏的真正原因是他违背了耶和華的命令，如今心生恐惧。该隐杀害亚伯后，耶和華问他兄弟在哪里。该隐清楚自己把尸体藏于何处，却试图用谎言搪塞：“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创 4:9）

在约伯记1章中，耶和華同样质问撒旦。撒旦的回答是谎言，因为真理不在它里面：“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伯 1:7）。这是谎言，因为它只是半真半假。你知道，我一直在闲逛，观光游览。但实际上它在地上往返而行，却是“如同吼叫的狮子，寻找可吞吃的人”（彼前 5:8）。

这些谎言在耶和華面前毫无作用，基哈西的谎言在以利沙那里也行不通。以利沙没有被愚弄。“那人下车转回迎你的时候，我的心岂没有去呢？”以利沙不仅知道事情的大概，还清楚每一个细节。靠着圣灵的能力，他看见了整个事件的所有细节。基哈西此刻明白自己成了烤熟的番茄——他一点也没能蒙混过关。

基哈西在这个故事中再未发言，因为他已无话可说，或许也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无论说什么都不可信。我曾身处其境，完全理解基哈西的感受——被定罪、蒙羞辱、

羞愧难当、哑口无言、赤身露体如同亚当。谎言终被揭穿。他是个何等愚昧的人。

以利沙的斥责

但以利沙并未就此罢休。他反问基哈西：“这岂是受银子、衣裳、买橄榄园、葡萄园、牛羊、仆婢的时候呢？”（王下 5:26）。基哈西，你难道不明白我们永远站在永生上帝面前吗？看看今日是何等的日子！这分明是医治与喜乐之日，是迷失罪人得救赎之日啊！你竟未察觉浪子已然归家，失而复得？

基哈西，你跟随我这些年，难道还不明白我们并非为钱财而行此事？福音岂是我们的特许经营权？以色列上帝白白的恩典岂容我们贩卖？你究竟为何要从乃幔那里收取银钱衣物？或任何东西？此刻绝非交易之时，乃是敬拜之日，因我们亲眼见证了上帝惊人的恩典！

让我们再回想耶稣关于浪子的比喻。大儿子的父亲恳求他进屋，因为这是“应当欢喜快乐的日子，因你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但无论是大儿子还是基哈西，都对那日的怜悯、奇迹与荣耀视而不见。他们都因自己的选择，被拒于正在举行欢庆归家的宴席屋门外。

贩卖婢女

当基哈西听到以利沙反问句中的最后一项时，那话如同尖刀刺入他的心。“今日岂是买仆婢的时候呢？”

以利沙所列清单如同一只盘旋的鹰隼，直扑猎物。以利沙特意将贩卖婢女列在最后强调，这绝非偶然，因为基哈西如今的所作所为就是在出卖那个小婢女。

基哈西必然知晓那个小婢女的故事——她对主人满怀赤诚的热爱，向乃幔作纯粹见证时的那份单纯笃定，坚信以色列的先知必能治愈他的大麻风。她别无所求；一百五十舍客勒银子和两套新衣裳从未闪过她的脑海。她唯一的愿望就是主人能痊愈归家。

但基哈西是个投机者。他将此事视为敛财良机，利用她的见证达成交易。更有甚者，他并未直接参与治愈乃幔的过程或任何相关事件。当这个小女孩仍被囚禁在异国他乡，与父母骨肉分离时，他却因她的善举而从乃幔身上榨取巨额财富。基哈西背叛了这个可怜的孩子。不，以利沙斥责道，现在绝不是从被掳婢女身上牟利的时机。

先知施行管教

基哈西只能低头盯着自己的鞋子。但以利沙继续宣告这个毁灭性的后果：“乃幔的大麻风必沾染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王下 5:27）。这并非上帝首次如此惩罚信徒。米利暗作为摩西的姐姐，曾与亚伦一同反抗摩西（民12章）。因她未能尊崇上帝拣选的领袖，耶和华使她染上大麻风。亚伦和摩西苦苦哀求宽恕，亚伦向摩西呼求：“我主啊，求你不要因我们愚昧犯罪过，便将这罪加在我们身上。求你不要使她像那出母腹、肉已半烂的死胎”（民12:11-12）。于是摩西哀求耶和华说：

“神啊，求你医治她！”耶和华应允了摩西的祷告，以恩慈待米利暗；她被关在营外七天，之后痊愈归来，大麻风得医治。

另一个例子是乌西雅，他在作犹大王的大部分时间里都蒙主喜悦。但当他僭越祭司职权，虽受劝阻却仍执意妄为时，骄傲使他发怒，耶和华也击打他患了大麻风。从那日起，“乌西雅王长大麻风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别的宫里，与耶和华的殿隔绝”（代下 26:21）。

如今基哈西也因大麻风受罚。基哈西“从以利沙面前退出去，就长了大麻风，像雪那样白”（王下5:27）。这是加诸此人身上何等可怕的审判。但它正表明了破坏上帝的白白恩典与福音信息是何等严重的罪。

乃缦和基哈西都曾神奇地被神人之手所触摸。乃缦带着大麻风走进他的面前，离开时却拥有孩童般的肌肤。基哈西健康地来到他面前，却身染恶疾而离去。如前所述，上帝的怜悯与审判始终同在，协同运作，以实现祂至高无上的旨意。

警惕审判的态度

回顾基哈西的罪行——贪婪、欺骗、偷窃等——我们可能会被正义的审判所激愤，认为他罪有应得，甚至可能觉得惩罚太轻。我们或许会抱有类似的心态，就像在阅读罗马书 1 章时常常感受到的那样，保罗描述世界逐渐沉沦于罪恶之中，这种心态让我们对“他们”充满义愤。

保罗在罗马书 2:1 中迅速纠正了这种态度：“你这论断人的，无论你是谁，也无可推诿。

你在什么事上论断人，就在什么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这论断人的，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况且，论断他人本非我们分内之事，那是唯独属于耶和华的权柄。

基哈西的罪带来了可怕的个人后果，但他的罪对我们而言却毫不陌生。有多少次，我为了即刻得到谎言能带来的东西而撒谎、粉饰真相或误导他人？当我这样做时，至少在那一刻，我认为上帝看不见也听不见——或者我选择忽视上帝的同在。我与基哈西如出一辙，同样该受严厉的责罚。

以利沙将乃缦的大麻风“转移”给了基哈西。这不仅 是诗意的公正，尽管颇具讽刺意味。曾经折磨亚兰人乃缦的可怕疾病，如今缠上了圣约之子基哈西。且不论基哈西将要承受的痛苦与毁容，这更意味着他的余生都会被排斥在正常社会生活之外。“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

（彼前4:17）。被拣选为上帝的孩子是难以想象的最大特权，但这绝非轻松之事，而是生死攸关的严肃使命。

基哈西正在学习一个艰难的功课。他在许多方面都患上了那依附在乃缦身上的疾病。乃缦在重生之前，曾倚靠自己的钱财。基哈西的行为表明，他也同样倚靠金钱——甚至到了编造一连串谎言来获取和保留它的地步。乃缦在约旦河前坚持按自己的方式行事，基哈西也是如此。乃缦因患大麻风，极度需要万民之神的恩典。如今，基哈西显然也痛苦地需要同样的恩典。

上帝对所有人的恩典

而上帝白白的恩典对两人都丰沛可得，因为“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 5:20）。

诚然，这婢女所宣告的不仅是给世上乃缦们的好消息，也是给基哈西们的福音。这远不止是一句传道宣言。这好消息既是为上帝家外之人，也是为家中之人。我们这些曾如基哈西般深陷罪孽的人，最能见证上帝的医治之力何其重要、何其真实。

上帝管教属祂的人，但祂的怜悯永无止境。列王纪下8章仍称基哈西是以利沙的仆人，可见以利沙似乎继续留用了他。当时他可能已得医治，因他显然未被完全隔离。无论今生是否得愈，作为上帝的孩子，他过去、现在、将来始终都在上帝主权般的慈爱中。上帝永不丢弃属祂的人。

乃缦在与以利沙相遇后，其人生观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基哈西在见过先知后亦是如此。当他回到家中，眼前的一切都显得截然不同。他低头看着自己的皮肤，那景象令他战栗不已。当他检视自己的身体时，懊悔地瞥见那两袋银钱和衣物。此刻它们显得如此可憎，令他作呕。这一切值得吗？他虽得到了乃缦的财物，但追逐这些不义之财需要编织一个又一个谎言，最终招致了大麻风的惩罚。基哈西明白，自己的人生从此将永远改变。

基哈西不仅是圣约之子，更曾处于备受恩宠的地位。他与以利沙的关系，正如当年以利沙与以利亚的关系——他是先知的仆人。当以利亚乘旋风升天时，以利沙继承了他的衣钵，并获得了加倍的灵。但这般恩典却不会临到基哈西身上。

以利沙将大麻风从乃缦转移到基哈西身上是一种惩戒。我所在的教会也定期施行惩戒，尽管迄今为止尚未使用大麻风！值得庆幸的是，这类情况较为罕见，但当惩戒确实发生时，犯错的一方会在全体会众面前认罪并请求饶恕。

牧师告诫会众要警惕自身的软弱，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这对所有人而言都非易事，因为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受苦（林前 12:26）。

但此后，牧师与全体长老会同工将与被惩戒的成员站在一起，表明他们承诺以爱心、支持、代祷和鼓励相伴。这些沉痛的聚会中，总弥漫着无可置疑的家族感——既有家族的哀伤，也有家族的爱与关怀。泪水从不缺席。上帝的家聚集一处，彰显他们与当事人绝对的同心合意。我们如此行，“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来12:6）。合乎圣经的教会惩戒是信徒群体强有力的联结剂。

基督徒犯罪必受管教

我曾亲历过这样的境遇——既能见证当时的羞愧与悲伤，也体会到其中的慰藉。在我执业律师约三十年之际，我误用了客户资金——这固然是对上帝的冒犯，也导致我的执照被暂停。我从事法律工作已有三十载，自幼便是基督徒，还被推选担任教会要职。但罪行就这样赤裸裸地暴露在我与众人面前。如同基哈西一般，我只能低头认罪。

但当我被迫直面现实，并发现上帝的家以某种前所未有的方式存在时，确实令人倍感安慰。我可以告诉你（但愿你不必经历这样的噩梦），当你站在基督肢体的成员面前认罪时，

虽然很难，却也同时带来释放。你当然会感到羞耻，但若被充满爱心的教会之家环绕，这段经历不仅是你能够承受的，更会成为极其宝贵的时刻。所犯的罪或许曾带来暂时的疏离，但合乎圣经的教会惩戒却能带来真正的和好。

当以利沙使基哈西长大麻风时，他实际上正是在施行这种教会惩戒。基哈西与我们有两处相似：他是罪人，也是教会的一员。教会是上帝的家，这纽带胜过世上任何其他关系。罪固然可怕，但当圣约之子因罪被公开问责时，他可以从一个事实得安慰——他与教会之家的关系并未改变。这关系是绝对且永恒的。大麻风或许让基哈西被隔离于自由的社会活动，但他从未被隔离于教会之家以外。

我们需要管教

没有人喜欢管教。我们的天性不愿意认错，更不乐意公开认错。但作为基督徒，当我们静心思索后，内心深处其实渴望被管教，因为我们明白这对灵命健康至关重要。难道我们盼望主放任我们走在令祂忧伤的毁灭之路上吗？难道我们愿意见证自己的内心逐渐冰冷刚硬，对罪的后果麻木不仁吗？这是我们想学的功课吗？这是我们期待的结局吗？难道我们不正是深切渴望上帝的介入吗？此刻你可曾想过，若父母当初对你百依百顺会是怎样？大卫写道：“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 23:4）。

我们的祷告应当是：“主啊，我渴望你的安慰胜过一切。因此，我恳求你能按照你完美的判断，在我需要的地方施行你的管教。”这看似鲁莽，因为当我如此祷告时，实则是在“自讨苦吃”。但至少这是一个上帝必会回应的祷告！当祂如此行时，我将毫无疑问地知道祂在我生命中动工，祂所给予的不会超过我所能承受的，最终我必得着祂的安慰。

在本书第 2 章中，我们讨论了上帝如何利用人生中的困境引领人得救。对于偏离正道的信徒而言，情况并无太大不同。从不适到灾难的困境，通常是上帝吸引我们注意祂的方式。作为一个基督徒，当一切的处境顺遂时，你又能学到多少功课，或是成长多少？虽有可能成长，但实属罕见。

说基哈西的大麻风虽严重却对他有益并非陈词滥调或是冷酷无情：不是指“他罪有应得”，而是如诗篇所言“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若基哈西与我相似，那么在他策划恶行、实施欺骗并试图掩盖时，内心必早已翻腾不安。倘若他离开以利沙时罪行未被揭露，这种煎熬只会愈演愈烈。

往后的每一天都将如同猫鼠游戏。如同藏匿赃款的银行劫匪，他必须谨慎决定在何时何地花费多少，以免无故惹人怀疑。而那两套华服更成了难题——世人皆知此类衣物唯有公开穿着方能彰显价值。或许，它们只能永远尘封地窖。若基哈西决意长期隐瞒此事，我们还能设想其他的困境。正如大卫在诗篇 32 篇中所见证的——认罪前不断累积的重压，与忏悔后获得的解脱：

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
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
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
我的精力耗尽，如同夏天的干旱。

我向你陈明我的罪
不隐瞒我的恶。

我说：我要向耶和华承认我的过犯，
你就赦免我的罪恶。（诗 32:3-5）

当基哈西离开以利沙时，他确实患上了大麻风，但内心却有一种平静，因为他无需再掩饰。至少他可以松一口气，再次面对主人时也能直视他的眼睛。持续掩盖某件事是劳心费力的，还会引发溃疡。但一旦事情公开并承认，纷扰就会结束。你可能余生都要背负罪行的可见后果，但心灵却因良知清白而获得安宁。重担已然卸下。

基哈西尚未彻底堕落

请原谅我让你们陷入了我个人经历的泥沼。我曾多次像基哈西一样。因此我对他抱有同情，不仅因为他被揭露。当肉体占了上风时，受肉体支配的基哈西无力拒绝。他本应抵抗吗？是的，但绝非靠肉体的力量，同样基督徒确实会犯罪。

当我们承认自己的罪，向上帝以及那些被我们冒犯的人请求饶恕并远离罪恶时，我们便能在这样的认知中得安慰：无论是罪本身还是罪的后果，都不会成为故事的终点。我们并非罪的囚徒，也不被罪所定义：“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罗6:14）。我们不会将基哈西视为那个患大麻风的罪人，然后想：“好吧，就这样了。真可惜，但基哈西的结局就是如此。”

不，基哈西的结局尚未定论。我们结局也是如此。受惩戒的罪人对于改变、成长以及上帝在他生命中丰盛的祝福，有着确凿的盼望。我们将在天堂里见证每一个人的最终结局。我们这些罪人可以振作起来！

主永远不会永远地折磨我们

即便主正施行祂管教的杖，我们仍存盼望的一个重要原因，是祂应许“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林前 10:13）。我们常感到自己正被碾为粉末，上帝已全然忘记我们的困境，而碾磨般的痛苦永无止境。这时我们呼喊：“耶和華啊，這到几時呢？你要動怒到永遠嗎？你的憤恨要如火焚燒嗎？”（詩 79:5），主的回應立刻臨到：“因為，他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他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詩 30:5）。主知道我們不過塵土，必不永遠“犁耕”或“打谷”我們。優美的詩歌能有力傳遞真理，關於此主題，先知以賽亞展現了上帝在管教時對我們的顧念：

你們當側耳聽我的聲音，留心聽我的言語。

那耕地為要撒種的，豈是常常耕地呢？

豈是常常開墾耙地呢？

他拉平了地面，岂不就撒种小茴香，播种大茴香，
按行列种小麦，在定处种大麦，在田边种粗麦呢？
因为他的神教导他务农相宜，并且指教他。

原来打小茴香，不用尖利的器具，

轧大茴香，也不用碌碡；

但用杖打小茴香，用棍打大茴香。

做饼的粮食是用磨磨碎，因它不必常打；

虽用碌碡和马打散，却不磨它。

这也是出于万军之耶和华—

他的谋略奇妙；

他的智慧广大。（赛 28:23-29）

难道不令人惊叹吗？主在管教我们的同时，也安慰我们？上帝如此行事，彰显了对我们所经历之事的深切理解。以赛亚的言辞精准切中我们的需求。我们陷入消沉与沮丧，一度以为上帝已启动祂的打谷机，将我们抛入碾磨的齿间，转身去处理其他更紧迫的事务。但上帝在此向我们保证，祂关怀的手正掌控着一切。祂不是要毁灭，而是要炼净。祂的目的是使我们刚强，成为对祂国度计划有用的人，并在其中寻得满足，祂绝不失败以致无法达成祂的目标。当我们思想这一点的时候，即便感受到炉火的炽热，也将得着安慰，并认识到主所做的正是我们真正需要且内心渴望的。

这段以赛亚书的经文最后提到上帝的智慧是管教的最终结果。

一个信徒在经历试炼时，或许并不明白自己需要什么，也不清楚上帝的旨意为何。但当试炼过后，基督徒回顾这段经历便会豁然开朗。其结果乃是一种深刻而持久的喜乐，这喜乐既源于管教本身，也源于亲身体验到主曾如何亲密地介入到信徒的生命。最终，正如以赛亚所见证的，我们将明白上帝为祂要管教的儿女所定的计划何其美好——这计划宏伟非凡。

上帝不会放弃我们

基哈西有着不堪回首的过往，但他仍拥有未来。这正是上帝恩典的伟大真理之一。上帝让我们经历破碎，并非只为将我们击成碎片后弃之不顾。

有时我被自己的罪困扰至极，甚至想放弃生命。我曾多次祈求主让我就此死去——在如此失败之后，我为何还要继续活下去？上帝又为何愿意在我这个无药可救的人身上继续花费时间与精力？对基督徒而言，这段时期尤为黑暗。这与初得救恩时的体验截然不同，因那段美好经历仿佛是与过去的彻底决裂。

但陷入罪中的上帝的孩子会承受更深切的悲痛，因为他本应明辨是非。他已拥有圣灵的力量，但这似乎并未带来多大改变。这令人恐惧，因为他怀疑自己是否真是一名信徒。然而，正是在这样的时刻，上帝会穿透那翻腾浑浊的黑暗，提醒我们未来必得祂的恩典。“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耶 29:11）。这位沮丧的大麻风患者亦是如此，他始终且永远是上帝的孩子。

教会的治愈香膏

正是在经历管教之后，信徒的团契——教会——如同新鲜的治愈香膏，出现在受挫气馁的信徒面前。除非我们个人需要这种经历，否则大多数人无法完全体会到教会的这一面。此时我们开始以新的眼光看待牧师、长老、执事、会众以及基督身体中的其他成员，他们如同黄昏时分的路灯，一盏接一盏静静亮起，逐渐变得更明亮，照亮前路。弟兄姊妹帮助我们重新站立、重新行走，并通过祷告和持续的鼓励，让我们定睛于新的未来。教会不仅管教我们，也牧养我们、鼓励我们，并重新使我们肩并肩同工。

以利沙不仅是基哈西的管教者，更是他属灵的父亲与牧者。当基哈西身染大麻风，全身雪白地离开时，以利沙并未欢呼庆贺。他深切关怀这位仆人与朋友，以利沙对其施加管教所带给自己的痛楚感受与基哈西同样深刻。这个被以利沙亲自教导的人，曾被他倾注生命栽培。基哈西与主人密切同工，甚至参与过超自然事件——如书念妇人的儿子奇迹般的诞生、死亡与复活（王下 4:8-36）。他本是经验丰富、值得信赖的仆人。难道这一切就此湮灭？他作为上帝仆人的未来就此断绝了吗？

别清理你的书桌

我们或许认为，在基哈西犯下重大盗窃罪后，以利沙别无选择只能解雇他。当然我们会预期他被降职并被调离事工前线。或许这情况确实持续了一段时间。

但在列王纪下 6 章中，我们看到以利沙对他的仆人（可能是基哈西）施以援手，并再次让他参与先知的工作。在那段故事里，以利沙通过圣灵能辨识亚兰王的作战策略，并定期向以色列王通风报信。以利沙堪称旧约时代的中央情报局。亚兰王的臣子向他们的主子进言，说以利沙“将王在卧房所说的话告诉以色列王了”（王下6:12），亚兰王认定这是一种不公平的优势。

亚兰王派出“大军”包围以利沙所在的多坍城，企图捉拿这个向以色列王泄露军事机密的魔法恶棍。次日清晨，基哈西早起时看见多坍被马匹和战车团团围住。他惊恐万分，对主人说：“哀哉！我主啊，我们怎样行才好呢？”

以利沙为他的仆人祷告：“耶和华啊，求你开这少年的眼目，使他能看见。”耶和华果然开了他的眼目，基哈西就“看见满山有火车火马围绕以利沙”（王下 6:17）。随后以利沙使亚兰人眼目昏迷，将他们擒获。

我读过一些评论家对此事件的解读，他们批评以利沙的仆人缺乏属灵的眼光。但看见如此属天异象本非寻常，我们未能得见也不是因为人的过失或罪孽。“耶和华的使者在敬畏他的人四围安营，搭救他们”（诗 34:7），可我们中又有谁真正见过这番景象呢？不，以利沙并非责备仆人看不见，而是引领他进入那少数人才能蒙恩经历的超自然异象。

变像山上的情形亦是如此——平凡的门徒们被特许目睹上帝威能而荣耀的不平凡的景象（太 17:1-8）。以利沙为基哈西所做的，正是后来耶稣为彼得、雅各和约翰所做的。基哈西的罪并没有剥夺他经历这个非凡异象的资格。

以利沙正在鼓励基哈西，带领他进入灵性成熟的新阶段。

后来，在列王纪下 8 章中，基哈西以传道者的身份出现，向以色列王作见证，述说以利沙所行的一切伟大事迹。当时，“基哈西告诉王以利沙如何使死人复活，恰巧以利沙所救活、她儿子的那妇人[（即王下4章中提到的书念妇人）]为自己的房屋田地来哀告王”（王下 8:5）。基哈西和王显然对她到访的时机感到惊讶。这同样也是一个神迹。王下令将她的土地归还给她。

耶和華使用基哈西作為祂恩典的工具，就像祂曾經使用以利亞和以利沙一樣。基哈西有幸向一位王見證上帝曾藉由以利沙所彰顯的大能，並亲历一個神迹的發生。在此過程中，他還為一位失去財產、無家可歸的婦人伸張了正義。書念婦人熟悉基哈西，那天定然感激他與王同在。儘管基哈西在記載中曾是頭等罪人，却也因此蒙恩成為福音的執事。

基哈西對基督徒而言是極大的鼓勵。我們不願上帝任何一個兒女犯罪，但得知教會漫長歷史中——無論是舊約還是新約時代——那些犯下大罪、悔改、受管教後又蒙上帝賜福的男女信徒，實在令人倍感安慰。這正是耶穌降世的目的；這消息的核心是救贖性的和好。悔改、受管教並蒙赦免的罪人或許會留下難看的傷痕，但如同基哈西的傷痕一樣，它們都是述說勝利的戰爭印記。上帝依然使用我們。在天國裡沒有解僱通知書。

進一步思考

1. 基督徒為何有時會說謊？他們為何相信自己能逃脫懲罰？你能回想起

你上一次撒谎时，脑海中闪过的念头是什么吗？是否考虑过上帝知晓着一切的事实？

2. 主在信徒生命中施行管教的原因有哪些？祂这样做的最终目的是什么？
3. 认罪与随之而来的管教与和好的工作有何关联？你曾目睹过这种情况吗？你认为管教产生了积极还是消极的影响？
4. 你是否见过一位信徒在犯罪后重新被信徒团契接纳？你认为教会与那位信徒之间的关系在事后是更糟、维持原状，还是有所改善？

第十章

以利沙终结侵袭

以利沙神奇的军事情报能力

我们不能在离开以利沙之前，不考虑先知与叙利亚军队的另一场遭遇——前一章在论及基哈西的角色时曾简要提及。乃缦得医治的故事主要关乎个人——乃缦与上帝、与他的小婢女以及与伟大先知的和解。而这一额外事件则是群体性的，是以色列与叙利亚两国间的交锋。这个故事同样与乃缦的小婢女有关，因为它在结尾处指出，叙利亚人最终放弃了导致这类女孩被掳为奴的那种敌对行动。

乃缦的痊愈显然并未永久终结两国间的持续冲突。叙利亚在便哈达王的统治下，仍不断袭扰以色列地。其中一次军事入侵就记录在列王纪下 5 章乃缦痊愈事迹之后的第 6 章。第 6 章并未提及乃缦参与其中，或许是因为他信仰以色列上帝——这使他面临利益冲突——后申请了提前退役。乃缦深知自己的国家与那位上帝作战必徒劳无功，更重要的是，以色列的上帝如今已成为他侍奉的主。

故事始于叙利亚王便哈达面临的难题，这让他无比沮丧。这个难题与先知以利沙有关，记载于列王纪下6:8-23。以色列与叙利亚长期敌对，叙利亚王常命令军队在暗中占据战略要地扎营，意图伏击途经的以色列军队。但这个计划屡屡失败。

以利沙虽没有卫星、无人机或 GPS，但每当叙利亚军队扎营时，这位先知总会差遣使者去警告以色列王，准确告知叙利亚军营的位置：

“你要谨慎，不要从某处经过，因为亚兰人从那里下来。”以色列王差人去窥探神人所告诉所警戒他去的地方，就防备未受其害，不止一两次。（王下6:9-10）

便哈达无法理解

若此事仅发生一次，便哈达或许会将其归咎于以色列的侥幸。但问题是它“屡次”地发生，绝非偶然。于是，正如国王惯常的反应，便哈达勃然大怒。当然，他试图从纯粹人类的角度去推理解释，最终合乎逻辑地得出结论——军中必有叛徒：“我们这里有谁帮助以色列王，你们不指给我吗？”（王下 6:11）。

但便哈达的一名臣仆知晓内情（我们无从得知他如何获悉）。他向王保证军中并无叛徒，并指出“以色列中的先知以利沙，将王在卧房所说的话告诉以色列王了”（王下 6:12）。

这给便哈达带来了一个重大难题——远比抓捕在自己军营中的叛徒要棘手得多的问题。

叙利亚反情报部门该如何应对这种间谍活动？干扰无线电传输？入侵互联网？他早该明白，凡人是无法干涉圣灵通信的。这种军事情报属于另一个维度，而便哈达尚未研发出足够先进的技术来应对——那台由圣灵操控、为先知以利沙服务的隐形录音机，正藏在他的卧室里。

回溯到基哈西将乃缦的财物藏匿后的情景。基哈西与叙利亚王一样，明知以利沙被赐予超自然能力，却仍企图通过欺骗先知来掩盖恶行。他究竟作何想法？便哈达王此时又作何盘算？当他命令臣仆说：“你们去探他在哪里，我好打发人去捉拿他”（王下 6:13）时，可曾意识到这一点？

能比愚蠢更贴切形容便哈达王命令的词汇寥寥无几。这道王令如同法老十次三番拒绝释放以色列人的命令翻版——每次法老下令前，摩西都刚施展过神迹，彰显上帝对这场冲突的超然关注与干预。但正如俗语所说：困难时刻，硬汉显本色。面临水门事件弹劾危机的尼克松也说过同样著名的话。

这正是便哈达此刻的决定。他愚蠢到试图以自然力量征服超自然存在。当然，他这么做是因为他认定以色列上帝与大马士革的诸神——比如想象中那个拥有某些能力却受地域限制、可被操纵的临门神——别无二致。

军方定位以利沙

于是便哈达的探子潜入以色列境内，经过打探找到了以利沙的居所。

“他在多坍”他们向王报告。这对便哈达来说是个好消息，因为多坍这座古城位于撒玛利亚以北约十二英里处，比首都还要小得多，更容易被包围。

叙利亚人正是这么做的。国王派出马匹、战车和一支“大军”前往多坍，这支军队规模庞大，足以包围整座城市（王下 6:14）。亚兰人还在夜间行动！——仿佛这样就能阻止以利沙获知情报，而此前以利沙总能准确报告他们选择的每一处营地。

基哈西的双眼被打开

然而，以利沙的仆人并不具备他主人的洞察力。次日清晨，他早早起来，发现叙利亚大军带着马匹和战车已将他们团团围住。绝望涌上心头。“哀哉！我主啊，我们怎样行才好呢？”以利沙答道：“不要惧怕！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王下 6:15-16）。

接着，为了安抚受惊的仆人，以利沙祷告说：“耶和華啊，求你开这少年人的眼目，使他能看见。”耶和華立刻应允了以利沙的祈求。霎时间，仆人的双眼被开启，看到了截然不同的现实维度——环绕多坍的山丘上布满了上帝的火马与“火车”，形成一道保护以利沙的包围圈（王下 6:17）。上帝那不可战胜的大军始终在那里，只是人眼无法看见。藉着圣灵的能力，以利沙看见了它们，如今他的仆人也得以看见。但那些暗中包围多坍的叙利亚军队，对耶和華军队的存在浑然不知。他们仍处在黑暗中，并将继续被黑暗笼罩一段时间。

由于不具备以利沙那样的属灵洞察力，叙利亚军队未能获得完整情报。他们开始向多坍城界推进，满心确信此刻

能够擒获目标。但这位大先知再次向主祷告：“求你使这些人的眼目昏迷。”正如耶和华先前迅速回应以利沙为其仆人开眼的祈求，此刻祂再度应允先知的祷告，使包围多坍的整个叙利亚军队陷入眼目的昏迷。

你可曾不得不停车问路？若你全程都曾向配偶和家人坚称熟谙路线，这难免有些难堪。而当一支军队需要问路时——尤其是向敌人问路——这种窘迫更超乎想象。亚兰人是否开口询问我们不得而知，但他们此刻确实急需指引。

以利沙主动告知他们：“这不是那道，也不是那城；你们跟我去，我必领你们到所寻找的人那里”（王下6:19）。这支眼目昏迷的军队不仅走错了路、围错了城，此刻更被他们苦苦追寻之人亲自引领！他们完全偏离方向——或者说至少以利沙让他们如此深信。

以利沙饶恕叙利亚人的性命

于是，以利沙领着这支眼目昏迷的军队向南行进了十二英里，来到以色列的首都撒玛利亚。途中某个时刻，他们必定已被解除武装，因为抵达时已无力反抗。到达后，以利沙再次祈祷：“耶和华啊，求你开这些人的眼目，使他们能看见。”耶和华再次应允了以利沙的祈求，叙利亚人的眼睛立时明亮。令他们惊愕且无疑惶恐的是，此刻他们竟置身于撒玛利亚城中心，被以色列军队团团包围，生死全在以利沙一念之间。

以色列王迫不及待地想得到以利沙的许可处决这些人。“我父啊，我可以击杀他们吗？我可以击杀他们吗？”王如此询问以利沙（王下 6:21）。

这让人想起耶稣在撒玛利亚与门徒相遇的情景，记载于路加福音 9 章：

耶稣被接上升的日子将到，他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便打发使者在他前头走。他们到了撒玛利亚的一个村庄，要为他预备。那里的人不接待他，因他面向耶路撒冷去。他的门徒雅各、约翰看见了，就说：“主啊，你要我们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吗？”耶稣转身责备两个门徒，说着就往别的村庄去了。（路 9:51-56）

在人类追求胜利、利用局势获取世俗霸权、建立地上王国的欲望中，耶稣和以利沙都拒绝配合。他们都责备了那些看似合乎世俗常理的请求。以利沙没有应允王的请求，回答说：“不可击杀他们！就是你用刀用弓掳来的，岂可击杀他们吗？”（王下 6:22）

先知设宴款待以色列的敌人

此刻，以利沙的指令再次令人震惊——不仅令以色列军队、叙利亚军队愕然，也让我们难以置信。他命令道：不仅不能杀害这些被你们围困的叙利亚敌人，还要给他们食物！而事实表明，这并非简单的面包清水，而是一场“盛大的宴席”。可以想象，以色列王此时定觉得这简直“违背常理”，甚至认为“这太疯狂了！”敌人既已落入我们手中，何不赶尽杀绝？不仅让他们活着，还设宴款待，这跟以利沙拒绝拿乃缦的钱一样毫无道理。

基哈西曾说：“我主对这亚兰人乃缦太宽容了，竟不接受他所带来的礼物”（王下 5:20）。而此刻，以利沙不仅放过一名敌国军官，更是让整支敌军部队安然离去，甚至还设宴饯行！但以利沙的行为正契合了箴言 25:21-22 的教诲：

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饭吃；
若渴了，就给他水喝；
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
耶和华也必赏赐你。

这是何等生动的预表。它隐约映照耶稣在马太福音 22 章用比喻所述说的盛大婚宴——那些被邀请的人拒不赴约。于是设宴的君王吩咐仆人：“喜筵已经齐备，只是所召的人不配。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见的，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筵席上就坐满了客（太 22:8-10）。

想象那些叙利亚士兵坐下用餐时的所思所想。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就像乃缦返回大马士革的途中一样，他们必定困惑为何自己竟被如此拯救，又受如此礼遇。他们无法按原计划带着以利沙返回总部复命，却将带着一个惊人的故事归去——关于那位以色列的伟大先知如何先挫败了他们的敌意行动，继而设盛宴款待他们的故事。如同乃缦一般，他们本不配得此等恩待。也没有人配得与恩典的以色列上帝面对面。

这些叙利亚人在以利沙手中所受到的对待确实产生了特定效果。

在乃幔得医治的故事起头，记载了乃幔的小婢女曾被亚兰的匪帮掳走。当那些在撒玛利亚赴宴的士兵回到主人那里后，“亚兰军不再犯以色列境了”（王下6:23）。迫使小女孩沦为奴隶的行为如今作为官方政策被逆转，这一切都是靠着上帝白白的恩典成就的，未曾流一滴血。

但我们将发现，当我们查看新约时，上帝对外邦人的类似恩典并未得到犹太人的认同。

进一步思考

1. 为什么便哈达王认为他能胜过以利沙的神迹能力？你能从中看出他对以色列上帝的理解是怎样的吗？
2. 以利沙的仆人眼睛睁开后领悟到了什么真理？你是否也有过类似的经历，即当你的眼睛被开启，被上帝保护着的意识让你感到无比震撼？
3. 以利沙饶恕叙利亚人的性命可能是出于什么理由？在圣经的其他地方，你还能找到这样的例子吗？
4. 你认为以利沙在这一事件中的主要目标（复数）可能是什么？

第十一章

耶稣与乃缦

对耶稣的称赞

那位小婢女热切地将她的叙利亚主人引荐给先知以利沙，由此启动了某些无形却强大的齿轮。故事并未止步于列王纪下5章的结尾，也未止于基哈西，甚至旧约圣经的终章也不是它的终点。耶稣本人对这则故事的见证，使其在传道生涯的第一年几乎丧命。

耶稣开始祂在地上的事工时年约三十岁。路加福音记载了祂首次在加利利地区公开露面的事迹：祂医治病人、驱逐污鬼，在迦百农行了许多神迹，又在会堂里教导众人，“众人都称赞祂”（路 4:15）。他的名声与影响力迅速攀升，关于这位被视作奇人甚或先知的消息，很快传遍了整个地区。

随后祂回到自己的家乡拿撒勒。起初，人们热情接待祂的势头似乎丝毫未减：

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圣经。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

“主的灵在我身上，
因为他用膏膏我，
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
差遣我报告：
被掳的得释放，
瞎眼的得看见，
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

于是把书卷起来，交还执事，就坐下。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众人都称赞他，并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

（路4:16-22a，引自赛61:1-2a）

这段路加福音的经文深受基督徒喜爱。就像拿撒勒的犹太人一样，当我们读到耶稣这些话时，也会对祂口中流出的恩言感到惊异。那是何等震撼的时刻——看着祂站起来诵读以赛亚书、卷起经卷、坐下，并宣告祂此刻就在他们中间应验了这古老的预言！这简直超乎现实。他们成了这永恒历史转折点的第一见证人，甚至是参与者。当时的情景仿佛随时会爆发出《哈利路亚大合唱》的即兴颂赞。

犹太人转而反对耶稣

但在第八章中，我们讨论了讲述“故事剩余部分”的重要性。这个故事也有一个悲伤的后半部分，而且并不包含赞美诗。拿撒勒的犹太人开始窃窃私语，他们的低语逐渐升级为怨恨，

而他们的怨恨又演变为愤怒，愤怒又升级为杀人的狂怒：

又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又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我对你们说实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那时，以色列中有许多寡妇，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她们一个人那里去，只奉差往西顿的撒勒法一个寡妇那里去。先知以利沙的时候，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风的，但内中除了叙利亚国的乃缦，没有一个得洁净的。”

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怒气满胸，就起来撵他出城（他们的城造在山上）；他们带他到山崖，要把他推下去。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路4:22b-30）

若孤立地看这段经文，脱离圣经其他部分的关联，犹太人暴怒的缘由并不明显。你或许能理解当他们听到耶稣说能在迦百农和其他地方行医治、却不在家乡拿撒勒施展神迹时，为何会恼怒甚至愤怒。但为何至于要将祂赶出城？试图将祂推下悬崖？谋杀祂？他们内心深处的某种原始而强烈的情感，引发了这种凶残嗜血的反应。无论那是什么，耶稣揭开了盖子，使其如火山般喷发。究竟那是什么？又是什么导致了这一切？原因诸多，但可通过检视三个主要因素来概括。

犹太人

谈话的基调突然转变，从众人对祂“口中恩言”的惊诧，转为部分听众开始质疑：“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祂不就是个本地小子，木匠家的孩子吗？祂与我们一起长大，是我们中的一员。如今祂走进我们的会堂，竟声称自己是以赛亚预言的应验？祂凭什么如此狂妄？祂未带任何凭证，也未证明自己有何特别之处。这位同乡必须自证身份。在祂对我们继续介绍其身份之前，先显个神迹给我们看看。

耶稣洞悉他们内心的想法，便对他们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路 4:23）他们虽未说出口，但心思已被耶稣看透。耶稣向他们展示了一个他们尚未准备好的神迹——读心术——这令他们坐立不安。当然，祂准确道出了他们的心思，他们心知肚明。

耶稣生长于贫寒之家，人们对此记忆犹新。正因如此，他们对祂心存轻视。无人视祂高人一等，在他们眼中，祂不过是平凡中的平凡人。而此刻，按他们的估量，祂竟以更高权柄与品格的姿态重返故里，不满情绪遂暗自滋长。马太在记载同一事件时如此描述：

来到自己的家乡，在会堂里教导人，甚至他们都希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等智慧和异能呢？这不是木匠的儿子吗？他母亲不是叫马利亚吗？他弟兄们不是叫雅各、约西、西门、犹大吗？

他姐妹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吗？这人从哪里有这一切的事呢？”他们就厌弃他。（太 13:54-57）

他们或许还感到惊奇，却早已满心轻蔑。当耶稣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时，祂早已洞悉他们心中滋长的轻蔑。他们要求：若耶稣真要医治病人，理当优先医治同乡。世俗之见认为施恩应从自家开始。你欠我们的。把你号称拥有的神奇医治能力展示出来，就在这拿撒勒，像我们听说你在迦百农行过的那样。露一手给我们瞧瞧！表演一下！想平息我们的怀疑，你就得证明自己。

尽管他们的想法和态度是错误的，但我相信我们能理解——因为面对同样情境，今天的我们很可能作出和他们一样的反应。这就像一位刚从神学院毕业的年轻人受邀在儿时的教会讲道。试想，若他在讲坛上宣布：因会众不信，他无法在此讲道；不信者和外邦人比他们更接近天国；他将去往那些心耳敞开之地——会众将作何反应。

不，当家乡的孩子归来时，即便他已在别处功成名就，也必须对乡亲们表达感激与敬意，谦逊地接受他们的祝贺，恭敬地回应道：“哪里哪里，没有大家的支持我做不到！这里是我成长的地方，是我的根之所在。”若他态度倨傲，人们会感到不悦，他也不会再受邀请，至少在他学会如何恰当表达尊重前。若我们中有人愤然离席，也不足为奇。

犹太人面对乃缦的难题

但当主引用旧约中撒勒法寡妇和乃缦得医治的记载时，会堂里的众人彻底被激怒了。祂的言外之意对他们而言比我们更显而易见——这是在发出严厉的谴责。

祂的意思是：自己之所以无法像在迦百农那样为他们行神迹，正是因为以利亚选择在大饥荒中供养一个外邦寡妇，以利沙选择医治叙利亚的大麻风患者而非以色列众多患者（当时以色列确实有大麻风患者，参见王下 7:3 及后续经文）。

那些熟读经文的拿撒勒犹太人深知这些典故。耶稣是在宣告：这些被他们藐视的外邦人、异教徒、未受割礼者，反而比他们更有资格进入天国。而祂竟在故乡对挚友说出这番话——更惊人的是，这些会堂里的虔诚会众，正是当时的忠实信徒，是教会的支柱。

若非虔诚，他们也不会坐满教堂长椅。他们信奉旧约与托拉（至少是其中符合他们心意的部分），显然也阅读、聆听并研习经文——这也是为何耶稣受邀讲道时，他们会递给耶稣诵读的经卷。这些人刻苦钻研，发展出一套优越的宗教体系。他们认为自己华美繁复的宗教建立在如今所称的旧约经文之上，即耶稣刚刚诵读的那卷羊皮卷所载的文献。

但耶稣从经卷中唤起的记忆——撒勒法寡妇与乃缦将军的故事——在此语境下对他们而言却是赤裸裸的异端邪说。这与“信众”所持“信仰”截然相悖，给予他们致命一击，

指向他们为自己构建的脆弱而公式化的宗教——他们正将盼望寄托于此。

由此我们看出，他们割裂了上帝的话语。他们非但不承认旧约已显明了上帝对外邦人的爱（想想尼尼微城），反而憎恶这一观念。他们拒绝接受亚伯拉罕血脉之外任何人得救的好消息。他们在挑拣、选择——只认可那些符合其神学立场的经文片段，并用虚假的宗教取代了上帝的真道。

当这好消息传给那些只爱听恩言却拒绝其他真理的人时，它便带着刺。或许有人会质问这些犹太人：若你们信这经卷（即刚才递给耶稣的卷轴），怎能反对以利亚和以利沙这两位本国先知行神迹的这一事实呢？他们大概会回答：“我们信这些故事，但不喜欢耶稣的引申应用。”

但福音并不是为那些只想按自己条件来接受之人所预备的。对这类人而言，福音反而成了威胁。换言之，那小婢女对乃缦之妻所说的话，对这些犹太人而言根本不算好消息。她所传达给一个不配的外邦罪人的信息，严重地动摇了他们建立在宗教之上的安全感。

拿撒勒的犹太人自认为是上帝特选的子民。他们将这视为托拉的核心信息与主题。他们之所以特殊，是因他们亚伯拉罕血统的自然传承；他们之所以特殊，是因肩负保管圣经——上帝话语——的使命，事实上他们处于蒙恩地位，因“神的圣言交托他们”（罗 3:1-2）。他们自视蒙上帝眷顾，因他们制定了一系列自认为是基于摩西律法的规条，甚至增添了额外超越圣经的规条（“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太15:9]）。他们以为这些行为准则

至关重要，甚至比摩西律法更重要。这就是他们为何在安息日前往会堂反复研读的原因。他们还自认为在遵守这些规则方面做得相当不错，至少比其他人强。他们确信世上无人能比他们更亲近上帝，更接近天国。

犹太人的优越心态

诚然，以任何人类的标准衡量，犹太人确实处于比乃缦优越的地位。乃缦并非亚伯拉罕的后裔，未受过摩西律法的教导，对犹太宗教规则一无所知。他既不研习这些规则，也不予采信。他不崇拜真神——亚伯拉罕的上帝，甚至从未考虑过这位上帝，仅相信上帝在山地作战时对以色列军队的援助能力有限。那不是他所信奉的上帝。他只崇拜假神。他是外邦人——彻头彻尾的异教徒，完全不配。而乃缦尤其不配，因为他曾与犹太人交战；他是选民公开的敌人。

这些会堂民众绝不会允许乃缦进入他们的国度。但耶稣会，而且通过提及乃缦，祂证实了自己早在几个世纪前就已如此行。祂向他们宣告，即便是以色列的异教仇敌和外邦妇人，也比他们更接近上帝的国。耶稣在此事中对犹太人的责备，正是祂在新约中反复对法利赛人的批评：“因为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吗？”（太 20:15）。但圣经说：“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罗 9:18）。

犹太人在圣徒与罪人之间划定的分界线是错误的，且历来如此。他们的宗教在他们眼中看似美好，实则虚妄，因为这宗教建立在以外貌而非内心为依据的肤浅判断上。

你可记得路加福音 18 章中那个自以为义、藐视他人、高声感谢上帝未使他沦为罪人的法利赛人；而那个捶胸呼喊“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的税吏，反倒比自义的法利赛人更早称义归家的故事？你又可记得当耶稣医治生来瞎眼的人时，律法师们是如何将祂赶出会堂的——因在他们眼中，这人天生只是无可救药、污秽不堪的罪人，而他们自己才是义人（约 9 章）？

另有一次，耶稣宣称税吏和妓女比法利赛人更接近天国（太 21:31-32），激怒了这群人。与列王纪下 5 章事件相呼应的是：当罗马人压迫犹太民族时，耶稣医治了罗马军官的仆人（路 7:1-10），再次颠覆了法利赛人“犹太人比外邦人更亲近上帝国度”的观念。罗马军官对耶稣说无需亲临，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耶稣听见就诧异，转身对跟随的众人说：“我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路 7:7-9）。

这些例子仅仅展示了主对于永生与永死如何区分的范畴与犹太人的观念截然不同。耶稣彻底颠覆了他们的分类标准，将他们归入后者而将乃缦归入前者，这激怒了他们，因为祂的福音对他们所依赖的一切构成了严重威胁。

小婢女与犹太人的不同

另一方面，乃缦的小婢女却领悟了真谛。在她谦卑、未受教育、纯真且充满爱的心中，她明白关于上帝国度

的重要内涵，而这正是拿撒勒那些饱学的犹太人完全错过的东西。在耶稣诞生前八百年，圣灵就已将一种朴素的理解植入她心：当一个人意识到自己“软弱受伤、病痛缠身”，且明白“他所需要的（进入天国的）资格就是感受到自己对上帝的需要”¹时，上帝的国度便向他全然敞开。

她相信，只要一个患病无助之人愿意祈求并前往，就必能在以色列的先知那里得着医治。你无需亚伯拉罕的血脉，不需大量研读，不必行善或缴纳十一奉献，不要求会堂全勤的星星标记，不受割礼约束，更无需犹太律法学位。若你以为这些是必要条件，那你便迷失了。真正需要的是承认全然无助、屈膝降服，并单纯顺服那普世众人都当悔改的命令（徒17:30）。除此以外，无人能以其他方式得着恩典。

由于耶稣通过提及乃缦的医治，撼动了他们摇摇欲坠宗教的根基，他们感到威胁。祂就是那个威胁。他们必须除掉祂。

这解释了他们对耶稣言论的部分反应。但仅这些因素并不能说明全部情况，因为拿撒勒的犹太人并非犯罪现场唯一的在场者。

撒旦的影响

我们早前就察觉到撒旦的作为——它用乃缦的金钱诱惑以利沙，又用同样的方式诱惑基哈西。它对以利沙无计可施，却在基哈西身上得逞。那条“古蛇，魔鬼”此刻再次登场，房间里处处可见它的爪痕。

当犹太人公然违抗耶稣，要求“你（耶稣）在自己家乡也行出我们听说你在迦百农所行的那些事”，

他们是在公然挑衅，正如撒但在前文（路 4:1-13）中所做的那样。“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块石头变成食物”，魔鬼如此说道，挑战耶稣来证明自己的超自然身份。或者从圣殿的最高处跳下去，证明上帝会保护你免于死亡。不，耶稣回答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第12节）。撒但在试探他，但耶稣毫不动摇。撒但三次试探耶稣未果，仍不甘心，“暂时离开耶稣”（第13节）。

撒但迫不及待要再次出击，他认为耶稣访问拿撒勒的时机已到。这次它改变了策略，不再正面交锋，而是从外围操控。它要利用那些在耶稣成长岁月中对他影响最深的人——那些年幼耶稣曾爱戴、仰望并尊敬的人们。

效仿着撒旦的引领，这些拿撒勒的居民此刻也要求耶稣证明自己是神圣的。如同撒旦一般，他们以自己的条件提出要求。尽管如我们所见，耶稣迅速驳回了他们，但这对身为血肉之躯的他而言，必是一种强烈的试探。

我们深知这一点，因为这对我们任何人都是巨大的诱惑，而“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来 4:15）。试想，当你在他乡完成某项英勇或惊人的成就后，回到自己的故乡或社区。你的名声早已传开，带着几分声望归乡。难道你不想展示自己的能耐、所行之事以及如今的成就吗？向儿时一同长大的伙伴们证明这一切，岂不令人满足？他们将亲眼目睹，为之惊叹并喝彩。

若是耶稣的时代，人们会在城外的公路边竖起一块牌子，写着“欢迎来到拿撒勒——耶稣的故乡”，将他尊为杰出良民。我们或许会向往这般景况，觉得人生别无他求。我甚至会找尽借口多次驾车进城，只为多看一眼那块牌子。

耶稣当即识破了这个伎俩。祂知晓幕后主使是谁——正是撒旦借这些人的口发声。耶稣辨出了撒旦的声音，也洞悉其意图。尽管顺应民意、在社区中赢得爱戴与尊崇的渴望如此诱人，尽管为家族名誉而妥协的念头如此强烈——甚至在此情境下显得合情合理——但这并非祂的使命。若屈服于此，将对祂的使命造成毁灭性打击。祂降临人世，并非要向世人证明自己行神迹的能力，亦非为博取掌声；祂并非为己而来，乃是为我们；祂并非为表象而来，乃是为光明、真理以及内心的根本问题。

当耶稣提到乃幔时，众人愤怒得近乎疯狂。但他们并非仅凭己意行事，撒旦正在操控他们。它潜伏在他们体内，使他们成为撒旦家族的代言人。耶稣在约翰福音 8:44 中说：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撒旦在第四次试探耶稣失败后的挫败感，在拿撒勒的犹太人身上彻底爆发。魔鬼从起初就是杀人的，如今他们效法其行径，企图达成终极目标——置耶稣于死地。

撒旦此举绝非仅是脾气暴躁的表现。它怀有明确目的：最显而易见的，莫过于它决意杀害耶稣，因它深知耶稣降世的使命。这份杀意直至耶稣被钉十字架时都未曾消减。它

妄想毁灭造物主的念头是愚蠢至极的，但它已然疯狂，并仍会执迷不悟地去尝试。

其次，它想让犹太人保持愚昧，继续信奉他们的伪宗教。撒旦常借宗教之名达成此目的。纵观当今世界，它在这方面似乎取得了巨大成功，因为伪宗教无处不在。但是魔鬼在此同样愚蠢——因上帝国度的推进与最终降临乃是绝对必然的。

第三个目标（也是我们研究中最关键的）是撒旦顽固地阻挠福音传播。它最不愿见到的就是罪人听闻福音。它不想让拿撒勒的犹太人知晓其宗教真相，企图使犹太人与外邦人都蒙在鼓里。撒旦本是黑暗之子——它与夏娃对话时遮蔽真理之光，此后更是不断试图黯淡福音的光辉。

乃缦的痊愈：对撒旦的威胁

如今，魔鬼的目标面临更严峻的威胁——福音正走向全球。耶稣虽未明言但清晰地宣告：福音同样为外邦人所预备，为世上每一个人，无论来自何国、何族、何种族或何民族。撒旦恨不得这一切在此刻此地戛然而止。

撒旦深信，在耶稣降世之前，自己（魔鬼）一直成功地将外邦世界蒙蔽在黑暗中。它深知，若福音的好消息向世上如乃缦之类的人传开，它将遭受重创。毕竟外邦人数量远超犹太人。撒旦希望犹太人划定的界限坚不可摧，因为这样一来，无论是犹太人还是

外邦人都无法听闻或理解福音。撒旦必须阻止耶稣刚刚宣告的天国未来进程。它盘算着，达成此目的的最佳方式就是除掉这位传道人。

那些将耶稣赶出城、企图将祂推下悬崖的拿撒勒犹太人，对他们所行之事（或试图所行之事）负有绝对责任。但撒旦就在现场，它那嗜杀的癫狂透过这些人显露无遗。撒旦总是借其子民行事。

上帝藉嫉妒推动的福音

上帝在此事件中实现着祂至高无上的旨意。一切发生之事皆在祂的掌控之中。当犹太人暴怒并试图杀害耶稣时，他们固然是在违背上帝的意志行事，但始终未脱离上帝的掌控。祂的计划毫发无损、未被篡改且亦未受挫，反之，祂的国度正在推进。这绝非倒退。正如在约伯故事中那样，此处上帝实则是利用撒旦来成就神圣目的——推进天国的进程。

我们或许无法悉知犹太人愤怒的全部缘由，但圣经为我们揭示了几点。他们无疑是出于嫉妒——无法理解为何异教徒竟能成为选民中的一员，这在他们看来有失公允。然而，这恰恰是那位婢女所领悟的，也是耶稣所传扬的真理。这令犹太人恼怒至极，嫉妒彻底占据了他们的心。基哈西本人便显露出这种嫉妒——他指责以利沙对“这个亚兰人”过于宽容，竟让这异教徒未付出代价便得以逃脱。

但在上帝至高无上的计划中，这种嫉妒与怨恨却成了向犹太人传福音的推动力。当上帝藉摩西之口宣告时，就已明示这一点：

他们以那“不算为神”的触动我的愤恨，
以虚无的神惹了我的怒气。

我也要以那“不成子民”的触动他们的愤恨，
以愚昧的国民惹了他们的怒气。（申 32:21）

那个小婢女显然不知道，她向乃缦宣告的福音不仅将带来一个外邦人身体与灵魂的医治，更将成为对犹太人传讲的道。就上帝的国而言，叙利亚人本是“不成子民”的，是“愚昧的国民”。但通过这个小女孩，乃缦得医治并认识了以色列的上帝，甚至比以色列人更先蒙恩。我们知晓这优先性，因耶稣曾说：“先知以利沙的时候，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风的，但内中除了叙利亚国的乃缦，没有一个得洁净的”（路4:27）。

但向外邦人传福音并非故事的终点。犹太人并非没有盼望，正是通过对外邦列国的医治，他们才将得救。保罗说：

我且说，他们失脚是要他们跌倒吗？断乎不是！反倒因他们的过犯，救恩便临到外邦人，要激起他们发愤。
（罗 11:11）

面对外邦人，犹太人因敬虔而生的嫉妒将引领他们归向基督。犹太人拒绝福音“反倒天下就得与神和好”（罗 11:15），而外邦人与神和好又将促成犹太人的得救。这不是我们凭己意设计的道路，因我们认为这个方法行不通。但救恩属乎耶和华，这是祂的方式：

你们从前不顺服神，如今因他们的不顺服，你们倒蒙了怜恤。这样，他们也是不顺服，

叫他们因着施给你们的怜恤，现在也就蒙怜恤。因为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特意要怜恤众人。

（罗 11:30-32）

上帝并未使拿撒勒的犹太人犯罪，因祂不是罪的创始者。但祂使用并仍将使用犹太人因嫉妒而生的烈怒，来成就祂的旨意。这旨意是为了祂自己的荣耀和我们的益处，因为“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罗 8:28）。那日在拿撒勒发生的事绝非偶然，最终都是为了祂的荣耀、我们的益处，以及祂的国度为目的。

耶稣洞悉一切

那日耶稣离开拿撒勒时，没有任何可见的迹象表明祂已促成犹太人与上帝、与外邦人、或与犹太同胞的和好。事实上，在人眼中，那个特别的安息日似乎是一次挫败——耶稣进城时众人欢迎祂，离城时却试图杀害祂。他们企图谋杀的这位，恰恰是唯一能成就伟大和好之工的救主。

但这正是“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林前 13:12）的写照。我们尚无法全然领略上帝计划的奇妙，因为我们的视角太过局限。但耶稣却洞悉一切。即便在那日离开拿撒勒时，祂已预见一切，并未因此却步或沮丧。那是“摆在祂前头的”（来 12:2）荣耀与喜乐，祂在世间传道的每一步都持守着这异象。祂渴望我们也能“得见这异象”——祂的异象。在抵达天国之前，我们无法尽览全貌，但上帝已赐予我们的惊鸿一瞥——即

关于和好之工已成全的启示——尽管远超我们所能理解的范畴！

进一步反思

1. 耶稣为何在这个故事中提到乃缦？你认为祂预见到犹太人会有怎样的反应？你原本会预料到这种激烈的反对吗？
2. 犹太人为何对福音即将传给外邦人的前景感到不满？当耶稣提及乃缦时，他们为何暴怒？你认为犹太人是否真的相信圣经（他们自己的经典）中关于外邦民族的教导？
3. 正统教义如何可能成为陷阱？你能想到教会历史上哪些良善教导最终蜕变为僵化宗教的例子呢？你认为这种情况为何会发生？
4. 为何魔鬼憎恶耶稣提及福音也临到外邦人？撒旦的目的是什么？你能看到当今世界撒旦仍在做类似的事吗？
5. 上帝如何利用嫉妒来推进祂在世上的国度计划？你认为这是祂救赎与和解计划的一部分吗？

第十二章

和解的面貌

圣经式的和解在现实生活中的体现

正如我们作为上帝儿女行走于其中的许多其他领域一样，我们可以把神学理论弄得很清楚却依然不得要领。当然，拥有圣经式的神学至关重要，但这并非终点。好的神学总是导向行动。事实上，好的神学就是行动。

保罗所谈论的和解事工，不是可以装在实验室试管里的东西。在哥林多后书第 5 章中，保罗称其为事工而非理论。这个教义是有行动力的。从那个小婢女的故事中，我们可以收集到许多关于和解事工的实用可见的特征。这些特征既是教导性的，也是描述性的。

我们大多数人在学习和实践任何事情时，都不擅于处理冗长的清单——尤其是在我们与主同行的道路上。虽然从我的办公桌或银行账户上发现不了，但我确实曾读过一本由管理效率专家撰写的书。我记得作者提出了十条原则，其中大部分我已遗忘，尽管在阅读时我以为自己会永远记住它们

并且可以永远改变我的人生。我毫不怀疑，如果我当初将这十条原则付诸日常实践，二十年前就能以美国总统的身份完成第二个任期。

但那些该做与不该做的清单，即便背得滚瓜烂熟，也很快会被遗忘——对大多数人而言确实如此。这类公式化方法从一开始就注定失败，在国度事工中尤其如此。使徒保罗曾说：

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脱离了世上的小学，为什么仍像在世俗中活着、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这些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导的，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西2:20-23）

保罗在谈论关于成圣的公式以及该做/不该做之事的清单：不要让自己重新受律法束缚。然而，他确实敦促我们要培养敬虔的行为、态度和习惯。这种转变的过程或成长，只能通过圣灵持续的工作来完成。保罗确实偶尔会使用清单，但他称清单上的“项目”为“果子”，最好是这样理解它们，而不是将其视为僵化的行为准则。堕落的人类无法承受这样的清单。纵观人类历史，我们已经证明我们做不到。我们不会因为新年立志而变成基督的形象。相反，保罗说，只有当我们“靠圣灵行事”时，才能做到这一点：

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

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加5:22-25）

在和解的事工上尤其亦是如此。如果我们按照一套公式化的规则行事，很快就会一事无成。这种方法总是显得空洞、令人沮丧且难以实现。并且它们缺乏真心实意。

我大学时的哲学老师教导说，定义某一事物有（至少）两种方法。一种是查阅诺亚·韦伯斯特词典的解释——用“其他词语”来定义事物。第二种是通过“指称”来定义，即指向需要定义的事物本身，然后说：“那就是它的意思。”

他说，这就是我们从婴儿时期开始学习定义几乎所有事物的方式。例如，我们第一次学到勺子这个词，是因为有人指着那个有长柄、末端呈圆形凹面（字典定义）的银色物品说：“这是一把勺子”（指称定义）。

以“cow（奶牛）”这个词为例。我们可以用词典定义“直到奶牛回家”这个词组：一种四足动物，有分趾蹄、产奶、发出哞哞声、食草、有四个胃、会反刍、成年后体重约一千五百磅等等。或者，我们可以直接指向一头奶牛说：“那就是奶牛。”这种定义方式要有用得多，因为我们能直观地看到奶牛意味着什么，并能立即理解。

传达和解事工意义最有效的方式莫过于此——即展现人们实践时的面貌，而非寻求词典的定义。我们最能通过实例看清它是什么，以及它应该是什么。这将是一幅诠释“靠圣灵行事”的图景。

大概没有比乃缦家中的小婢女更能体现这种“图景定义”的例子了。通过观察她的言行举止，我们能学到大量关于和解事工的功课。正如律师们常说的，她堪称“证据 A”。

谦卑

这个小女孩最显著的特质是她的谦卑，这种品质与其说是体现在她的言语中，不如说是彰显在她的榜样里。当然，教导谦卑是必要的，因为这是上帝的话语所强调的。圣经对谦卑有许多非常具体的教导（其中很多是通过榜样来传递的）。但培养谦卑最好的方式莫过于以身作则。一旦你试图就这个主题进行说教或宣讲，事情就会因其本质而变得困难——因为如果有教师或传道人自称深谙谦卑之道，反而他们就无法令人信服地阐述这个主题。

在讲坛或课堂上讨论谦卑也是件冒险的事，因为讲授者可能显得像那本《谦卑与我如何获得它》的作者。谦卑这个课题，一旦被拿来教导，就变得难以把握。正如卢·科斯特洛在《那个为克利夫兰印第安人队投球的家伙》中的俏皮话——当阿博特开始有点欣慰地认为，自己或许已成功帮老友科斯特洛区分开鲍勃·费勒和球队的其他“家伙”时：“现在你明白了！”科斯特洛回答道：“是啊，我抓住了，但它总从我指缝溜走！”

谦卑是这个世界上罕见的品质——尤其在政治和领导领域（甚至在教会中）——因为它与“这个世界的模式”（罗 12:2）并不协调。世界会告诉你，若想带来有意义的改变，你必须成为老板、国王、参议员、总统，或是拥有对他人真实可见权力的人。在总统选举时，我们几乎所有人都参与了这种思维模式：

若支持的候选人落败便沮丧不已，若其胜选则欣喜若狂，因为我们总以为手握新赋权柄之人能真正改变这个世界。不妨回顾历届选举，细想这种期待究竟实现了多少！

但耶稣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辖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20:25-28）。造物主降世，不是为入驻椭圆办公室赢得四年任期，乃是为服侍世人而来。

将这位婢女与尚未痊愈的乃缦进行对比。世人绝不会视她为变革的推动者。而乃缦则因其权位显赫，堪称绝佳人选。作为叙利亚的显赫将军，他手握权柄，深得国王的信任，正处于成就非凡伟业的绝佳位置。

但她绝非如此。事实上，若要在社会中寻找任何身处最底层的人，恐怕都难觅比她地位更低者。她只是个年幼的女孩，日复一日忍受着为奴的屈辱。她的全部世俗存在就是被迫侍奉他人。圣经本身也在表明，按世人的标准，这样的婢女几乎连社会最底层的立足之地都难以维系。在记载埃及的最后一场灾祸时，耶和华告诉摩西埃及人所有长子都将死去，祂特别提到：“从坐宝座的法老直到磨子后的婢女所有的长子，都必死”（出 11:5）。

但尽管她的地位卑微无可争议——更准确地说，正是由于这种卑微——她反而处于一个绝佳的位置来促成

上帝所关切的实质性改变。而这才是唯一重要的事。

当主寻找人为祂工作时，为何谦卑对祂而言如此重要？通过观察谦卑的反面——骄傲，我们可以理解部分原因。即使在最好的情况下，骄傲也带有说教意味。若我以骄傲和优越感的态度发言，即便说的是真理，效果也会大打折扣，因为这种居高临下的姿态会恶化关系。关键不在于我说了什么，而在于我说这话时的身份。

表达骄傲与居高临下的方式还有很多种，比如虚假的谦卑。虚假谦卑比赤裸裸的骄傲更恶劣，因为它不诚实（这一点从一开始就很明显）。谦卑不是一种策略，因为你无法伪装。无论一个人如何努力表现得谦卑，若其内心并不谦卑，终将适得其反。谦卑不是为特定场合穿上燕尾服，而是逐渐活出耶稣的样式，

他本有神的形象，
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反倒虚己，
取了奴仆的形象，
成为人的样式；
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
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

乃缦的小婢女也是如此，如同耶稣一样被降为虚无，又如同耶稣一样成为他人的仆人。若我们渴望被上帝用为和解的职事，就必须亲抵此境。但靠我们自己无法做到这一点。若非圣灵在我们里面动工，这事便不能成就。然而，的确有一条通往谦卑的必经之路。

但请注意！——这很危险（且充满冒险）。祈求谦卑。若我们真心渴望以此方式成圣，就必须凭信心祷告：“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这样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雅1:6-7）。

正因如此才危险，因为这种信心会在祷告中呼喊：“主啊，无论付出什么代价，求你使我像耶稣一样谦卑。使我如他一般虚己。使我如他一般成为众人的仆人。”（对于那些不百分百确信上帝会应允祷告的人，不妨试试这样的祷告，然后静观其变。）若我疑惑，不愿意全然接受主在此过程中所安排的一切，我就会被海浪抛来掷去。事实上，雅各告诉我们，可以确信我们不会从主那里得到任何赏赐。

但如果我以信心祈祷，相信上帝不仅会作为我的管教者，更会成为我生命中的避难所，在祂塑造我生命的过程中赐予我这些品质，并且我愿意顺服祂所带领我经历的一切，那么我就能确信一个截然不同的结果：我将凭借与耶稣相同的心志跨越彼岸。

如果耶稣尚且需要谦卑自己来实现我们与上帝以及我们彼此之间的和解，那么我们则更无其他办法。

耶稣的以身作则向我们表明，居高临下的姿态无法促成和解。若非降卑成为我们中的一员，耶稣便无法触及我们。在此过程中，祂所展现的谦卑远超我们所能想象的任何境界。我们明知这个真理，却仍试图在宣扬和解福音时，抵触（学习祂谦卑品格）所需要亲身经历的艰难与痛苦。

主在教导我们这种谦卑时，很可能让我们经历艰难时期，将我们降至与那个婢女相同的境地。事实上，祂必然会这么做。

但能与她为伴是何等荣幸——不仅如此，能与耶稣为伴更是如此。唯有具备她那样的谦卑，我们才能真正接近他人——或允许他人接近我们。

以这种方式彼此接近，几乎等同于圣经所教导的和解。它让我们得以自由地去做各种事情——比如帮别人修剪草坪、打扫厕所、自愿承担育儿室的工作、辅导特殊需求儿童、以真诚可信的态度教导他人，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当你以谦卑的姿态提供这些帮助时，没有人会觉得你难以接近。这将带来出人意料且美妙无比的自由感。无论是你主动接近他人，还是他人接近你，你都正好处在上帝期望你所在的位置，从而在和解的事工中发挥真正的作用。

尊重

尽管与谦卑紧密相连，尊重在某些方面也有所不同。如同谦卑一样，它无法伪装。但可以实践。我的母亲一生（直到九十一岁中风离世前的最后一刻）都在教导和辅导高中生，她常告诉他们：若将脚步迈向正确的方向，心灵终将随之跟上。她说得对。通往真正尊重的部分路径，就是以尊重对待他人。这对和解事工有着巨大影响。当我们不以尊重相待时，便从一开始就破坏了和解的努力。

每个人都值得我们尊重。作为基督徒，我们深知这一点，因为每个人都是按上帝形象所造的。一旦我们在心中确立这一信念，即使当下并未全然“感受”到完全尊重，也能在与他人交往中践行尊重。真诚的尊重或许尚未全然到位，但只要我们的脚步朝向正确的方向，心灵终将随之跟上。

当我还是神学院学生时，约三十岁，受邀教授主日学课程讲解罗马书。班上有大约二十五位成人学员。某周日下午课程结束后，我开始回想班上每一位成员，却震惊又懊恼地发现——我内心竟在“贬低”每一个人。随后我自问为何如此，因我深知这种态度与主的教导相去甚远。

这正是尊重与谦卑紧密相连之处，因为若没有谦卑之心，尊重便无从谈起。问题的根源自然是骄傲。当我重新审视我对每位学员的苛刻评价时，才意识到自己实际是在将他人与自我比较——且这过程毫无客观可言。本就不该作此比较，但在作此比较时，我反而还会试图说服自己在每个比较中都胜出。若容尊重介入其中，我的优越感便会受到威胁。

但乃缦的小婢女并不傲慢，也没有轻慢她的主人。她尊重他。词典将尊重一词定义为：“对某人价值或卓越品质的敬重。”当她日复一日注视主人时，眼中带着尊重与敬意。这一点从她处理事情的方式就能看出——她没有直接对乃缦说话，而是向她的直系管家、乃缦的妻子传达。她尊重并敬重这个压迫者、奴隶主、罪人乃缦，因为圣灵已在她心中种下信念：乃缦和她一样，都是按上帝的形象所造。

作为绑架者和奴隶主，他根本不配得到她的尊重，但她确实应当尊重他，因为和她一样，他也是按上帝的形象所造的人。想必曾有天使向她显现，递给她以弗所书的预印本：“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弗 6:5）。

什么？要像顺服基督那样真诚地服从并尊重她的主人吗？

和解的福音是激进的。这本来是不可能的，直到你继续阅读以弗所书第 6 章，使徒告诉我们，只有当我们“好像服侍主，不像服侍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7-8 节），这才成为可能的。这是一个信心的问题，不是吗？相信上帝会信守祂的应许，我们唯独从祂那里得着赏赐，而不必依赖任何人的中介来实现。

我们觉得尊重那些“值得尊敬”的人相对容易。当然，这些被尊敬的人必须是“正常”的人——比如受过教育、工作努力、孩子或多或少听话、没有不良行为记录（至少不比我还差）、属于我所在的政党、参加我的教会、想法和我一样的人。换句话说，就是像我这样的人。因此，我把尊重降格为不过是世俗的相容性。这种尊重是空洞的，因为它建立在世俗的价值观上。正因它是空洞的，所以，当关系中出了问题时，它眨眼间就会蒸发，我们也不应感到惊讶。它就像一个肥皂泡，哪怕一根草碰到它也会破灭。它没有任何自我维持的力量。

要高度尊重一个“落魄潦倒之人”则要困难得多。他很可能连自己都不看重。如果我政治上持自由主义立场，可能很难对保守派产生敬意。如果我身为白人，或许难免以居高临下的态度看待非裔美国人——这与尊重截然相反。如果我身为黑人，或许也会难以尊重白人同事，只因认定他必然怀有偏见——甚至不愿花一分钟去了解他真实的态度与感受。

更糟的是，我们往往安于这些思维和行为模式，因为在我们的认知中

正在构建并强化一种关于好人与坏人的等级制度——那些值得我们尊重和值得我们尊重的人。在关系伊始就将彼此归类，会让我们感到更舒适，因为这给了我们某种（无论多么脆弱）定义这段关系的依据，使我们能逃避发展并培养一种以基督为中心的、充实的关系所需要附带的艰难而喜悦的事工。

那个小婢女并未形成这样的等级观念。从人的角度来看，乃缦并不值得她尊重。但当她催促主人去撒玛利亚寻求医治时，她并非从“人的角度”说话。如同使徒保罗一样，她能够尊重乃缦，因为她“不凭着外貌认人”（林后 5:16）。

团结

信徒与非信徒在生活的几乎每个方面都团结一致，即“凝聚感”。我们都需要食物、住所和衣物。我们都渴望健康。我们接种相同的疫苗，打同样的流感针。罪人与圣徒挤在同一部电梯里时，都希望钢缆不要断裂，也都怀有它可能会断的共同恐惧。我们都会活，也都会死。死亡率表格对信徒与非信徒完全一致，而死亡率对所有人也都是百分之百。耶稣和撒玛利亚的妇人都需要喝水，他们都饮用了雅各井里的水。

作为人类，我们都出生在相同的困境中，因为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在罪的权势之下（罗 3:9）。但这类的团结都是被动的——我们对此别无选择。它们反映了我们都是被抛入同一个尘世篮子的人类这一事实。尽管我们表现出普遍共同的利益，但被动团结并不等同于圣经式的和解。我们作为基督徒所寻求的和解

不是通过任何方面的被动来实现，而是通过有意为之与积极主动来实现的。

如第 3 章所述，这个女孩与乃缦之间是主动而非被动的团结。她与他同在，并为他着想。她分担了他对大麻风的忧虑，她和他自己一样盼望他能痊愈。她本不必如此，却自愿进入他的苦难。当她敦促他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时，她在他生命中最关键的方面与他完全合一。正因她在这份关切中与他联合，使之成为共同的关切，乃缦才得以与以利沙和解，并最终与以色列上帝和好。

展望耶稣，我们也能看到这个小婢女最初向乃缦展示的团结，正是耶稣在地上事工期间向犹太人和外邦人共同展示的。祂在他们的需要中分享自己。祂了解人们的感受，明白他们生活中面临的困境，并有意识地与他们同行。这是基督主动的顺服。祂将他们的重担当作祂自己的；祂关怀他们；医治他们；安慰他们。祂成为我们中的一员；祂与我们同在，并为我们而来：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

背负我们的痛苦，

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
被神击打苦待了。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

为我们的罪孽被压伤。

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

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4-6）

这种团结是坚固的根基，既是真正圣经式和解的先例，也是其证据。作为寻求和解的神国的子民，我们会发现，在对待那些已经在基督里成为兄弟姐妹的人以及对待那些尚未信主的人时，我们都在寻求“情感或行动上的合一或一致；彼此之间的相互支持”。

我们知道后者属实，因为乃缦当初并非信徒，他的小婢女却为他挺身而出。他曾“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弗 2:12），但这个犹太女孩并未将他排斥在她的世界之外——那个属于以色列、撒玛利亚先知、医治与全地之神的世界。她催促他进入那个世界，并在他前行时与他同行。

以平等之心生活

乃缦的小婢女以平等者的身份与他同行——不是以她身为俘虏的世俗地位，而是以她作为人类一员的人性。从这个意义上说（这也是最重要的意义），他们是平等的。

《独立宣言》宣称“人人生而平等”是“不言而喻”的真理，且所有人都“被造物主赋予某些不可剥夺的权利”。我不太确定这些格言是否如我们期望的那般不言自明，也不确定《独立宣言》是否意在宣称所有人将永远平等。尽管如此，这份不完美的宣言仍是人类笔下最伟大的文献之一，其陈述折射出圣经的原则。

圣经指出：“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

（加 3:28）；“他们都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污秽；并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诗 14:3）；“若有外人在你们国中和你同居，就不可欺负他。和你们同居的外人，你们要看他如本地人一样，并要爱他如己，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作过寄居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利 19:33-34）。在上帝面前，无论男女老幼皆为平等。

圣经明确指出这个小女孩和她的主人是平等的。整本圣经中有一卷书专门阐述这一真理。在腓利门书中，保罗写信给一位奴隶主，当时奴隶阿尼西母逃离了他的主人。后来阿尼西母接受了保罗的教导并成为信徒。保罗于是恳求他的朋友腓利门重新接纳阿尼西母：

他暂时离开你，或者是叫你永远得着他，不再是奴仆，乃是高过奴仆，是亲爱的兄弟。在我实在是如此，何况在你呢！这也不拘是按肉体说，是按主说。
(门 15-16 节)

虽然他曾是你的奴隶，如今却是你的兄弟。他是你的同胞！这是彻底而惊人的恩典。乃缦和他的小婢女在主里本是弟兄姊妹。

在不同种族之间的和解工作中，这一点尤为重要。我们可能一起用餐、一起观看棒球比赛，甚至一起敬拜，却未能以平等关系看待或对待彼此。白人可能认为与黑人交往是在施恩于对方，反之亦然。如前所述，我们容易陷入家长式的作风，假设不同种族或国家的人正期待由我们来给出答案。毕竟，我们可能自认为拥有解决生活困境的答案，因为我们住在更好的社区，或拥有更佳的名声。于是，我们假定不同种族的人会高看我们，并期待由我们引领他们摆脱困境。

但我们是平等的。在上帝的国度里没有等级之分。这是个复杂的问题，因为帮助他人——无论对方是谁——本源于良好且值得称赞的动机。当然，当他人需要帮助时，有能力者本理应施以援手。然而，

无论是给予还是接受帮助，关键都在于，将这场互动中的另一方视为平等的伙伴。（当那些看似优越者面临需求并主动求助时，这一真理便会以美妙的方式显现。）

耶稣是主，然而祂甚至视自己为我们平等的同伴，并以此态度对待我们。在祂被钉十字架之前不久，祂曾告诉门徒：“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做

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约 15:15）。这难以理解，但耶稣并非夸大其词。如果祂必须先成为与我们同等地位的人，这样我们才能与上帝和解，那么我们又怎能怀疑，当我们试图与他人和解时，我们也必须彼此成为平等地位的人呢？我们共同站立在十字架之下，而脚下的土地是完全平坦的。我们所站的地方是完全水平的。

侵扰性

这看似有悖常理，但我们必须具备洞察力与勇气去主动介入。词典将“侵扰性”定义为“以不受欢迎或未经邀请的姿态打扰他人”。那个小婢女并未获准进入乃缦的医疗世界；无人征求她的建议。以斯帖未得许可踏入薛西斯王的宝殿。摩西未经允许直面法老。拿单也未获大卫王许可去谴责他。每个案例中都需要勇气，但他们皆以不请自来的方式闯入他人的领域。每一次都伴随着重大的个人风险，但因事关紧要，值得冒险。

圣经教导的和解有时需要这种介入性——不是令人反感的“多管闲事”，而是勇敢地未经邀请就介入他人的事务。使徒保罗命令我们“凡事不可结党，

不可贪图虚无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腓2:3-4）。例如，当我们认为某人需要帮助时，不必等待对方开口，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是主动介入的。他人的需求并非只是他们自己的事，也是我们的事。我们不会任由他人在困境中孤立无援。

这是充满风险的行为，因为我们永远无法预知对方的反应。以斯帖、拿单和那个婢女的主动介入最终得到了善意的回应，而摩西却被拒绝了。但每个介入者都是无私的，因为如果他们只顾及“自己的利益”，保持沉默显然更轻松安全。以斯帖冒然觐见薛西斯王时，必须刻意放下个人利益：“我违例进去见王，我若死就死吧”（斯 4:16）。

当今社会，人们普遍厌恶这种侵扰性行为。基督徒通常也不喜欢这样，我也是。举例来说，当我与一位非信徒交谈并有机会向他/她传福音时，为何我意识不到保罗那句“你们要与上帝和好！”的命令如同房间里的大象，并且为何我也意识不到向他/她提出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

当我退缩时，是因为我不愿侵扰他人，也害怕对方的反应。我不愿让生活承担这类风险。当然，我所面临的处境远不及以斯帖当年所面对的，毕竟我没有性命之虞。但我连最轻微的皱眉都避之唯恐不及。于是我避开福音话题，继续讨论周末的足球赛或明天是否会下雨。这样轻松得多，也毫无风险可言。主啊，求你怜悯。

正如乃缦的小婢女所做的那样，当我们看到他人身处困境时，也必须甘愿不请自来地介入相助。我们不应等到被他们请求才行动。如果我得知会众中有人无力支付房租或刚遭解雇，就应当主动接触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在我们的社会里，这类人往往

羞于启齿询问，而他/她的痛苦若无人主动干预相助则会持续滋长。事实上，我的喜乐也会随之逐渐消减。

个人与个人、种族与种族、犹太人与外邦人、富人与穷人、妻子与丈夫、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和解亦是如此。这往往需要此类介入。看看保罗如何介入腓利门的私事——他这样做是因为这不仅关乎腓利门一人，更关乎上帝全家。无论是腓利门还是阿尼西母都不该被置之不理。若非乃缦的婢女将主人的事视为己任，他也不会与以利沙及上帝达成和解。

有时需要另一种介入方式。1955年，罗莎·帕克斯介入蒙哥马利市公交系统；马丁·路德·金发起联合抵制；1947年杰基·罗宾逊介入棒球界。我对那些岁月记忆犹新。当时，我们这些生活在梅森-迪克逊线以北的大多数人，尚未意识到这些令人不适的介入正推动种族和解事业，但这些行动最终且持续地产生了这样的影响。

所有这些介入者都将自身置于严重的个人风险之中，并以此成就了远超越自我的更大善举。当今教会的可悲之处在于，此类成就在美国的城市公交线路、学校和棒球运动中比在教会内部更为显著。当然，我们在基督里寻求的和解是永恒且完全公正的，且唯有信徒之间方能实现，但我们本该引领他们，而非远远落后。

圣经式的和解是一项圣洁的事工

在上帝的国度中，和解是圣洁的事工。也就是说，我们并不指望世俗世界来完成这一使命。

过去半个世纪里，基督徒常常如此行事（指望世界），尤其在种族关系方面。这并不是说我们在和解事工中的努力总会与世俗世界对立，或者那些世俗努力本身是错误的，而是说圣经式和解的核心在于上帝的话语通过圣灵在我们生命中的应用。

乃缦的小婢女以最原始的形式展现了这种圣洁的面貌。她的宣告——“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风”——是对超自然上帝权能纯粹无杂的信心宣告。这种宣告从根本上不可能源自于世俗或属世的源头。换言之，她的宣称是圣洁的。她的见证诚然“超乎此世”。其圣洁在于它并非属世的智慧，而是上帝的智慧：

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 2:12-14）

这并不是说基督徒已经掌握所有答案。例如，大多数世俗性的种族和解的努力，都是由与我们目标相近的善意人士推动的。问题不在于目标本身，而在于方式和力量。以“颜色革命”为例——任何寻求终结种族歧视的人都向往这个伟大的理念和目标。我们都渴望达到这个境界。但若没有圣灵的工作，它就无法通过立法、游行、骚乱或教育来实现。

我们追求的是圣经所描述的那种颜色革命境界，如同使徒保罗所拥有的。因此，我们虽目标一致，手段却截然不同。再以“政治正确”模式为例，该模式正确指出种族歧视已被制度化。这无疑属实，但如何消除它、如何拨乱反正呢？仅通过赋予少数族裔权力吗？仅凭平权法案吗？仅靠消除职场和学校中的显性歧视吗？通过改变工会规则与程序吗？我们应在解决制度化歧视方面率先垂范，可以赞扬并参与现有努力，但任何脱离圣灵工作的尝试都终将只是治标之策，而非基督宝血所应许的永恒和解：

你配拿书卷，
 配揭开七印；
 因为你曾被杀，
 用自己的血
 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
 叫他们归于神，
 又叫他们成为国民，
 做祭司归于神，
 在地上执掌王权。（启 5:9-10）

因此我们在此也看到一些对世俗世界而言全然是异端的事物，一些无疑会招致敌意的事物。圣经式和解是圣洁的。因此，它并不包容。不幸的是，这对许多教会来说，它也是异端，而这一点必须说出来，同时也需要被理解。从某种意义上说，宇宙中没有比上帝的国度更具包容性的事物，因为没有其他实体或机构对每一个男人、女人和孩子——每个人——敞开如此宽广的大门。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珥 2:32）——没有资格限制、例外或排外。

所有人皆被欢迎、敦促、恳求，甚至被命令进入（“如今祂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徒 17:30]）。这世上可还有如此的机构吗？然而：

凡不洁净的，并那行可憎与虚谎之事的，总不得进那城；只有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才得进去。（启 21:27）

主在和解中要求我们的圣洁，最深刻地体现在我们参与圣餐时。其中既有对不信者与不悔改信徒的警告：他们应当远离。与此同时，也有对归向基督、悔罪成圣者的欢迎与恳切呼唤。若你当日带了一位未信的朋友来教会，听到警告时或许会感到不安。而当我们履行教会内的和解之工时，上帝的圣洁也常令我们感到不安。

当今世界绝大多数教会早已通过不加区分地开放主的圣餐桌解决了这种不安。这样做很诱人，因为我们渴望立竿见影的效果，不惜一切代价也要立刻得到。但如此行事时，我们却淡化了希伯来书 10:29 中对我们的严厉警告：

“何况人践踏神的儿子，将那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又亵慢施恩的圣灵，你们想，他要受的刑罚该怎样加重呢？”

我们或许盼望按照自己的条件快速且明显地看到成功，从而将天国之门推得比主的诫命更敞开。但圣餐桌前划定的界限，正是圣经教导的和解之道所划定的界限。这不是我们能擅自决定的。

为何我们这些参与以基督为中心的和解事工之人会如此轻易忘记这一点？为何我们总是止步于复制世俗的模式与理念？为何我们以世俗标准定义成功，并遵从世俗的指令？是害怕显得愚蠢吗？是感到羞耻，担忧世俗世界不会接纳圣灵超自然工作所带来的真正和解吗？当然，世俗世界不会接纳这些。

这正是使徒保罗所称传道的“愚拙”（林前1:21），稍加思索便会明白，这也正是我们作为信徒真正渴望接纳的。保罗宣称他所领受的和解职分就是传道；与他一样，我们虽知这对世俗世界全然荒谬，仍以此为喜乐。不必忧虑在世上 的难堪，当看重在上帝面前的羞愧。否则，我们的事工便归于徒然，不如彻底遗忘并放弃这一切。如保罗所言：

我若当日像寻常人，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那于我有什么益处呢？若死人不复活，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要死了。（林前 15:32）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像孩童般思考与言说。孩童说话时极少顾虑他人看法。当然，孩童常不知所云，但我们当效法他们毫无顾忌的态度。他们或许显得愚拙，却毫不在意。乃缦的小婢女正是如此。她承诺会有神迹——在当时世人眼中纯属荒谬，今日亦然。但若非她如此直言，所有蒙恩的超自然医治与和解就都不会发生。

圣洁可理解为单单仰望上帝，以上帝为上帝。我们是从世界分别出来的。我们

全然属于祂，不向任何人交代：我们只需取悦一位。圣洁意味着不与世俗智慧混杂或受其污染。若我们在和解事工中采用世俗智慧并任其指导行动，若我们允许未悔改者进入信徒团契，不仅注定失败，更会错失主所应许的那奇妙神迹般的成果。

一个集体性的事工

正如我们在圣路易斯新城市团契的牧师们不断提醒的，和解是集体性的事工。我们并非孤军奋战。乃缦小婢女的故事正是例证。乍看之下，她的行为似乎无关集体——毕竟这只是一个小婢女与奴隶主的故事。但细读经文便会发现，这个故事深刻揭示了基督身体作为有机体的本质，以及它的事工如何以集体方式展开。

她被介绍给我们时，是一位在叙利亚人袭击中被掳离开故土的年轻犹太女孩。从她对乃缦妻子所说的话中，也可以清楚地看出，即便年纪尚小，她已受教认识耶和華的大能，并且全心全意地相信所学的真理。尽管她如今身处无人知晓真神的叙利亚，仍未忘记自己的家人和同胞、他们的上帝，或是上帝的先知以利沙。她始终是那个年轻的犹太信徒——身在大马士革，心却留在以色列。

她的内心与盼望始终和故乡家人并信徒群体紧密相连。她感受到自己并非孤身一人，若非在以色列的成长经历，她绝不会如此作见证。上帝在这件事上的主权昭然若揭，因为祂早已安排这个女孩

在一个信仰虔诚的家庭中长大，因此会从其他人那里听闻那位伟大先知的事迹，并最终自己皈依信仰——这一切都离不开信徒群体忠实地同心协力。

因此，当她与乃缦的妻子交谈时，她是站在真以色列——即教会、基督的身体——这一背景下发言的。她是从教会的角度发声。若非身处教会，听闻过耶和華上帝的大能、怜悯与医治之力，她绝不可能说出那样的话。她的言行并非出于个人意志，也不是为自己。

更进一步说，她是为教会代言。以赛亚书 52:7 中，先知说道：“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这人的脚登山何等佳美。”这个小女孩并不是杜撰，而是传递了她从以色列学习、吸收并坚信的佳音。她带给乃缦的福音真理并非源自她自己。正因如此，她的立足点坚实无比，使她充满非凡信心，敢于向乃缦保证以利沙必能治愈他。

我们每日在差派和支持前往他乡的宣教士（正如她一样）时，都理解并倚靠这一真理。这些宣教士是基督身体的一部分并代表其发言，这概括了他们的工作。与她一样，他们并非凭己意说话。他们的事工是集体性的。

这种集体性的事工特质既释放了使者——因为她无需倚靠自己，又赋予她的见证极大可信度——因为全球信徒的集体见证支撑并强化了使者所言。本书前文曾提问：为何乃缦的妻子、乃缦本人及便哈达王这些异教非信徒会如此轻易相信那小女子？原因之一在于圣灵让他们明白，她并非凭己意说话，而是源自另一个极其可靠的源头。他们能辨别她并非凭空臆想。

她的见证所体现的集体性质清晰而响亮地传达了出来。

她还指引乃幔前往教会。她并未告知他需要采取哪些步骤才能得医治——即在约旦河中沐浴七次。她甚至不知道这一点。她只是将他送往以色列，送到那位伟大的先知那里，因为她深信，只要乃幔愿意去教会寻求帮助，他就能得到迫切需要的援助。而这一次，她毫无顾忌地将他引向了他视为敌人、曾与之交战的人群。想想结果如何：乃幔作见证说：“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王下 5:15）。他已被接纳为以利沙教会的一员，自己也成为了全体信徒这个整体中的一员，形成了一种团契关系。

因此，这个小女孩的事工始于以色列，也终于以色列。她在那里得到了信息。乃幔在那里获得了信心。她无法独自完成此事，以利沙也同样无法独自完成。他们二人都是从信徒这个群体中发言和行动的。

尤其是在美国——这个被许多人认为仅凭坚韧拓荒者的个人勇气与远见建立起来的国度——我们已陷入一种思维定式：贬低集体、推崇个人。正如弗兰克·辛纳屈所唱，

“我以我的方式做到了”。我们痴迷于那些不靠任何人帮助就登上顶峰的人物传记，而当我们效仿这种模式时，它就成了一种陷阱。个人努力与随之而来的成功无疑是美德，个人责任感过去是、现在仍是建设我们国家的关键。但人并非孤立存在，尤其在教会中更是如此。

你想要忧虑吗？想要患上溃疡吗？想要在圣经式和解的事工中感到无助吗？——这项看似不可能完成的事工因其庞大复杂而令人望而生畏。实现这些“（消极）目标”的最佳方式，就是试图独自承担。当我们走到那一步时，就会走到自己的尽头，并被迫以感恩之心仰望主和祂子民的帮助。在那里，我们将

发现上帝早已在全世界动工，并差遣了成千上万的人协助。那时，我们个人的努力也将焕发生机，因为我们将安心知晓：无论努力多么微小或伟大，无论是否被人看见，上帝都会利用每一分努力，去完成那早已注定的和解之工。

坚实的盼望

和解的事工应当以盼望为动力与特征——这盼望并非源于我们勤勉的工作，而是来自上帝的应许。正如希伯来书 11:1 所提及的那种盼望——不仅是对未来可能性的乐观态度，更是一种确信。我们已然知晓终局。它必将实现。这是所有信徒共同的伟大期盼。

进一步思考

1. 请概述和解事工及其工作的迹象。你在教会大家庭中是否见证过此类迹象？
2. 请分别讨论以下主题与和解事工的关联：(a) 谦卑 (b) 尊重 (c) 团结 (d) 以平等之心生活 (e) 侵扰性 (f) 圣洁 (g) 集体性的互相依靠
3. 若有可能，请列举并讨论你目睹过的显明这些特点的案例，以及明显缺乏这些特点的案例。当这些特点显现时，它们如何促进了和解的事工？

第十三章

荣耀的期盼

圣经所启示的和解必然实现

当我们致力于圣经所启示的和解时，并非在追逐虚无缥缈的目标。因着上帝至高无上的计划永不落空，终极的、真实的和解终将全然成就——不仅是黑人与白人、丈夫与妻子、教会纷争的成员或自由派与保守派之间的和解。修复这些关系固然重要，我们也试图在每一段关系中实现圣经所启示的和解，但这并非终极图景。

在窥见那终极图景之前（正如我们现在“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的状态，如林前 13:12 所述），让我们再次思考那个小婢女的宣言：“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玛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风”（王下5:3）。必能。不是或许、可能，也不是但愿如此。这个卑微的小婢女没有复杂的怀疑包袱。她的建议毫无保留，直截了当而且充满确信——绝非如马克·吐温所嘲笑的“撑着阳伞的猴子般扭捏作态”。她勇敢直言，不给自己留退路。她斩钉截铁地担保结果——这担保并非出于她自己，而是来自神圣的那一位。

那便是信心，仅根植于上帝的大能。这与亚伯拉罕所拥有的信心如出一辙，后者

“没有因不信心里起疑惑，反倒因信心里得坚固，将荣耀归给神，且满心相信神所应许的必能做成”（罗4:20-21）。

亚伯拉罕的信心和这个小女孩的信心，正是我们在参与和解事工时所能拥有的。这信心源自上帝的应许。这种确信对于致力实现圣经式和解的基督徒是极大的鼓舞。他们可以完全确信，自己的努力不会徒然，即使这些努力看似微不足道、模糊不清或软弱无力。这样的努力是确定且永恒的。

圣经充满了对上帝终极和解计划的描述，以及这一计划必然实现的确定性。祂伟大的和解计划在保罗写给歌罗西教会的信中阐明：

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他里面居住，既然藉着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着他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西 1:19-20）

保罗并非将此事视为仅仅可能的，而是确定无疑。我们可以信赖它。我们可以满怀信心地工作。上帝正在成就此事。祂从不着手做注定失败的事。祂将带来完美的和解，这已通过基督的工作得以完成。保罗用过去时态写道：“一切都是出于神；祂藉着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林后 5:18）。

既然和解的职分是出于上帝，它就不会失败。如果它不会失败，那么我们基督徒为促成此事所付出的任何看似微弱的努力都不会徒劳。上帝必祝福这些努力，无论它们此刻显得多么渺小无力，祂都将使之成就，并让我们参与其中。祂不会让我们的言语

和行动徒劳无功。对我们而言，参与一项注定成功的事业，难道这不比投身于必然失败的努力更胜千万倍吗？

试想这是何等确凿无疑的事。使徒约翰在启示录中记载上帝向他显现的景象时告诉我们，他举目看见眼前有

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树枝，大声喊着说：

“愿救恩归与坐在宝座上我们的神，也归于羔羊！”

何等壮观的异象！那将是荣耀无比的异象。然而，这异象并非全然属于未来。尽管这样的敬拜场景在地上永远无法完全实现，但我们已经在此预尝了它的滋味。

在此地此刻达成的和解

每当上帝的子民聚集敬拜时，每位敬拜者都各不相同。无论会众由单一文化还是多种文化构成，以同一声音歌唱、共同认罪、一同见证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恩典，以及在所有其他敬拜行为中合一，都充满喜乐。这种在多元中的合一，唯有在基督里合一的人才能体会。我们并不回避多样性这个词，因为这正是主在给使徒约翰的天启异象中所揭示的。

在尘世之中，这种敬拜的喜乐有着特殊的维度。几年前，我和女儿曾前往

乌克兰进行一次短宣之旅，我们于周六深夜抵达顿涅茨克机场。从圣路易斯出发辗转四趟航班后，见到床铺让我们倍感欣慰。但这份休憩转瞬即逝——周日清晨，东道主便唤醒我们，带我们去了他们在乌克兰的浸信会教堂（尽管我们是长老会成员！）。

顷刻间，我们被说俄语的乌克兰基督徒们包围，在耳语翻译的协助下，我们有幸与他们一同敬拜。这种体验对我而言前所未有的，也无比欢欣。环顾这些信徒，与他们齐声高唱古老的俄罗斯赞美诗（以及一些美国当代福音歌曲）时，我不禁热泪盈眶——我意识到，仅仅数年前，他们还生活在铁幕之后，被视为我们的敌人。

但在基督里，我们瞬间找到了共融与喜乐——这感受如此真切而震撼。显然，上帝正在践行祂在以弗所书的应许：

“因祂使我们的和睦，使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即冤仇”（弗 2:14）。我们竟亲身见证了这节经文。

尽管多年来我和妻子一直在以白人为主、通常单一文化的教会敬拜，但过去十年我们加入了圣路易斯的“新城市团契”——一个有意跨文化事工的教会。起初对我们来说有些陌生，因为不习惯那里的音乐风格、拍手、敬拜时高举双手的举动，以及会众的多样性——非洲人、拉丁裔、非裔美国人、波斯尼亚人等等。甚至还有高加索人。

当我们听到非洲移民妇女用尖锐的高颤音装饰敬拜歌曲时，我们感到震惊。这是她们在原先的敬拜聚会中习以为常的表达方式。

但很快我们就在新城有了家的感觉，因为作为信徒，我们知道自己在早已在上帝的家中紧密相连。

这令人惊叹不已。它确凿地证明，上帝的家不是由文化或种族维系，而是唯独藉着在基督里的合一维系的。我常常在新城敬拜时环顾会众，内心充满震撼。这一切从何而来？我感觉自己仿佛看到了使徒约翰在拔摩岛上所见的景象。我得掐自己一把才能确认自己尚未升入天堂。

和解并非痴人说梦

纵观当今世界（或历史上任何时期），人们或许会认为约翰的异象纯属幻想——一个永远无法实现的乌托邦。在以色列、叙利亚、伊拉克、朝鲜、非洲——战争与战争的传闻从未停歇。种族分歧更是空前严重。各国、各族、各民、各方？这样的和解怎可能实现？唯有当我们“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时，这才会成就。

当两物趋近于第三方时，它们彼此也在相互靠近；正如我们趋近那宝座时，必然也会彼此靠近。和解别无他途或是存于他处。它终将发生，且正在发生。这并非上帝全然保留给未来的事，到那时我们将完全且完美地体验它。使徒保罗的命令与恳求是“要与神和好”（林后 5:20）。这也是为我们这个时代预备的，“因为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路 17:21）。是，而非将是。

使徒约翰在上帝宝座前所见到的伟大和解景象，正是已在这地上开启、在现实生活中发生的宏大和解。圣约的子民已在陆续加入。环顾四周吧。

来自各国、各族、各民、各方的信徒们正充满圣所。其中有叙利亚人、犹太人、非裔美国人、西班牙裔、高加索人、美洲原住民、亚洲人、刚果人以及其他各式各样的人。

若仪式开始前你有时间，不妨走到前排，向两位并肩而立、挽着手臂的人自我介绍。这画面就如同一位退休的叙利亚将军与他曾经的犹太婢女在一起等待耶稣的显现。

进一步思考

1. 你认为和解的福音是否兼具现世与永恒的意义？有哪些经文支持你的观点？现世的和解重要吗？它与上帝所应许的永恒和解有何关联？
2. 上帝关于我们和祂以及我们和别人完全和解的应许，应如何影响我们当前的态度与行为？它目前对你产生了怎样的影响？
3. 你是否曾做过看似微小且无关紧要的传福音的努力？具体是什么？当时你是否认为那很重要？得知上帝使用你的这些行为来实现祂永恒和解的伟大旨意，是否鼓舞了你？
4. 那位婢女的见证如何被用来推进上帝和解的事工？这仅关乎她与主人之间的关系，还是产生了更深远的影响？
5. 你期待在天堂遇见这位婢女吗？你会问她哪些问题？

注释

第一章：故事

- 1 Ricky Skaggs, 《乔丹河》(EMI Publishing, 1982)。
- 2 威廉·威廉姆斯, 《求主引领, 耶和华啊》(1745 年)。

第二章：将军

- 1 《我寻求主, 而后知晓》(1878 年)。
- 2 约翰·牛顿, 《奇异恩典! 》(1779 年)。

第三章：婢女

- 1 罗伯特·W·约翰逊编, 1858 年林肯 - 道格拉斯辩论 (纽约: 牛津大学出版社, 2008 年), 319 页。
- 2 亨利·F·莱特, 《耶稣, 我已背负十架》(1824 年)。
- 3 约翰·鲍林, 《基督十架, 我夸耀》(1825 年)。
- 4 约翰·牛顿, 《我罪病灵魂的医师》(1779 年)。

第五章：以利沙, 第一部分

- 1 罗兰·H·班顿, 《这是我的立场: 马丁·路德传》(马萨诸塞州皮博迪: 亨德里克森出版社, 2009 年), 49 页。
- 2 保罗·安卡 (词) 与克劳德·弗朗索瓦、雅克·雷沃 (曲), 《我的路》(EMI 出版公司, 1967 年)。

第六章：治愈

- 1 LaShun Pace, “I Know I’ve Been Changed” (lyrics by Peermusic Publishing, 1990).

第七章：以利沙, 第二部分

- 1 《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 答案 4。
- 2 约瑟夫·哈特, 《来吧, 贫穷有罪的灵魂》(1759 年)。

第八章：基哈西与乃缦

- 1 Joseph Hart, “Come, Ye Sinners, Poor and Needy” (1759).

注释

第九章：基哈西与以利沙

- 1 Roland H.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Peabody, MA: Hendrickson, 2009), 49.

第十一章：耶稣与乃缦

- 1 约瑟夫·哈特，《来吧，贫穷困苦的人们》（1759）.

经文索引

创世记

1:2—30
3:8—11—102
4:6—7—59
4:9—102
12:1—4—44
15:6—71
24:26—78

出埃及记

8:18—82
9:16—14
11:5—149
20:3—5a—78

利未记

13:45—46—18
19:33—157

民数记

12—104
12:11—12—104

申命记

32:21—141

士师记

2:20—23—12

撒母耳记上

17:45—49
17:51—88

列王纪上

18—81
20—13, 70
20:23—14
21:27—29—50

列王记下

2:9—14—47
2:23—24—47
3:13—27—47
4—117
4:8—36—115
4:11—17—47
4:18—37—47
4:38—44—47
5—ix—xii, 2, 5, 8—9, 20, 23, 89,
119, 127, 135
5:1—11
5:1—19a—87
5:5—43
5:6—46
5:7—46
5:8—53, 69
5:9—54
5:10—54
5:11—55
5:13—59
5:14—63—64
5:15—69, 72, 168
5:16—72—73, 77, 89, 91
5:17—78—79
5:18—80

经文索引

5:19—29, 81
5:19b-27—87, 89
5:20—90, 125
5:23—94
5:25—101
5:26—53, 103
5:27—104-5
6—116, 119
6:8-23—120
6:11—120
6:12—116, 120
6:13—121
6:14—122
6:15-16—122
6:17—116, 122
6:19—123
6:21—123
6:22—124
6:23—126
7:3—132
7:12—48
8—107, 117
8:5—117
24:20—12

历代志下

26:21—105

以斯帖记

4:16—160

约伯记

1:7—102
3:24—26

诗篇

8:2—36
14:3—157
23:4—17, 109
30:5—112

32:3-5 —
111 34:7 —
116 38:3 —
8 50:9-12 —
77 51 —
30 79:5 —
112

箴言

3:11-12—12
25:21-22—125

以赛亚书

1:5b-6—20
9:2—5 28:23—
29—113 52:7—
29, 167 53:4—
156 53:4a—
38 55:1—76
61:1-2a—128

耶利米书 21:9—
12 29:11-13—
114

但以理书

6:24—88

约珥书

2:32—163

约拿书

3:7-10—49

哈该书

2:8—76

撒迦利亚书

9:10—29

马太

5:43—45
12:33—35—30-31
13:54—57—131
13:57—50
13:58—50
15:9—133
16:13—23—76
17:1—8—116
18:5—6—24
20:15—134
20:25—28—149
21:31—32—135
22:8—10—125

马可福音

10:15—31

路加福音

4—2
4:1—13—137
4:12—137
4:13—137
4:15—127
4:16—22a—128
4:22b—30
4:23—130
4:27—141
6:45—31
7:1—10—135
7:7—9—135
9:51—56—124
15—88, 96
15:1—2—96
15:11—32—96
15:25—32—88, 97
17:21—175
18—135
18:13—58
18:40—42—34
24:22—27—x

约翰福音

3:66 4:22—
79 5:24—
25—3 8:34—
26 8:44—
138 9—135
9:35—38—
71 12:10—
11 15:16—
159

使徒行传

2—30
8—72
12—67
17:28—70
17:30—136, 164
20:27—88

罗马书

1—105
2:1—105
3:1—2—133
3:9—155
4:3—71
4:16—95
4:20—21—172
4:22—71
5:10—85
5:20—98, 107
6:14—112
8:28—142
8:29—40
9:18—134
10:9—10—44
10:14b—15—38
11:11—141
11:15—141
11:30—32—142
12:2—148

经文索引

12:14—28

12:20—35

哥林多前书

1:21—165 2:1—

5—44 2:12—

14—162 10:12—

108 10:13—

112 12:26—

108 13:12—

142, 171

15:32—165

哥林多后书

5:2—145

5:16—1

55 5:18—

172 5:19—

5 5:20—

175

加拉太书

3:26-29—9

3:28—157

5:22-23a—31

5:22-25—147

以弗所书

2:12—157

2:13—83

2:14—174

6—154

6:5—154

6:7-8—33, 154

腓立比书

1:6—51

2:3-4—160

2:6-8—64,

150

4:7—29, 81

歌罗西书 1:19—

20 2:20-23—

146

提摩太后书

2:15—88

3:16—1

腓利门书

1:15-16—158

希伯来书

4:15—137

10:29—164

11—44

11:1—44, 71,

169 11:4—45

12:2—142

12:6—108

雅各书

1:6-7—151

彼得前书

1:10-12—ix

4:17—106

5:8—102

启示录

7:11—57

21:27—164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Aaron, xiii, 104
- Abana River, 6, 56
- Abbott and Costello, 148
- Abednego, 75
- Abel, 45, 59, 102
- abortion, 39
- Abraham, 9, 25–26, 44, 64, 71, 78, 133–34, 136, 171–72
- Abram, 44
- Adam, 102–3
- Africa, 175
- African Americans, 174
- Africans, 174
- Ahab, 13, 50
- America, iv, ix, 161, 168
- Amos, 89
- angel, 116, 153
- Anka, Paul, 177
- Aram, ix, 5, 11, 13–14, 18, 23–24, 41, 43, 45–46, 48, 53–54, 70, 72, 79, 82, 116, 126
- Aramean, 7, 13, 43, 70, 90, 98, 106, 116, 122–23, 125–26, 140
- Asians, 176
- Baal, 81
- Babylon, 12, 41
- Bainton, Roland H., 177–78
- banquet, 125–26
- Ben-Hadad, 11, 26, 43, 45–46, 48–49, 52, 81–83, 86, 119–21, 126, 167
- Bethel, 47
- black, 33, 154, 158, 171
- blood of Christ, 83, 163
- Bosnians, 174
- Bowring, John, 177
- Cain, 59–60, 102
- Calvin, John, 51
- Canaan, 3
- Canaanites, 12–13
- Capernaum, 127, 129–32, 137
- Caucasians, 174, 176
- Chaldees, 64
- change agent, 149
- chariots of fire, 116, 122
- child of the covenant, 77, 107, 109, 175
- Christ, x, 4–5, 8, 15–16, 35–36, 40, 44, 76, 86, 95, 108, 115, 141, 146–47, 154, 156–57, 161, 164, 166–67, 172–75, 177
- Christ-centered, ii, 155, 165
- Christian, ix, 15, 68, 108, 110, 114
- Christians, ix, 3, 30, 37, 39, 67, 74, 108–9, 111, 117, 128, 152, 155, 160, 162, 172, 174
- church, ix–x, 4, 15–17, 30, 37–38, 68, 74, 89, 108–9, 115, 117, 131, 143, 148, 154, 161, 163–64, 167–69, 171–72, 174
- church discipline, 4, 108–9
- Cincinnati, 16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Clowney, Edmund, 98
 color-blindness, 162
 comfort, 12, 17, 108–10, 154
 confess, 109, 111
 confession, x, 69–70, 75, 110, 118
 Congolese, 176
 corporate, 119, 166–69
 Creator, 138, 149, 157
 cross-cultural, 174
 Crystal Cathedral, 89
 cultivate, 146

 Dallas, 16
 Damascus, 6, 11, 43, 50–51,
 55–56, 59, 67–68, 70, 74,
 79–81, 83, 85–86, 90, 95,
 121, 125, 166
 Daniel, 41, 87
 David, ii, 30, 36–37, 49, 51, 88,
 109–10, 159
 deacons, 115
 deceit, 105
 deceitful, 92, 95, 164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157
 devil, 58, 75–77, 136–39, 143
 dirt, 57, 77, 79
 disciplinarian, 115, 151
 discipline, 12, 104, 107, 109,
 112–13, 115, 118
 discrimination, 162
 disobedience, 12, 141
 Dothan, 116, 122
 doxology, 128

 Edom, 47
 Egbert, Tom, 17
 elder, 15, 98, 103
 elder brother, 98, 103
 elders, 57, 108, 115
 Elijah, ix, 47, 50, 81–82, 107, 117,
 129, 132–33
 Elisha, vii, 1, 6–8, 29, 37, 43,
 46–48, 52–57, 60, 63–64,
 68–77, 79–81, 83–86, 89–95,
- 98, 101–7, 109–11, 115–17,
 119–27, 129, 132–33, 136,
 140–41, 156, 161, 166–68
 envy, 140–41
 Ephesians, 153–54
 Ephesus, 165, 174
 Ephraim, 7, 92
 Esther, 159–60
 evangelism, 140–41
 evangelistic, 107
 Eve, 102, 139
 expectations, vii, 169, 171

 faith, ii, ix–x, 4, 8, 15–16, 31,
 34–36, 41, 44, 47–48, 50,
 69, 71, 80–81, 132, 135,
 151, 154, 162, 167–68,
 171–72
 faithful, 31–32, 67, 112, 132
 faithfulness, 31
 false religion, 133, 139
 family of God, 4, 107–9, 161, 175
 father Abraham, 133
 Feller, Bob, 148
 fellowship of believers, 115, 118,
 166
 female slave, 8, 103–4, 149
 fidelity, 32
 firstborn, 149
 flesh, ix–x, 6, 54, 63, 65–66, 68,
 75, 85, 104, 111, 137, 147
 Francois, Claude, 177
 fruit of the Spirit, 28, 146

 Gehazi, vii, ix, 7–8, 86–87,
 89–95, 98–99, 101–12,
 114–17, 119, 121–22, 125,
 127, 136, 140
 general, vii, ix, 9, 11, 18, 20, 23,
 35, 43, 63, 65, 84, 102, 132
 General Naaman, 132
 Geneva Convention, 24
 Gentiles, x, 1, 5, 8, 29, 33–34,
 44, 50, 126, 132–35, 139,
 141–43, 149, 155–56, 161

- glorious, vii, 88, 171, 173
 glory, ix, 64, 73, 78, 103, 142,
 172, 177
 God of all the earth, 157
 gold, xii, 5, 45, 54, 63, 76-77,
 84-85, 94
 Goliath, 49, 88
 goodness, 24, 30-31, 36, 73,
 146
 gospel, ii-iii, 38, 95, 127-28
 grace, ii, x, xii, 1, 5, 16, 18, 38,
 51, 74, 77, 84, 86, 88, 95,
 98, 103, 105-6, 112, 114,
 117, 125-26, 158, 164, 173,
 177
 guerrillas, 23
 Hallelujah Chorus, 128
 Hart, Joseph, 86, 95, 177-78
 Harvey, Paul, 87
 Hispanics, 176
 Hitler, 48
 holiness, 162, 164-65, 169
 holy, iv, 1, 4, 30-31, 36, 39,
 43-44, 60, 70, 72-73, 78,
 88, 102, 114, 116, 121-22,
 136, 146, 150, 153, 161-65,
 167
 Holy Spirit, 1, 30-31, 36, 43-44,
 70, 72, 78, 102, 114, 116,
 121-22, 136, 146, 150, 153,
 162-63, 165, 167
 hometown, 44, 50, 127, 129-32,
 136-37
 hope, ii, xii, 13, 27, 38, 42, 58,
 64, 108, 112, 114, 133, 141,
 155, 166, 169, 171
 humble, 11, 33, 58, 60, 64-65,
 135, 148-51, 153
 humility, 39, 60, 64, 146, 148,
 150-53, 160, 169
 immigrant, 174
 intentional, 156
 intrusion, 161
 intrusive, 159
 intrusiveness, 159-60, 169
 Iowa, 32, 74
 Iraq, 175
 irresistible grace, 51
 Isaiah, 4, 20, 38, 112-13, 127-28,
 130, 167
 Israel, 4-7, 11-14, 23-24, 27-29,
 31, 33, 35-39, 41, 43,
 45-54, 58, 63, 66, 69-73,
 75, 77, 79-80, 82-85, 90,
 93, 95, 103-4, 116-17,
 119-26, 129, 132, 134-36,
 141, 156-57, 166-68, 175
 James, ix, 116, 124, 130, 151
 jealous, 73, 140, 142
 jealousy, 112, 140, 143
 Jehoram, 46-53, 57, 69
 Jehovah God, 39, 57, 70-71, 79,
 84, 166-67
 Jeremiah, 12
 Jericho, 34, 47
 Jerusalem, 12, 88, 124
 Jesus, vii, x-xi, 1-3, 5, 8, 24,
 26-27, 29, 32, 34-37, 39,
 44, 47, 50, 57, 64, 66,
 71, 75-76, 79, 86, 95-99,
 101, 103, 116-17, 124-25,
 127-43, 147, 149-52,
 155-57, 159, 176-77
 Jew, 1-5, 8, 23, 33, 50, 66, 75,
 84, 87, 134-36, 139, 142,
 156-57, 161, 166, 176
 Jewish, 2-4, 23, 50, 66, 75, 84,
 87, 134-36, 142, 157, 166,
 176
 Jewish slave girl, 2, 66, 176
 Job, 19, 102, 140
 John, x, xiii, 2-4, 16, 18, 26, 38,
 47, 51, 57, 66, 71, 79, 116,
 124, 135, 138, 159, 173,
 175, 177
 Johnson, Robert W., 177
 John the Baptist, 2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Jonah, 49
- Jordan, 2-3, 6, 9, 47, 54-57, 60, 63-68, 79, 84, 106, 168, 177
- Joseph, ix, 41, 86, 95, 129-30, 177-78
- Joshua, 12, 51
- joy, 28-31, 44, 66, 83, 103, 114, 142, 146, 161, 173-74
- Judah, 12-13, 47, 105
- Judas, 130
- kingdom, 3-4, 11, 15, 20, 31, 43, 46, 51, 57, 65-66, 113, 117, 124, 131-32, 134-36, 139-43, 146, 156, 158, 161, 163-64, 175
- king of Israel, 49, 52
- Korea, 175
- language, 2, 113, 163, 173, 175-76
- Latinos, 174
- Lazarus, 101
- leprosy, 1, 4-6, 8, 11, 17-19, 26-28, 32-35, 37, 43, 46, 50, 56, 63, 66, 69-70, 74, 84, 104-7, 109-11, 115, 129, 141, 156, 162, 171
- lie, 53, 80, 92-93, 101-2, 106-7, 117
- Lincoln, Abraham, 25
- Linkletter, Art, 27
- love, ii, xiii, 27-31, 33, 35-36, 79, 87-88, 98, 108, 133, 142, 146, 157, 168
- magnificent, 4, 113-14
- Meshach, 75
- Michigan, 15
- ministry of reconciliation, 2, 142, 145, 147, 150, 152, 162, 165-66, 169, 172
- miracle, 67, 71, 73, 86, 117, 130, 165
- Miriam, 104
- missionaries, 167
- Moabites, 47
- money, 8, 23, 43, 45-46, 71-72, 74-77, 84, 86, 90-91, 93-96, 98-99, 101, 103-4, 106-7, 121, 125, 136
- Montgomery, 161
- Moses, 14, 45, 51, 82, 104, 121, 133-34, 140, 149, 159-60
- Most High God, 73
- Mount of Transfiguration, 116
- murder, 60, 129, 142
- Naaman, iii, vii, ix, xi-xii, 2-3, 5-8, 11, 13-14, 17-18, 20-21, 23-37, 41-61, 63-87, 89-96, 99, 103-7, 119, 121, 125-27, 129, 132-36, 138-39, 141, 143, 148-50, 153, 155-62, 165-68
- Nathan, 159-60
- nation, 3, 11-12, 24-25, 135, 139, 141, 163, 173, 175-76
- Native Americans, 176
- Nazareth, 50, 127-29, 131-33, 136-40, 142
- Nebuchadnezzar, 75
- New City Fellowship, 166, 174
- New Testament, 1, 30, 37, 126, 134
- Newton, John, 16, 18, 38, 177
- Nicodemus, 66
- Ninevites, 49
- north woods, 15
- offend, 24
- Old Testament, ii, x, 4, 30, 44, 73, 91, 116-17, 127, 132-33
- Onesimus, 158, 161
- oppressor, 26, 28, 153
- ostensive, 147

- Oval Office, 149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77
- pagan, 1, 29, 49, 132, 140
 pagans, 140, 167
 Parks, Rosa, 161
 paternalistic, 158
 Patmos, 57, 175
 Paul, ix-x, 2, 5, 8, 28, 38, 44,
 87, 105, 141, 145-46, 155,
 158-61, 163, 165, 172,
 174-75, 177
 peace, 7, 19, 29-31, 81, 83, 89,
 111, 146, 156, 167, 172,
 174
 peer, 19, 157-59, 169
 Pentecost, 30
 people, x-xii, 1, 3, 5, 11-12,
 15-16, 18, 25, 33, 39, 42,
 44, 47, 49-51, 53, 72,
 74, 98, 101, 113, 124-25,
 129-33, 138, 140-41, 147,
 149, 154, 156, 158, 162-66,
 168, 173, 175-76
 Peter, 67, 75-76, 102, 106, 116
 Pharisees, 96, 98-99, 134-35
 Pharpar River, 6, 56
 Philemon, 158, 161
 physician, 38, 129-31, 177
 Poland, 48
 politically correct, 163
 pray, x, 19, 27, 68, 108, 110,
 151
 prayer, 28, 35, 68, 78, 87, 105,
 110, 115, 122-23, 151
 pride, 55-56, 59, 105, 150, 153
 Promised Land, 12
 prophet in Israel, 39
 prostitutes, 96, 97, 135
- rabbi, 34
 racial, 161-62, 175
 racial division, 175
 raiders, 5, 23, 126
 raids, vii, 23, 119, 166
 reconcile, 4-5, 8, 83, 85, 152,
 156, 159-61, 172, 175
 reconciliation, v, vii, 4, 8, 52,
 61, 83, 85-86, 98-99, 109,
 117-19, 141-43, 145, 148,
 151-52, 154-56, 158-59,
 161-66, 168-69, 171-73,
 175-76
 biblical, 159, 163
 racial, 161-62
 Reno, 70
 respect, 50, 55, 95, 131, 152-56,
 169
 respectable, 57, 154
 Revaux, Jacques, 177
 Rhoda, 67
 Rimmon, 7, 13, 80, 82-83, 85,
 95, 121
 temple of, 81
 Robinson, Jackie, 161
 Romans, x, 28, 38, 85, 105, 135,
 153
- salvation, ii, xii, 1, 4, 15, 17,
 29, 37, 42, 56-57, 60-61,
 64-65, 73-74, 76, 79,
 86-87, 89, 103, 110, 114,
 141, 167, 173
 Samaria, 5, 18, 27-29, 32, 37, 39,
 41, 43, 45, 48, 51, 55, 59,
 63, 68, 74, 83, 90, 122-24,
 126, 155-57, 162, 171
 Samaritan, 124
 Samuel, 51
 Satan, 17, 58, 75-76, 98-99, 102,
 136-40, 143
 satanic, 58, 75
 Schuller, Robert, 89
 Scripture, iv, vii, xi-xii, 1-2, 9,
 11-12, 18-19, 45, 63, 66,
 68, 76, 78, 88, 126, 128-29,
 132-34, 140, 149, 157, 172,
 176
 scroll, 127-28, 132-33, 163
 secular, 162-63, 165-66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Sermon on the Mount, 27
- Shadrach, 75
- shalom, 81
- Shunem, 47
- Sidon, 129
- silver, xii, 5, 7, 45, 54, 63, 76, 84–85, 92, 94, 104, 147
- Simon, 72, 130
- Simon the sorcerer, 72
- Sinatra, Frank, 58, 168
- Skaggs, Ricky, 2, 177
- slave, iii, vii, 1, 8, 17, 23–24, 26–34, 36–41, 43–44, 51–52, 58, 60, 63, 67, 70, 74, 84–85, 98, 103–4, 107, 119, 126–27, 133, 135, 140–41, 145, 148–51, 153–62, 165–66, 171, 176
- slave girl, 17, 27–32, 34, 36–41, 43–44, 51–52, 58, 60, 63, 67, 70, 74, 85, 98, 104, 107, 119, 126–27, 133, 135, 140–41, 145, 148–51, 153, 155–62, 165–66, 171, 176
- slavery, 4, 23, 25, 30, 33, 126
- solidarity, 32, 108, 155–56, 169
- Solomon, 4
- Son of God, 3, 137, 164
- spies, 121
- St. Louis, 15–16, 166, 174
- synagogue, 71, 127–30, 132, 134–36
- Syria, 20, 26, 119–21, 124, 166, 175
- Syrian, ix, 1–4, 11, 13–14, 23, 41, 43, 45, 48–50, 56, 59, 119–20, 122–27, 129, 132, 141, 149, 166, 176
- tax collector, 28, 96, 98, 135
- temple, 7, 80–83, 105, 137
- testimony, 2, 15, 31–32, 36–37, 40, 44, 52, 69, 71, 74, 81–82, 86, 95, 99, 104, 127, 162, 167, 176
- threat, 133, 135–36, 139
- Torah, 132–33
- traitor, 120
- tribe, 139, 163, 173, 175–76
- Twain, Mark, 171
- tyranny, 25
- tyrant, 26
- Ukraine, 174
- unbelievers, 31, 74, 131, 155, 157, 160, 164, 167
- Uzziah, 105
- wedding feast, 125
-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177
- whirlwind, 47, 107
- white, 8, 16, 33, 105, 115, 154, 158, 171, 173–74
- Williams, William, 177
- witness, 37, 81, 98, 117, 137, 167
- Word of God, ix, 133, 148, 162
- worldly models, 165
- World War II, 48
- worship, 4, 70, 78–83, 86, 103, 133–34, 146, 158, 173–75
- worshiper, 173
- Xerxes, 159–60
- Zarephath, 129, 132

人们对本系列有何评价？

"以深思熟虑却通俗易懂的笔触写成。"——**D. A. 卡森**

"如同荒漠中的吗哪。"——**辛克莱·弗格森**

"极佳的资源宝库。"——**提姆·凯勒**

"重要的系列著作。"——**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一段通向完全的旅程

来自乃缦小婢女的福音

马克·贝尔茨生动呈现了一个关于富人与穷人、犹太人与外邦人、强者与弱者之间达成圣经式和解的美丽故事。焦点集中在叙利亚将军乃缦和他犹太婢女身上——正是这个婢女朴实的见证，促成了她的叙利亚主人与上帝之间的属灵和解。贝尔茨不仅探讨了乃缦在约旦河奇迹般得医治的事件，更深入挖掘其广泛意义：包括上帝对外邦人的大爱，以及福音广传的深远影响等更高真理。

"马克·贝尔兹运用旧约中这段关于福音的优美叙述，向我们发出与神和人复和的呼召。"——**乔治·罗伯逊**，佐治亚州奥古斯塔市第一长老会牧师

"这是一本令人回味无穷的书……这部引人入胜的作品已列入我最喜爱的书籍清单。"——**苏珊·亨特**，大会讲员、作家，前长老会（PCA）妇女事工主任

马克·贝尔兹（圣约神学院道学硕士）曾任美国长老会总会主席。他与妻子琳达育有两名成年子女及四名孙辈。